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0年度年報

股票代碼：6472



年報查詢網址：<https://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s://www.bora-corp.com>
<https://cdmo.bora-corp.com>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四月二十五日 刊印

一、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代理發言人	
姓名：	陳世民	姓名：	王錦菊
職稱：	副總經理	職稱：	財會暨管理處副總經理
電話：	(02)2790-1555	電話：	(02)2790-1555
電子郵件信箱：	public01@bora-corp.com	電子郵件信箱：	public02@bora-corp.com

二、公司地址

總公司	地址：114 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26 巷 36 弄 2 號 6 樓 電話：(02)2790-1555
研發中心	地址：350 苗栗縣竹南鎮科東三路 1 號 電話：(03)758-6268
工廠	地址：720 台南市官田區工業西路 54 號 電話：(06)698-5180 地址：350 苗栗縣竹南鎮科東三路 1 號 電話：(03)758-6268 地址：7333 MISSISSAUGA ROAD, MISSISSAUGA ON L5N 6L4 Canada 電話：+1(416)800-2160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一段 96 號地下一樓
網址：<http://www.tssco.com.tw> 電話：(02)2504-812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洪國森會計師、林麗凰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南市永福路一段 189 號 11 樓
網址：<http://www.ey.com/tw/> 電話：(06)292-58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方式：無此情形。

六、公司網址：<http://www.bora-corp.com/>

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8
一、組織系統.....	8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22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8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62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62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63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64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65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率.....	67
肆、募資情形.....	68
一、資本及股份.....	68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73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73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73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74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75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75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75
伍、營運概況.....	76
一、業務內容.....	7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95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1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101
五、勞資關係.....	102
六、資通安全管理.....	103
七、重要契約.....	105
陸、財務概況.....	107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並應註明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107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11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115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116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205
六、公司與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90
柒、財務狀況及財報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91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表.....	291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表.....	292
三、現金流量分析.....	29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9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	294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	295
七、其他重要事項.....	301
捌、特別記載事項.....	302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302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期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303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303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303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證券交易法第卅六條第二項第二款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重大影響之事項.....	303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先生/女士：

2021 年全世界仍遭受 COVID-19 疫情影響，2021 年對保瑞公司而言是深具挑戰的一年，但也是顯著成長與進步的一年，穩健全球布局推動保瑞營收及淨利雙雙創歷史新高。

順利承接英國上市公司 GlaxoSmithKline 葛蘭素史克（以下簡稱 GSK）加拿大藥廠，該廠代工出口的藥品全球高達 100 個市場，其中出口全球最大藥品市場-美國約占廠內生產的七成，此收購案也使保瑞正式打入全球前八大國際藥廠的供應鏈。同時，該廠可製造的劑型相當多元，包括鼻噴劑、口服固體劑型、液體劑型及外用半固體劑型等多達 50 項產品，此優勢未來可望為保瑞爭取到更多國際代工訂單。

保瑞旗下適用於帕金森氏症的長效型療效膠囊-瑞多寧 (Numient，外銷名為 Rytary) 去年在台上市後，已進入多家醫學中心。著眼全球約八百萬帕金森氏症患者的商機，保瑞也獨家取得該款產品於中、泰、日、韓等亞洲 11 個市場的獨家代理銷售權，目前已與部分國家積極洽談相關銷售事宜。保瑞所生產康是鉀持續性藥效錠 Const-K (成分 Potassium Chloride)，正式在台取得健保用藥給付資格，此藥品已列入衛福部必要藥品清單，為台灣目前唯一持有 Potassium Chloride 口服劑型藥證。保瑞穩紮穩打佈局國際藥業市場，不論是 CDMO 或代理銷售業務，2021 年都有相當不錯的發展。

一、民國一一〇年度經營成果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110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4,899,885仟元，較去年同期的1,799,570仟元成長172.28%；本期稅後淨利為新台幣749,736仟元，去年同期為578,426仟元，成長29.62%，主要係成功併購GSK加拿大廠貢獻的營收及淨利。

(二)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110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預算達成情形。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
財務 收 支	營業收入	1,799,570	4,899,885	172
	營業毛利	703,884	1,671,778	138
	稅後淨利	578,426	749,736	30

獲 利 能 力 分 析	資產報酬率		11.48%	11.03%	(4)
	權益報酬率		28.09%	26.69%	(5)
	估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42%	153%	266
		稅前純益	110%	150%	36
	純益率(%)		32	15	(53)
	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8.63	11.04	28

(四) 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及子公司擁有豐富的產品線，致力藥品之研究及開發，並以市場需求為導向，投入小分子新劑型藥品研發，精準選擇開發品項，藉由劑型改良，增加藥品使用方便性，此外，產品選擇朝向於滿足市場需求為導向並配合高品質訴求，使產品更具競爭力。

主要計畫開發之新產品如下：

- (A)新劑型新藥
- (B)特殊學名藥
- (C)自有品牌OTC藥品

重要研究計畫推動：

本公司建立自有製劑研發中心，除了具備厚實的研發團隊，並持續引進先進設備。短程計畫以開發「特殊學名藥」及自有品牌OTC藥品為主，採自有藥品開發或接受外部委託開發雙線並行，累積研發實力並架構從評估到量產的完整開發鏈。較長期計畫著重於高開發門檻、時程長但具市場價值的「新劑型新藥」。以開發「未被滿足醫療需求」、具備長期經濟效益及市場區別性的藥品為主。

二、一一〇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 經營方針

完整的國際委託研發暨生產服務(以下稱CDMO)佈局以及全球化的M&A策略，提供從藥品研發、專利申請、生產(代工)製造、登記、授權、行銷到通路銷售等全方位服務，也是亞洲藥品市場中擁有完整生產鏈的國際製藥廠，在CDMO的供應鏈上，從藥品研發試製到上市的各個階段，均可提供國際化、全方位的專業服務，是保瑞最大的競爭優勢，也較不受供應鏈單一環節的影響，能持續維持獲利成長。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銷售計畫係依據合約、歷史銷售記錄及市場變化情況預估訂定，111年度預期營業目標將維持穩定成長。

(三) 重要之產銷策略

1、 國際委託研發暨生產服務(CDMO)業務：

西藥藥品製造與代工目前主要以 GSK、美國 Amneal 以及台灣衛采之代工訂單為主。具備美、英、歐、日、等多國品質認證的高端廠房，可製造的劑型相當多元，包括鼻噴劑、口服固體劑型、液體劑型及外用半固體劑型等，此優勢未來可望為保瑞爭取到更多國際代工訂單。

2、 委託合作(授權引進&對外授權)：

保瑞集團致力與委託合作的國際公司建立長期夥伴關係，共創雙贏也是保瑞的成功模式。近年來，保瑞積極的尋找國內外可收購及授權引進的產品，不論是已具市場規模或趨勢潛力的產品，都是集團策略合作的目標。除國內市場外，本公司將持續拓展外銷市場，增加營收來源。

3、 全球化服務：

保瑞擁有全球最先進的實驗室，掌握國際尖端製藥知識，與國際藥品市場同步接軌。研發團隊不僅擁有豐富藥業市場經驗，並且致力於學名藥及新劑型專業開發分析，掌握最新藥品法規與熟悉各國法規申請送件登記認證流程，是能夠協助合作客戶取得跨國藥品開發及申請上市最具優勢與競爭力的合作夥伴。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國際委託研發暨生產服務(CDMO)業務是全球製藥產業的趨勢，保瑞在很早以前便做好準備，透過精準的併購策略，逐步佈局完整劑型生產線，打造高品質的製藥能力，擴展集團規模與國際代工能量，有專業的技術與經營團隊紮根，逐步打入全球製藥產業供應鏈。保瑞以最嚴格的製藥標準，全力投注在建立 CDMO 硬體與服務，持續優化品質系統與製程為客戶提供最高品質的產品。

展望 2022 年，在藥品代工事業部分，將持續透過併購，加速成長，在產品經銷代理部分，也將持續關注國際熱銷的 OTC（非處方用藥）、保健食品，透過爭取代理、銷售的模式，為保瑞集團帶來更穩健且具成長性的營收動能。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疫情更加速產業發展，台廠為了搶下一席之地、追上國際腳步，透過併購案、研發利基型技術做出差異化，藉此壯大營運規模。

國際藥廠近年走向專業分工，CDMO 成為全球生技製藥業的趨勢，根據研調機構報告指出，2019 年全球 CDMO 市場潛在規模為 3,410 億美元，2019~2023 年複合成長率約為 7%，高於傳統製藥產業的 4.5%。

根據 IQVIA 調研機構的統計，全球藥物市場到 2026 年可望達到 1.8 兆美元的產值，2021~2026 年也將以年複合成長率 3%~6% 持續成長。然而，在這樣的空間下，單打獨鬥已不足因應，唯有透過國際化的併購策略，才有機會快速的將餅作大。

CDMO 是臺灣生技產業進入國際市場一把相當重要鑰匙，從 2019 年至今臺灣生技製藥領域幾個重要的併購案來看，藉由國際併購，保瑞不僅能提升自我的技術、產品及人員能力，亦可憑藉除受委託製造外，在全球數十個國家擁有經銷通路銷售的優勢，使公司價值提升。

感謝各位股東對保瑞的信任與支持，雖然台灣 CDMO 廠規模仍不及國際大藥廠，產業還處於剛起步階段，但我們對於公司前景充滿希望，並期待和各位股東維持長遠的關係，共創繁榮的未來。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96 年 6 月 12 日

二、公司沿革

時間	重要記事
民國 96 年	● 公司成立
民國 98 年	● 變更組織及更名為保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額貳佰萬元，董事長為盛保熙先生。
民國 99 年	● 本公司經銷的「立普能(Lexapro)」是台灣銷售第一的抗憂鬱藥品。 ● 與強生化學製藥廠股份有限公司共同開發降血脂新藥，由於該藥極不安定，需要特殊技術來處理，屬國內製藥技術的創舉與突破，已取得衛生署臨床試驗計畫核准。
民國 100 年	● 100 年底推出自行研發之「博世特益木發泡錠 (IMMU BOOST)」，此款自有品牌之發泡錠歷時兩年研發，結合多種維生素礦物質及草本植物萃取物之天然保健產品，並經台北醫學大學實驗證實。 ● 申請取得自有「腦靜膜衣錠」藥品許可證，該藥品主要用於治療精神分裂症及其他明顯有正性或負性之精神病，以及雙極性疾患之躁期發作，為預防雙極性疾患復發之處方用藥，並通過生體相等性試驗 (Bioequivalence ; BE) 產品。
民國 101 年	● 3 月 IMMU BOOST 博世特益木發泡飲推出新口味 "美國蘋果" 風味。 ● 7 月保瑞正式引進韓國第一茶飲料 "V 顏傳奇玉米穗茶"，並在全家超商搶先販售。 ● 10 月博世特再推出研發多時，為市面上首見的綜合莓果精華發泡飲 "博世特亮顏發泡飲"，複合草莓、北歐越橘、葡萄籽、接骨木莓等莓果精華和維生素 C，為愛美的女性消費者，提供美容保養的保健品新選擇。 ● 考量現代人生活緊張、壓力繁重，睡眠障礙崛起成為新的文明病，為幫助廣大長期失眠患者，使失眠患者能得到較佳的睡眠品質進而提升生活品質，與原廠百靈佳接洽並取得總經銷 Lendormin(戀多眠)，Lendormin 係一種鎮靜催眠藥物，用於治療短期的失眠。
民國 102 年	● 8 月獨家取得日本銷售第一森下仁丹益生菌於藥局銷售。 ● 10 月向日商衛材株式會社(簡稱日商衛材)之台灣子公司衛采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台灣衛采)購買台南官田廠，該廠係通過 PIC/S GMP 認證，為一專業藥品生產製造工廠，此交易除可確保本公司未來五年將可承接衛采製藥所有產品之代工生產，並擁有 15 個國家出口資格，藉此拓展外銷市場。 ● 本公司擁有多項原廠藥、學名藥之代理行銷及通過 PIC/S GMP 認證之專業藥品生產工廠後，更利用其獲利成長動能來推展新藥研發，於台北市內湖區成立研發中心，積極發展新劑型新藥以求更優良之療效來造福社會大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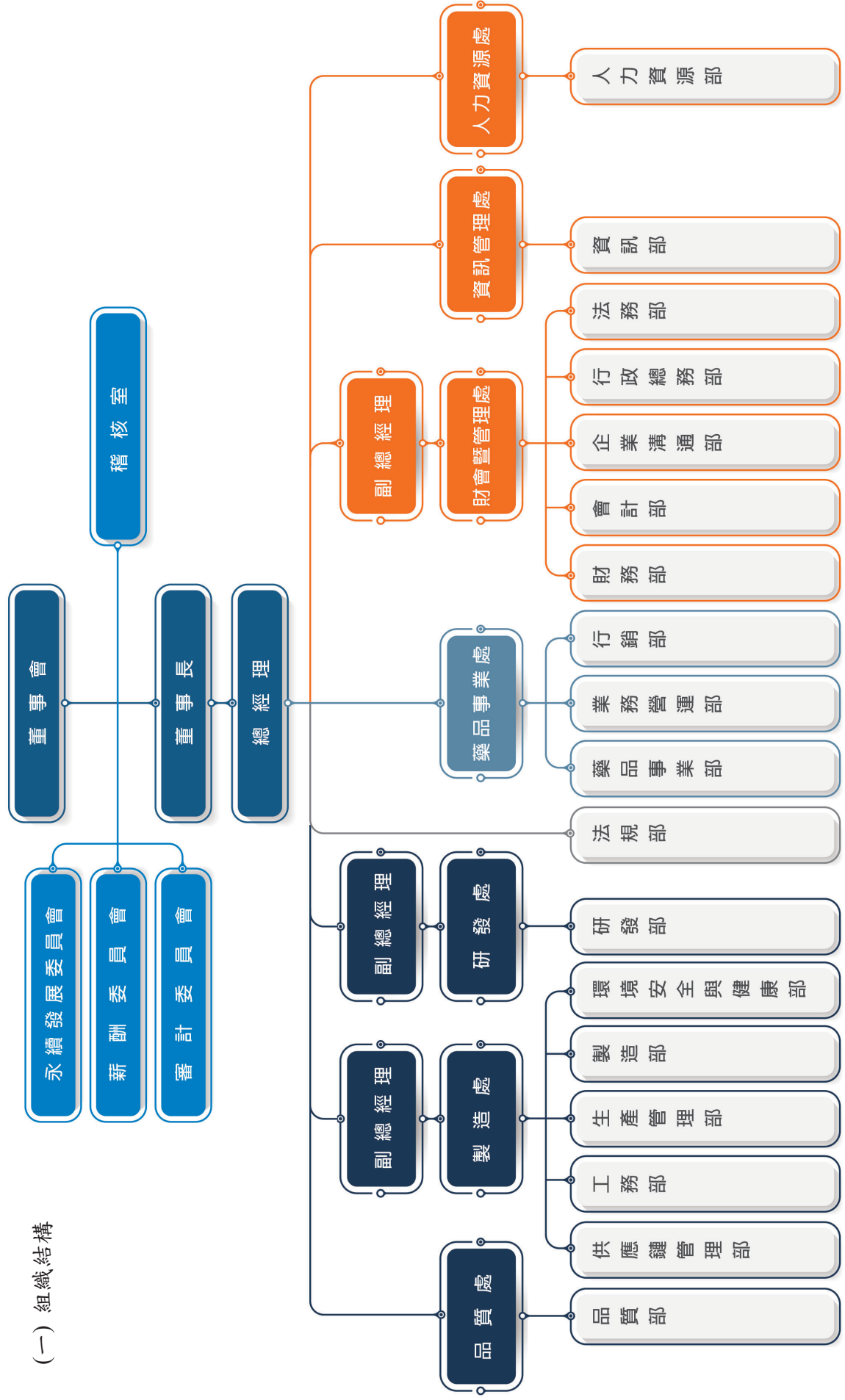
時間	重要記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司更名為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 申請取得自有「得原緒糖衣錠」藥品許可證，該藥品主要係治療焦慮症、憂鬱症的複方藥品，並通過生體相等性試驗 (Bioequivalence, BE)。 ● 申請取得自有「脂必妥膜衣錠」藥品許可證，該藥品主要治療原發性高膽固醇血症及混合型血脂異常之健保用藥，並通過生體相等性試驗 (Bioequivalence, BE) 產品。
民國 103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5 月研發中心擴編正式啟用。 ● 7 月因應未來營運發展，本公司管理當局衡量聯邦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簡稱聯邦化學)長久耕耘於學名藥領域之品牌優勢、持有之藥證眾多、穩定之銷售通路渠道與同業間之良好聲譽，故 100%轉投資聯邦化學。 ● 8 月申請通過台北市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以下簡稱 SBIR)，並獲得地方型 SBIR 創新研發補助。 ● 8 月核准公開發行。 ● 9 月再度推出新產品博世特益木熱飲。 ● 10 月登錄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 11 月獲得衛生福利部 103 年藥品優良運銷規範(GDP)配合輔導訪查優良廠商。
民國 104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5 月通過地方型 SBIR 創新研發補助期末報告審查。 ● 5 月獲選中華民國傑出企業管理人協會「第十二屆年度十大績優潛力企業金炬獎」。
民國 105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 月經銷百靈佳骨敏捷該藥品主要用於風濕性關節炎、骨關節炎、及僵直性脊椎炎之疼痛治療。 ● 4 月經銷衛采嘉齡霜及嘉齡蘆薈精華露。
民國 106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4 月於櫃檯買賣中心上櫃掛牌買賣。 ● 7 月與經銷日本藥妝市場第三大藥廠 SSP 以及日本第四大藥廠衛采在台灣保健、保養品的宇泰藥業合組新公司-宇泰欣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更名為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 ● 9 月取得 BSAD-1303 台灣藥證。 ● 10 月台南官田廠取得衛福部藥品優良製造證明書-液體劑型：溶液劑產線核准。
民國 107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2 月以美金 1,850 萬元收購美國上市公司 Impax (現為 Amneal)持有之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權及廠房設備，並取得代工合約。 ● 2 月取得取得製造業及販賣業 PIC/S GDP 認證。 ● 4 月 BSAT-1301 取得台灣發明專利。
民國 108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4 月取得法國布瓦宏 BOIRON 藥廠系列產品在台獨家行銷業務。 ● 8 月設立美國子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s USA Inc.。 ● 11 月與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簽訂內湖瑞光大樓買賣合約。
民國 109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 月設立加拿大子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s Services Inc.。 ● 3 月簽訂取得英國上市公司 GlaxoSmithKline Inc.(以下簡稱 GSK)葛蘭素史克加拿大藥品生產工廠相關營業用資產暨五年代工合約。

時間	重要記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7月取得與日本藥妝市場前三大藥廠 SS 製藥株式會社(以下簡稱 SSP) 在台灣獨家銷售權。 ● 9月為美國 Vitruvias Therapeutics Inc.代工之治療低血鉀症的口服緩釋劑型藥 Potassium Chloride ER (KCL)，取得台灣衛福部核發之「康是鉀」藥品許可證。 ● 12月加拿大子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s Services Inc.接手 GSK 工廠後正式運作，提供世界一流專業完整的 CDMO 製藥服務，挹注集團營收。
民國 110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月總部遷址至新購置內湖瑞光大樓。 ● 4月設立保瑞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以強化未來投資綜效。 ● 9月簽訂日本共和藥品工業株式會社委託生產合作案。 ● 10月瑞多寧 (Numient) 與治療低血鉀症康釋鉀，兩項藥品分別取得健保給付價。 ● 12月本公司於「2021 生技投資高峰論壇」宣布與台新健康基金合作，將擴大在 CDMO 的佈局及經濟規模，強化國際市場的競爭力。
民國 111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2月以新劑型新藥研發中心取得科技部核准進駐新竹科學園區。 ● 3月子公司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與香港澳美製藥，宣布簽訂帕金森氏症藥-瑞多寧 (Numient，外銷名為 Rytary) 中國大陸及港澳市場經銷合約，佈局大中華區市場。 ● 3月正式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強化公司治理、投入社會公益並啟動企業永續願景計畫。 ● 3月董事會通過子公司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未來申請股票上市(櫃)計畫及釋股作業案。 ● 4月董事會決議通過西藥部門分割讓與既存子公司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加速推動並落實品牌資源整合與專業分工之雙軌策略。 ● 4月加拿大子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s Services Inc.獲加拿大安大略省政府共同基金投資，藉以擴展該廠 CDMO(委託開發與生產)固體製劑產線，以滿足更多客戶需求，佈局全球市場。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董事會	最高統籌決策者，確立公司營運目標與策略。
總經理	帶領各部門達成公司整體營運績效，組織規劃發展與擬定公司政策。
稽核室	評估公司內部管理制度之健全性、合理性及有效性與執行內部稽核。
製造處	(1)生產計劃之規劃管理與執行以製造出符合PIC/S 品質規格之產品。 (2)進、銷、存貨控制與倉儲管理。 (3)負責執行產品開發調製、製程放大及製程改善。
研發處	(1)製劑技術研究與開發、製程設計與改良。 (2)產品技術支援與技術移轉。
品質處	(1)製定品質管理制度及運作。 (2)品保系統作業標準化及改善品質管理流程。
藥品事業處	(1)擬定藥品事業群營運與發展策略。 (2)拓展與開發國內外藥品銷售市場。 (3)規劃與執行藥品相關之行銷與業務計畫。
財會暨管理處	(1)資金管理、規劃與執行，股務相關事務處理。 (2)會計事務處理及編制管理報表供經營管理階層決策分析。 (3)租稅減免等稅務相關業務。 (4)製訂、督導並推廣集團品牌形象及公關策略。 (5)負責各項總務行政與庶務採購事務。 (6)法律風險之防範與評估。
資訊管理處	(1)資訊應用系統及管理，網路及資安之規劃與稽核 (2)資訊策略擬定與制度規劃 (3)優化與整合事業資訊平台。
人力資源處	(1)人力資源規劃。 (2)人事制度、福利及教育安排及執行。 (3)薪酬委員會議事運作。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111年3月26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歷 (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盛保熙	男 46-55	109.05.28	3年	103.08.26	2,065,592	4.96	3,714,910	5.42	—	—	14,917,774	21.77	美國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經濟學士和安行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本公司總經理 聯邦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惠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雷雷國際有限公司董事 寶興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瑞豐實業有限公司董事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奇力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保恩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嘉熙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保瑞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保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註1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Pharmaceuticals USA Inc 負責人 Bora Pharmaceuticals Services Inc. 負責人						
															環保之家生物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喧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大亞綠能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監察人 聚恆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 草木股份有限公 司監察人 永加利醫學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今日傳媒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 起人氣新媒體股份 有限公司董事 盛微先進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董事 聯友機電股份有限 公司監察人 十藝生技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 壹菜園股份有限公 司董事 Istaging corp. 董 事 富禾生醫股份有限						
董事	中華民國	大亞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109.05.28	3年	103.08.26	2,021,096	4.86	2,988,393	4.36	-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中華民國	代表人： 沈尚弘 (註2)	男 56-65	109.05.28	3年	103.08.26	-	-	-	-	2,000	0.00	-	-	台灣大學電機系 美國 EMORY 大學 MBA 美國 AT&T 電子 工程經理	公司董事 港天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中華民國	保雷國際 有限公司	-	109.05.28	3年	108.06.11	7,963,409	19.13	13,086,311	19.10	-	-	-	-	-	-	-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 陳冠百	男 46-55	109.05.28	3年	108.06.11	-	-	-	-	-	-	820,000	1.20	美國南加大 (USC)企管碩士 百川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百川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 董事					
董事	中華民國	陳世民	男 46-55	109.05.28	3年	103.08.26	556,711	1.34	875,821	1.28	-	-	-	-	中興大學化學研究所碩士 和安行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丹麥商 H.Lundbeck A/S 產品經理	本公司副總經理 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人 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林瑞益	男 46-55	109.05.28	3年	104.04.09	-	-	-	-	-	-	-	-	喬治華盛頓大學 商業管理碩士 順益貿易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星瑞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獨立 董事 順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順益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聯晟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在現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賴銘榮	男 56-55	109.05.28	3年	106.06.20	—	—	—	—	—	—	—	—	國立政治大學經濟學系碩士、英國倫敦大學商學院會計師、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規顧問、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門執行總監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季亦秦	男 56-65	109.05.28	3年	106.06.20	—	—	—	—	—	—	—	—	藍濤亞洲公司合夥人/董事總經理、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八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	

註1：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為同一人，主要係因公司處於發展初期，並積極洽談購併事宜，為利於業務之進行，以及即時及有效的與董事會溝通，故由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一職，以期能掌握先機及利於計畫之進行，確有其合理性及必要性，另本公司目前設有七席董事，設有獨立董事三人，且超過半數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應可符合公司治理運作之規範，而本公司未來也將視公司營運情形及法令變更進行適度之調整。

註2：大亞電線電纜(股)公司董事長暨執行長、大亞電線電纜(股)公司董事長、聯友機電(股)公司董事長、大亞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大亞(中國)控股公司董事長、TA YA AVENTURE HOLDINGS LTD. 董事、TA YA ELECTRIC WIRE & CABLE (H.K.) CO., LTD. 董事、恆亞電工(昆山)有限公司董事長、恆亞電工(大亞)電線電纜有限公司董事長、東莞恆亞電工有限公司董事、大亞(越南)電線電纜(股)公司董事長、大亞(漳州)電線電纜有限公司董事長、大亞(漳州)電線電纜(股)公司董事長、PLASTIC TECHNOLOGY INVESTMENT HOLDINGS LTD. 董事、TA YI PLASTIC(H.K.) LTD. 董事長、榮星電線工業(股)公司董事長、大亞綠能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博斯太陽能(股)公司董事長、大聚電業(股)公司董事長、Theia Medical Technology Co., Ltd. 董事、晶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三商電腦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亞洲聚能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協創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鴻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博碩電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協同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CUPRIME VENTURE HOLDING CO., LTD. 董事、CUPRIME MATERIAL PTE. LTD. 董事、CUPRIME VENTURE HOLDING CO., LTD. 董事、CUPRIME 24 INVESTMENT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董事、TA YA VIETNAM(Cayman) HOLDINGS LTD. 董事、博曜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志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大亞儲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法人股東代表之主要股東：

111年3月26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大亞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大亞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96.87%
	大展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3.12%

111年3月26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保雷國際有限公司	盛保熙	95.00%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1年4月12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股東	持股比例
大亞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沈尚宜	2.55%
	嘉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17%
	沈尚慧	1.73%
	王文華	1.66%
	鄭雅蘋	1.63%
	沈尚邦	1.50%
	摩根銀行台北分行託管梵加德股票指數專戶	1.26%
	大展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1.15%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1.13%
	嘉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8%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股東	持股比例
大展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大亞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54.01%
	沈佳蓉	3.12%
	沈尚慧	3.02%
	王文華	3.01%
	沈尚宜	2.99%
	沈尚邦	2.15%
	沈尚弘	1.54%
	嘉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4%
	沈素香	1.21%
	沈貴香	1.21%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盛保熙		董事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本年報「參、一、(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第 10-13 頁)。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註 1)情事。	不適用。	3
大亞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沈尚弘				0
保雷國際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冠百				1
陳世民				0
林瑞益				所有獨立董事皆符合下述情形： 1. 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暨「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註 2) 相關規定。 2. 本人(或利用他人名義)、配偶及未成年子女無持有公司股份。 3. 最近二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賴銘榮		1		
李亦泰		1		

註 1：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不得充任經理人，其已充任者，當然解任：

1. 曾犯組織犯罪防制條例規定之罪，經有罪判決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五年。
2. 曾犯詐欺、背信、侵占罪經宣告有期徒刑一年以上之刑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二年。
3. 曾犯貪污治罪條例之罪，經判決有罪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二年者。
4. 受破產之宣告或經法院裁定開始清算程序，尚未復權者。
5. 使用票據經拒絕往來尚未期滿者。
6. 無行為能力或限制行為能力者。
7. 受輔助宣告尚未撤銷。

註 2：1. 非公司法第二十七條規定之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之獨立董事，未逾三家。

3. 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無下列情事之一：

- (1) 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 (3) 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1) 所列之經理人或(2)、(3) 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二十七條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7) 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 (8) 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
- (9) 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台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者，不在此限。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本公司設有 7 席董事(含 3 席獨立董事)，任期 3 年。董事遴選以專業、多元為基本原則，背景橫跨經營管理、營運事業發展、財務金融及會計、產業知識等領域，並具備危機處理及領導決策等能力。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遵守「董事選舉辦法」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

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董事會成員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一、營運判斷能力。
-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三、經營管理能力。
- 四、危機處理能力。
- 五、產業知識。
- 六、國際市場觀。
- 七、領導能力。
- 八、決策能力。

衡諸本公司第 7 屆位董事會成員係依上述多元化之精神，由產業菁英及各領域專家共同組成，其中獨立董事共計 3 人(占比 43%)，其連續任期以不超過三屆為原則。董事成員未具本公司、子公司或關聯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員工者共計 5 人(占比 71%)。董事年齡在 45~55 歲者 4 人(占比 57%)、56~65 歲者 3 人(占比 43%)。本公司董事成員組成有長於領導、營運判斷、經營管理、企業併購、跨國投資、危機處理且具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者有盛保熙董事、沈尚弘董事、陳冠百董事及林瑞益董事，其中沈尚弘董事具備電機工程專業能力。李亦秦董事曾任職於國際知名管理顧問公司，長於國際產業及投資分析。賴銘榮董事具備執業會計師資格與經驗，擔任保險業講師多年，擅長於財務會計、證券保險及公司治理。陳世民董事則長期服務於本公司，具備生技醫療專業知識及國際產業市場觀，對本公司業務經營助益良多。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及專業性如下：

多元化核心項目 姓名/職稱/性別	年齡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45-55	56-65	證券投資	媒體科技	國際貿易	銀行保險	資產管理	會計經濟	電機土木	經營管理	生技醫療
盛保熙董事長(男)	✓		✓	✓	✓		✓	✓			✓
沈尚弘董事(男)		✓	✓		✓		✓		✓	✓	
陳世民董事(男)	✓										✓

多元化核心項目 姓名/職稱/性別	年齡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45-55	56-65	證券投資	媒體科技	國際貿易	銀行保險	資產管理	會計經濟	電機土木	經營管理	生技醫療
陳冠百董事(男)	✓		✓							✓	
賴銘榮獨立董事(男)		✓	✓			✓	✓	✓			
李亦秦獨立董事(男)		✓	✓	✓					✓	✓	
林瑞益獨立董事(男)	✓			✓	✓	✓	✓			✓	
合計比率%	57	43	71	43	43	29	57	29	29	57	29

考量國內製藥產業面臨國內外競爭因素，本公司將借重董事具備國際投資管理及數位科技等不同產業經驗，透過董事會充分討論、交流並廣納多元建議，以提高本公司經營績效增進股東權益。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性之目標落實及達成情形如下：

- 目標：董事會成員組成至少半數以上具備不同產業(國際投資管理及數位科技)經驗與專長，以發揮多元化政策並健全董事會結構。
- 達成：除盛保熙董事長及陳世民董事外，其餘董事均具備不同產業經驗與專長，符合多元化之目標。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11年3月26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盛保熙	男	98.10.21	3,714,910	5.42	—	—	14,917,774	21.77	美國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經濟學士 和安行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本公司總經理 聯邦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惠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保雷國際有限公司董事 瑞寶興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奇力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保恩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嘉熙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保瑞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保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Bora Pharmaceuticals USA Inc 負責人 Bora Pharmaceuticals Services Inc. 負責人	—	—	—	註 1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世民	男	102.04.01	875,821	1.28	—	—	—	—	中興大學化學研究所碩士 和安行股份有限公司事業開發部經理 丹麥商 H.Lundbeck A/S 產品經理	本公司董事 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	—	—	—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振榮	男	108.08.05	176,725	0.26	—	—	—	—	中原大學工業工程系 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輝瑞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總廠長	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	—	—	—
財會暨管理處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錦莉	女	102.05.01	176,573	0.26	—	—	—	—	AALTO University EMBA 逢甲大學會計系 宏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協理 陞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副理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會計管理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高級查帳員 內部稽核師	益邦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代表人 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	—	—	—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學)經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資訊管理處協理	中華民國	李之傑	男	107.06.25	67,066	0.10	—	—	—	—	英國南安普敦大學企業管理MBA碩士 健喬信元(Synmosa)資訊處長 華威仲成(Collective Elite)專案經理 艾克爾科技(Amkor)資訊部經理 日月光半導體(ASE)系統分析師 台灣東電化學(TDK)Production planner	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	—	—	—
人力資源暨行政管理處協理	中華民國	莊芬玲	女	108.02.18	71,175	0.10	—	—	—	—	美國俄亥俄州萊特州立大學電腦教育/心理諮商雙碩士 臺灣產物保險人力資源人資長 健喬藥生技集團集團人力資源處處長 加拿大宏利金融(Manulife)臺灣區人力資源副總 美國(AIG)友邦產物保險人力資源助理副總裁 臺灣高鐵人力資源處訓練發展暨員工關係部經理 臺灣拜耳人力資源經理	—	—	—	—	—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學)經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藥品事業處協理	中華民國	陳明助	男	108.08.05	—	—	—	—	—	—	台北醫學大學公共衛生系學士 臺灣東洋藥品業務經理 中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務協理 臺灣禮來業務部經理 台灣阿斯特捷利康(AstraZeneca Taiwan)業務代表 台灣塩野義製藥(Shionogi Company)業務代表	—	—	—	—	—
製造處協理	中華民國	張君興	男	108.08.05	56,591	0.08	—	—	—	—	交通大學工學院環境工程研究所碩士 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製造協理 台灣必治妥施實貴股份有限公司 Quality Compliance Manager	—	—	—	—	—

註1：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為同一人，主要係因公司處於發展初期，並積極洽談購併事宜，為利於業務之進行，以及即時及有效的與董事會溝通，故由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一職，以期能掌握先機及利於計畫之進行，確有其合理性及必要性，另本公司目前設有七席董事，設有獨立董事三人，且超過半數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應可符合公司治理運作之規範，而本公司未來也將視公司營運情形及法令變更進行適度之調整。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一般董事、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0 年度；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盛保熙												
董事	保雷國際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陳冠百	-		7,489	120	120	7,609	108	14,544	108	5,779	28,040	無
董事	大亞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沈尚弘												
董事	陳世民												
獨立董事	林瑞益	1,260	1,260	1,350	90	90	2,700	-	-	-	-	2,700	無
	李亦秦						0.36					0.36	
	賴銘榮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給付獨立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係參酌同業標準及就其所擔負職責、風險、投入時間所訂出，並就公司之營運情形及同業標準每年進行檢視，並將檢視結果交於權責單位進行評估，若需調整則將結果提至董事會進行決議，以維護獨立董事之權益。

2. 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林瑞益、李亦秦、賴銘榮 保雷國際有限公司、保雷國際有限公司代表人	林瑞益、李亦秦、賴銘榮 保雷國際有限公司、保雷國際有限公司代表人	林瑞益、李亦秦、賴銘榮 保雷國際有限公司、保雷國際有限公司代表人	林瑞益、李亦秦、賴銘榮 保雷國際有限公司、保雷國際有限公司代表人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陳冠百、大亞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大亞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沈尚弘、陳世民	陳冠百、大亞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大亞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沈尚弘、陳世民	陳冠百、大亞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大亞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沈尚弘	陳冠百、大亞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大亞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沈尚弘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盛保熙	盛保熙	陳世民	陳世民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盛保熙	盛保熙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9 人	9 人	9 人	9 人

2. 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已成立審計委員會，並由全體獨立董事擔任之，故不適用。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0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或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盛保熙	8,892	8,892	108	108	5,652	5,652	5,779	—	5,779	—	20,431 2.73	20,431 2.73	無
副總經理	陳世民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陳世民	陳世民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盛保熙	盛保熙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2 人	2 人

(二)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0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總經理	盛保熙	—	9,153	9,153	1.22%
副總經理	陳世民				
副總經理	張振棠				
協理(註)	王錦菊				
協理	李之傑				
協理	莊芬玲				
協理	陳明助				
協理	張君興				

註：111/3/9 董事會通過王錦菊協理晉升為財會暨管理處副總經理。

(三)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及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告	本公司	合併報告
董事酬勞金總額		9,941	9,941	10,309	10,309
董事酬勞金額佔稅後純益比例		1.72%	1.72%	1.38%	1.38%
監察人酬勞金總額		—	—	—	—
監察人酬勞金額佔稅後純益比例		—	—	—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勞金總額		27,662	27,662	20,431	20,43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勞金額佔稅後純益比例		4.78%	4.78%	2.73%	2.73%
稅後純益		578,426	578,426	749,736	749,736

本公司 110 年度董事之酬金總額較 109 年度微幅增加，係因 110 年度稅後純益增加所致，110 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總額較 109 年度減少，係因獎金給付減少所致。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本公司董事酬金，依本公司章程第 16 條及董事報酬及酬勞分配辦法規定，董事執行職務之報酬，按董事之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水

準支給之；另當年度公司如有獲利，依本公司章程第 20 條規定提撥不高於 5% 為董事酬勞。薪酬委員會依酬金分配辦法評估董事酬金與經營績效、個人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及合理性，經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通過後提交董事會決議，至股東會報告。

本公司經理人酬金，依本公司薪資辦法明訂各項工作津貼及獎金，以體恤及獎勵員工在工作上的努力付出，相關獎金亦視公司年度經營績效、財務狀況、營運狀況及個人工作績效核給；另當年度公司如有獲利，依本公司章程第 20 條規定提撥不低於 2% 為員工酬勞。本公司依「經理人薪酬發放辦法」執行之績效評核結果，作為經理人獎金核發之參考依據，經理人績效評估項目分為一、財務性指標：依本公司管理損益報表，各事業群部門對公司利潤貢獻度分配，並參酌經理人之目標達成率；二、非財務性指標：公司核心價值之實踐與營運管理能力、永續經營之參與等兩大部分，計算其經營績效之酬金，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組合，包括現金報酬、認股權、分紅入股、退休福利或離職給付、各項津貼及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措施；其範疇與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中有關董事及經理人酬金一致。

(2) 訂定酬金之程序

為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分別以董事酬金分配辦法及適用經理人之薪酬發放辦法所執行之評核結果為依據，另有關董事長及總經理之薪酬係參考人力資源市場、國際性薪酬調查結果、公司薪資福利政策並連結經營績效指標訂定，再提送董事會核議。為充分顯現經營績效指標達成情形，董事長之績效衡量標準係以營運、治理及財務結果相關之公司年度經營指標結果為衡量基礎，評核範圍包含：稅前淨利及公司治理評鑑等 2 項指標；總經理之績效衡量評核範圍則包含：營運安全管理、督導財務計畫之執行、營收管理、推動營運能力數位化、加強內部控制、落實品質保證與管理等主要工作職掌相關之各項績效目標。

110 年度在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肆虐之下，本公司營業收入及獲利均較 109 年度大幅成長，經營表現成果高於預期設定目標，爰依章程及辦法規定計算 110 年度個別董事及經理人之實際酬金發放金額，該項分配明細均經薪酬委員會評核審議後，提董事會議定之。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每年定期評估及審核，除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的貢獻度，並參酌公司整體營運績效、產業未來風險及發展趨勢，以及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另亦綜合考量目前公司治理之趨勢後，給予合理報酬，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3)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酬金政策相關給付標準及制度之檢討，係以公司整體營運狀況為主要考量，並視績效達成率及貢獻度核定給付標準，以提升董事會及經理部門之整體組織團隊效能。另參考人力資源市場及國際性薪酬調查結果，確保本公司管理階層之薪酬於業界具有競爭力，以留任優秀之管理人才。

本公司經理人績效目標均與「風險控管」結合，以確保職責範圍內可能之風險得以管理及防範，並依實際績效表現核給評等之結果，連結各相關人力資源及相關薪資報酬政策。本公司經營階層之重要決策，均衡酌各種風險因素後為之，相關決策之績效即反映於公司之獲利情形，進而經營階層之薪酬與風險之控管績效相關。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長期獎酬，給付形式為股票、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型股票等股權性質之獎酬工具，非於盈餘當年度全數給付，其實際價值與未來股價相關，即與公司共同承擔未來經營風險。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10 年度及 111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共開會 9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盛保熙	9	—	100%	無
董事	保雷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冠百	9	—	100%	無
董事	大亞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沈尚弘	6	3	66.67%	無
董事	陳世民	9	—	100%	無
獨立董事	林瑞益	9	—	100%	無
獨立董事	李亦秦	9	—	100%	無
獨立董事	賴銘榮	9	—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規定，相關資料請參閱本年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議案內容	董事姓名	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
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經理人明細及調薪案。	個別董事自身相關議案迴避：盛保熙、陳世民	董事具經理人身分	否
解除子公司經理人及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個別董事自身相關議案迴避：盛保熙	解除董事本人之競業限制，故予以迴避。	否
子公司擬與台新健康有限合夥簽署委託管理合約案。	個別董事自身相關議案迴避：盛保熙	因擔任台新健康有限合夥審議委員，故予以迴避。	否

本公司經理人一一〇年年終獎金案。	個別董事自身相關議案迴避：盛保熙、陳世民	董事具經理人身份	否
一一〇年員工認股權憑證經理人發放明細案。	個別董事自身相關議案迴避：盛保熙、陳世民	董事具經理人身份	否
一一〇年董事酬勞分配明細案。	個別董事自身相關議案迴避：盛保熙、陳世民、陳冠百、賴銘榮、林瑞益、李亦秦。	董事與獨立董事交叉審議酬勞。	否
一一〇年員工酬勞分配經理人明細案。	個別董事自身相關議案迴避：盛保熙、陳世民	董事具經理人身份	否
一一一年經理人調薪案。	個別董事自身相關議案迴避：盛保熙、陳世民	董事具經理人身份	否

三、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本公司依「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自 109 年度起應每年辦理董事會評鑑，並將評估結果向董事會報告，評估及結果相關資訊如下：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0/01/01 至 110/12/31	董事會、 個別董事 成員、審 計委員會 及薪酬委 員會	董事會及 董事內部 自評	<p>(一) 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函括下列面向：</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等。 <p>(二)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之衡量函括下列面向：</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等。 <p>(三)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函括下列面向：</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 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等。 <p>(四) 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函括下列面向：</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 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等。

本公司 110 年度董事會績效自評，評估結果已於 111 年 3 月 9 日提送董事會報告，作

為檢討及改進之依據。董事會運作績效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 4.8(滿分 5 分)，110 年度分數略低於 109 年度，主係 110 年度董事會招開次數較 109 年度少所致，整體運作尚稱完善，審計委員會運作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 4.95 分(滿分 5 分)，顯示整體運作良好；個別董事成員及薪酬委員會運作績效自評結果為 100%滿意各衡量項目。針對本次董事會自評結果未稱完備事項，將自 111 年度起，除召開例行或臨時性董事會外，亦透過視訊或電話等方式直接與各董事溝通，確保會議資訊暢通，以提高董事會運作效率。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由 7 席董事組成，包含 3 席獨立董事，董事遴選及選任均考量董事會成員之多元性及專業性，並依照「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規定定期評估，以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詳細說明請參閱本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為強化公司治理，本公司亦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本公司審計委員於 106 年依證券交易法設置，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忠誠度，以提升董事會運作效能。依本公司制定之「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第六條規定，審計委員會主要之主要職權事項如下：

- (一) 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二)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三) 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四)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五)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六)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七)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八)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九)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十) 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及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第二季財務報告。
- (十一) 營業報告書以及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 (十二)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除上述事項外，審計委員會每年就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與績效進行評估，並至少每季或每半年一次與會計師及稽核主管就公司重要議題予以溝通，其溝通方式、事項及結果等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設置及運作情形，詳細說明請參閱本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 110 年度及 111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共開會 9 次(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B)	委託出席次 數	實際出(列)席 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賴銘榮	9	—	100%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獨立董事	林瑞益	9	—	100%	
獨立董事	李亦秦	9	—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召開日期	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決議結果	審計委員意見 或反對/保留	公司處理情形
110.03.30 110年(第二屆) 第五次 審計委員會	第一案：本公司「一〇九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第二案：審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第三案：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第五案：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第六案：擬對本公司持有 100% 之被投資公司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續提供借款額度保證新台幣參仟萬元整案。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第七案：擬對本公司持有 100% 之被投資公司宇泰欣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更名為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續提供借款額度保證新台幣貳仟萬元整案。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第八案：擬對本公司持有 100% 之被投資公司宇泰欣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更名為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續提供借款額度保證新台幣貳仟萬元整案。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第九案：擬對本公司持有 100% 之被投資公司宇泰欣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更名為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續提供借款額度保證新台幣陸仟萬元整案。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110.05.13 110年(第二屆) 第六次 審計委員會	第一案：擬對持有之 100% 被投資公司宇泰欣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更名為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續提供進貨信用保證額度案。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第二案：修訂本公司之書面內部控制制案。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110.06.04 110年(第二屆) 第七次 審計委員會	第一案：擬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110.08.11 110年(第二屆) 第八次 審計委員會	第一案：擬對本公司持有 100% 之被投資公司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稱：宇泰欣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借款額度續提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供保證。			
	第二案：擬對持有之100%被投資公司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稱：宇泰欣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新增進貨信用保證額度案。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第三案：擬對本公司持有100%之被投資公司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借款額度續提供保證。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第四案：擬調整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稽核計畫案。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第五案：內部稽核主管之任用案。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第六案：本公司一〇九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放非經理人議案。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110.11.11 110年(第二屆) 第九次 審計委員會	第一案：擬對本公司持有100%之被投資公司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稱：宇泰欣藥業股份有限公司)續作保證，保證金額新台幣貳仟萬元。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第二案：擬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第三案：擬訂定本公司一一〇年第三季行使一〇七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之增資基準日。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110.12.29 110年(第二屆) 第十次 審計委員會	第一案：本公司一一一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第二案：擬對本公司持有100%之子公司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貸款展延續提供借款額度保證。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第三案：擬對本公司持有100%之被投資公司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稱：宇泰欣藥業股份有限公司)續作保證，保證金額新台幣參仟萬元。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第四案：本公司持有100%之被投資公司保瑞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擬與台新健康有限合夥簽署委託管理合約。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第五案：擬參與取得CDMO Business營業資產競標意向提案。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第六案：擬對本公司所持有100%之被投資公司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稱：宇泰欣藥業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新台幣70,000仟元。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111.1.21 111年(第二屆) 第十一次 審計委員會	第一案：擬對本公司持有100%之被投資公司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稱：宇泰欣藥業股份有限公司)續作保證，保證金額增至新台幣伍仟萬元。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第二案：擬訂定本公司一一〇年第四季行使一〇七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之增資基準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日。			
	第三案：修訂「一一〇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案。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第四案：第一案：本公司一一〇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放非經理人議案。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第五案：買回本公司股份案。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111.3.9 111年(第二屆) 第十二次 審計委員會	第一案：本公司「一一〇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第二案：本公司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更換簽證會計師案。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第三案：審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第四案：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第五案：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第六案：擬對本公司持有100%之被投資公司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續提供借款額度保證新台幣參仟萬元整。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第七案：擬對本公司持有100%之被投資公司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續提供借款額度保證新台幣肆仟萬元整。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第八案：擬對本公司持有100%之被投資公司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續提供借款額度保證新台幣陸仟萬元。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第九案：擬增加本公司持有100%之被投資公司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續作保證。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第十案：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等案。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第十一案：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核決權限表」、「核決權限管理辦法」、「集團企業與關係人交易之作業辦法」、「對子公司監督及管理辦法」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等案。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第十二案：配合子公司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未來申請股票上市(櫃)計畫，本公司得分次辦理對各該公司釋股作業暨放棄參與各該公司之現金增資計畫。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第十三案：本公司持有100%之被投資公司加拿大子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Inc. 擬購置供營業使用設備案。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第十四案：會計主管之任用案。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第十五案：獨立專家資格審議案。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111.4.11 111年(第二屆) 第十三次 審計委員會	第一案：本公司西藥部門分割讓與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案。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第二案：擬對本公司持有100%之被投資公司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借款額度保證新台幣參億柒仟萬元整。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第三案：擬對本公司持有100%之被投資公司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續提供借款額度保證新台幣參仟萬元整。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第四案：擬訂定本公司一一一年第一季行使一〇七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之增資基準日。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第五案：擬修訂本公司111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第六案：擬對本公司所持有100%之被投資公司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新台幣400,000仟元。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第七案：擬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通過	無	不適用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一)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每月以 Email 的方式向獨立董事發送稽核報告，並不定期與獨立董事進行稽核、內控等相關議題之討論，對於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及成效皆已充分溝通。

(二)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不定期於每季審計委員會議後，針對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查核結果、關鍵查核事項、重要議題、或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事項等，向獨立董事進行報告與溝通。

(三)上述(一)及(二)之重要溝通情形已於本公司官網揭露。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依據「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各項公司治理規範，請參閱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重要公司規章(http://www.bora-corp.com/)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其代理人制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發言人連絡電話做為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之管道，以確保股東權益。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公司日常股東業務委由專業之股務代理機構辦理，同時有專人負責處理相關事務，並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有業務往來者，均依公平合理原則明訂價格條件與支付方式，且本公司訂有「集團企業與關係人交易之作業辦法」規範與關係企業之交易，應能有效達到風險控管。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公司已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並每年至少一次對現任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辦理「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及相關法令之教育宣導，對新任董事及經理人則於上任後，安排教育宣導，對新任受僱人則由人事於職前訓練時予以教育宣導。本公司對現任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教育訓練宣導情形如下：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日期</th> <th>宣導內容</th> <th>對象</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0.2.4</td> <td>內部人股權管理及申報規範</td> <td>經理人</td> </tr> <tr> <td>110.11.11</td> <td>內線交易行為規範與責任</td> <td>董事及經理人</td> </tr> </tbody> </table>	日期	宣導內容	對象	110.2.4	內部人股權管理及申報規範	經理人	110.11.11	內線交易行為規範與責任	董事及經理人
日期	宣導內容	對象										
110.2.4	內部人股權管理及申報規範	經理人										
110.11.11	內線交易行為規範與責任	董事及經理人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110.12.27-28</p> <p>全體員工</p> <p>公司治理與內線交易防範管理(含財務報告公告前封閉期間禁止交易新規定)</p> <p>上述課程總計116人次合計3,700分鐘教育宣導。本公司除內部宣導外，亦會經由會計師不定期列席董事會時，宣導禁止內線交易之新規定，提醒董事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其股票。本公司已於111年3月9日在會計師參與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會議時，向董事宣導各季財務報告公告前之封閉期間，提醒董事誤觸該規範。</p>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並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績任之參	✓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考？</p> <p>(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p>是</p> <p>✓</p>	<p>否</p> <p>摘要說明</p> <p>及薪酬委員會之評估結果已於111年3月9日提報董事會，以利董事會瞭解運作績效並持續追蹤改善，詳細評估內容請參閱本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一)董事會運作情形」(第28-30頁)。</p> <p>(四) 本公司依據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第十號公報「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中對獨立性之相關規定，建立公司對會計師獨立性的評估標準，並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取得簽證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及依上述之獨立性評估標準進行評估，依據評估結果，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洪國森會計師及林麗鳳會計師，皆符合本公司獨立性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本公司已將結果提報111年3月9日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詳如註1。</p>	<p>無重大差異</p>
<p>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p>	<p>是</p> <p>✓</p>	<p>否</p> <p>(一) 公司治理主管之設置</p> <p>本公司持續推動並落實公司治理，以強化董事會職能與維護股東權益，本公司提早於法令強制規定，於110年3月30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委任王錦菊女士擔任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之最高主管，王副總經理已具備公開發行以上公司從事法律、財務、股務或公司開辦相關事務單位之主管職務經驗達3年以上，符合公司治理主管資格。</p> <p>(二) 職權範圍</p> <p>主要職責為負責督導並執行公司治理相關規章制度之建立與運作推動，包括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審核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業務所需之資料及協助董事遵循法令等。</p> <p>(三)持續進修情形</p> <p>110年度進修時數總計20小時，進行課程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項次</th> <th>進修日期</th> <th>課程名稱</th> <th>時數</th> <th>備註</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110/07/22</td> <td>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實務探討</td> <td>3</td> <td>註1</td> </tr> <tr> <td>2.</td> <td>110/8/13</td> <td>資訊公開與防範內線交易</td> <td>3</td> <td>註1</td> </tr> <tr> <td>3.</td> <td>110/8/31</td> <td>2021 櫃買永續升級線上論壇</td> <td>2</td> <td>註2</td> </tr> <tr> <td>4.</td> <td>110/9/28-29</td> <td>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研習班</td> <td>12</td> <td>註1</td> </tr> </tbody> </table> <p>註1：進修機構為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人才培訓中心。</p> <p>註2：進修機構為證券櫃檯買賣中心。</p>	項次	進修日期	課程名稱	時數	備註	1.	110/07/22	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實務探討	3	註1	2.	110/8/13	資訊公開與防範內線交易	3	註1	3.	110/8/31	2021 櫃買永續升級線上論壇	2	註2	4.	110/9/28-29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研習班	12	註1	
項次	進修日期	課程名稱	時數	備註																								
1.	110/07/22	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實務探討	3	註1																								
2.	110/8/13	資訊公開與防範內線交易	3	註1																								
3.	110/8/31	2021 櫃買永續升級線上論壇	2	註2																								
4.	110/9/28-29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研習班	12	註1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p>本公司除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作為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外，本公司重視所有利害關係人之權益，以穩健負責的態度與方式，致力與公司所有利害關係人建立公開、透明、有效的溝通管道並建立循環管理模式，以共同邁向永續未來的願景。</p> <p>一、利害關係人溝通鑑別：</p> <p>本公司秉持永續公司治理的責任與使命，於官方網站設有利害關係溝通信箱，並在利害關係人中鑑別與營運相關之重要利害關係人，包括投資人、員工、客戶、供應商、政府機關與產學研機構，並針對各利害關係人族群關注的議題進行溝通，111年起更將透過ESG策略專案的執行，輔以相關性檢定檢視利害關係人議和與溝通成果，持續強化議題溝通成效，確保落實回應不同利害關係人的</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訴求，每年將各利害關係人溝通報告定期呈送董事會。</p> <p>二、重要利害關係人溝通運作情形：請詳下註2。</p> <p>三、利害關係人溝通平台： 除重要利害關係人外，本公司仍與各利害關係人保持良好溝通互動，並在官網上設有外部溝通信箱，與所有利害關係人建立透明的多元溝通管道。四、110年度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已於110年11月11日提至董事會報告。</p>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		無重大差異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評估中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	✓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策略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2.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以保障股東權益為最大目標，並公平對待所有股東，除依相關規定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有關財務、業務、內部人持股異動情形等公司重大訊息，本公司網站亦架設投資人專區隨時揭露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本公司股東常會議事錄皆依照公司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記載，股東常會議事錄已公布於公司網站，並於本公司永久保存。</p> <p>3.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以雙贏的原則與供應商建立長期緊密關係，期能互信互利共同追求永續成長。</p> <p>4.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關注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已建立利害關係人溝通之循環管理模式，確保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p> <p>5. 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均具備相關專業知識並依相關法令規範進修證券法規研習等課程。已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司治理專區 (http://mops.twse.com.tw/mops/web/t100sb07)。</p> <p>6.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建立內部控制制度以防範各項風險，並由稽核單位定期及不定期的查核內部控制制度的執行與改善情況外。此外本公司亦投保與業務相關之各類保險，如火險、竊盜險、產品責任險及員工團體保險等，以降低各種風險。</p> <p>7.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並秉持客戶至上之政策，以創造公司利潤。</p> <p>8. 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自103年6月27日起，已為董事及獨立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以強化股東權益之保障。110年度購買全體董事責任保險情形如下：</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投保對象</th> <th>保險公司</th> <th>投保期間(起/迄)</th> <th>投保金額(新台幣：元)</th> </tr> </thead> <tbody> <tr> <td>全體董事及經理人</td> <td>美商安達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td> <td>起：110年6月27日 迄：111年6月27日</td> <td>美金8,000,000 (等值新台幣233,880仟元，匯率29.235)</td> </tr> </tbody> </table>	投保對象	保險公司	投保期間(起/迄)	投保金額(新台幣：元)	全體董事及經理人	美商安達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起：110年6月27日 迄：111年6月27日	美金8,000,000 (等值新台幣233,880仟元，匯率29.235)	
投保對象	保險公司	投保期間(起/迄)	投保金額(新台幣：元)								
全體董事及經理人	美商安達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起：110年6月27日 迄：111年6月27日	美金8,000,000 (等值新台幣233,880仟元，匯率29.235)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須填列)：</p> <p>1. 本公司業已參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落實公司治理精神，進而追求股東權益最大化及企業之永續經營，本公司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事項。</p> <p>2. 本公司第八屆公司治理評鑑成績排名級距為上櫃公司之前36~50%。第八屆評鑑指標共79項，本公司得分45項，加分指標得分3項。針對本公司未得分事項之優先改善因應對策如下：</p> <p>(1) 本公司已針對主要未得分項目進行改善，自110年起開始編製永續報告書並委請第三方出具確信報告，同時提早推動本公司(包含子公司)之碳盤查及查證並取得ISO14064認證，111年3月9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並由本公司董事長擔任主任委員，以持續有效推動ESG相關改善措施，惟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尚未完成編製110年度永續報告書，嗣編製完成正式永續報告書後，本公司將依規定公告申報並至公司網站揭露。</p> <p>(2) 其餘本公司尚未得分項目，將持續評估考量各項可能改善方案。</p>											

註 1：最近年度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否	是
2.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否	是
3.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否	是
4. 會計師及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是否有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5. 會計師是否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否	是
6. 會計師是否有向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否	是
7. 會計師是否有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	否	是
8. 會計師是否有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否	是

註 2：重要利害關係人溝通運作情形：

利害關係人	重要性與意義	關注議題	溝通管道、回應方式及溝通頻率	年度溝通實績
員工	本公司重視員工權益，除了定期召開職工福利委員會，不定期進行主管與同仁的溝通會議，我們亦遵循聯合國企業和人權指導原則，重視人權、平等工作權，並遵循符合國際規範的勞工安全健康保護措施，致力建立友善職場，保瑞深信提供穩定、健康與舒適的環境，能讓所展現最大潛力。對於危害勞工權益之申訴機制，確保申訴過程之平等、透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勞僱關係與勞動保障 人才任用與發展 多元化與平等機會 員工健康照護與員工關懷 職場安全及衛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部門溝通及工作會議（每日） 廠務會議（每週） 內部電子報（每月） 員工大會（每季） 勞資會議（每季） 勞工安全衛生委員會（每季） 績效面談晤談（每年） 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每年） 職工福利委員會（每年） 薪酬委員會（每年） 員工教育訓練（不定期） 員工意見箱、申訴信箱（即時） 內部企業網站（不定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強化人才培訓、提供內部轉職機會。 每季員工大會，由董事長宣布公司重大政策與訊息，透過 Q&A 有效與員工面對面溝通，朝向共同目標前進。 有效促進勞資合作關係，共舉辦 12 場勞資會議（各區每季舉辦）。 年初設定目標，年末進行評核作業，接受年度績效考核的員工比例達 100% 提供旅遊或活動補助，調劑員工身心。 - 年度保瑞盃桌球錦標賽 - 2021 Total Wellness Fitness Challenge - 益邦友善親子日-帶小孩來上班 - 初夏益趣運動 - Bora Mississauga BBQ Day 鼓勵同仁投入公益活動，一同募集愛心物資由“舊鞋救命 step30”遠渡非洲，齊力讓愛心暖舉傳向國際。

利害關係人	重要性與意義	關注議題	溝通管道、回應方式及溝通頻率	年度溝通實績
投資者	本公司一向重視投資者關係，具備完整的發言人制度與投資者關係處，除定期舉辦股東常會與應告事項外，將重大訊息及應告事項即時公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定期舉辦法人說明會及小型投資者座談會，以及發布新聞稿，維持良好媒體關係，以落實資訊揭露之時效性與透明度，保障投資者利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司治理與營運績效 誠信與法遵 風險管理 未來成長潛力及獲利動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股東常會（每年） 法人說明會（每半年） 投資人座談會（不定期） 公布財務報告（每季） 公布營收績效（每月） 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重要財務及業務相關資訊（不定期） 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與新聞聯絡人（即時） 設有投資人關係信箱與聯繫窗口（即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召開一次股東大會 召開兩次法說會 召開三場投資人座談會 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重大訊息 29 則 接受國內外法人訪談、新聞揭露及專訪約 25 次（截至 110 年 11 月提報董事會前）
客戶	本公司為專業 CDMO 國際委託研發暨生產服務，擁有先進廠房設備，以國際化的標準，提供客戶專業與客製化的服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客戶關係管理 供應鏈管理 資訊安全與個人資料保護 產品品質與法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客戶服務信箱（即時） 網站與社群平台提供專業資訊（不定期） 電子報（不定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零客訴與正面客戶滿意度 官網新增白皮書與專業產業資訊，CDMO 網站平均每月容瀏覽量從 145 提升至 12,968，並創造 116 個潛在客戶名單 專業社群平台 LinkedIn 粉絲數迅速提升至約 2781 人
供應商	本公司用嚴格的標準進行供應商評選，以與供應商維持長遠與穩定的合作關係為導向，並不定期進行供應商稽核與安全會議，以維持生產運營的穩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原物料與供應鏈管理 BCM (Business Continuity Management) 品質檢驗/GMP 相關法規遵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MRO item 將透過採購與詢議價流程（不定期） 根據合格供應商清冊進行 Raw material 購買（不定期） 根據 PIC/S 法規，對供應商執行稽核，以了解供應商循規狀態。供應商定期稽核之頻率，依據稽核結果及風險評估而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已完成 2020 年供應商評估，並完整提出供應商評估報告，針對 BCM, service 等逐項評比，做為未來是否繼續合作的評估 2020 年已完成 4 家供應商稽核，稽核結果均為合格。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本公司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四條規定設有 3 席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其職權範圍為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及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等事宜。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如下：

姓名及身分別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賴銘榮 獨立董事 第四屆召集人	董事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本年報「參、一、(一)董事資料」(第 10-13 頁)。	所有薪酬委員會委員皆符合下述情形： 1. 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六暨「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註)相關規定。 2. 本人(或利用他人名義)、配偶及未成年子女無持有公司股份 3. 最近二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1
林瑞益 獨立董事 委員			1
李亦秦 獨立董事 委員			1

註：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無下列情事之一：

- (1) 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 (3) 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1) 所列之經理人或(2)、(3) 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二十七條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7) 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 (8) 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
- (9) 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台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者，不在此限。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任期：109 年 5 月 28 日至 112 年 5 月 27 日，110 年度及 111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6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第四屆召集人	賴銘榮	6	—	100%	第三及第四屆委員，109 年 5 月 28 日經董事會改選連任。
委員	林瑞益	6	—	100%	第一至第四屆委員，109 年 5 月 28 日經董事會改選連任。
委員	李亦秦	6	—	100%	第三及第四屆委員，109 年 5 月 28 日經董事會改選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

召開日期	討論事由	決議結果
110.03.30 110 年第一次薪資報酬委員會	第一案：本公司 109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第二案：本公司 109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明細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第三案：本公司 109 年度盈餘分配員工酬勞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第四案：本公司「經理人薪酬發放辦法」修正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第五案：本公司經理人 109 年年終績效獎金剩餘獎金發放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110.05.13 110 年第二次薪資報酬委員會	第一案：本公司 109 年度盈餘分配經理人明細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第二案：本公司 109 年度經理人調薪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110.12.29 110 年第三次薪資報酬委員會	第一案：本公司 110 年年終獎金明細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111.1.21 111 年第一次薪資報酬委員會	第一案：本公司 110 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分配經理人明細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111.3.9 111 年第二次薪資報酬委員會	第一案：本公司 110 年度年終業務績效獎金發放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第二案：提報本公司 100% 轉投資子公司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為本公司經理人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第三案：提報本公司會計主管為本公司經理人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第四案：一一〇年度員工、董事酬勞分配案。	全體出席委員 無異議通過
	第五案：本公司財會暨管理處副總經理晉升調薪案。	全體出席委員 無異議通過
	第六案：本公司一一〇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明細案。	全體出席委員 無異議通過
	第七案：本公司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分配經理人明細案。	全體出席委員 無異議通過
	第八案：本公司人力資源處主管任用案。	全體出席委員 無異議通過
111.4.11 111年第三次薪資報酬委員會	第一案：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經理人調薪案。	全體出席委員 無異議通過

(二) 本公司最近年度董事會並無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建議。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本公司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並未有成員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議決事項。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p>	<p>✓</p>	<p>摘要說明</p> <p>由於ESG相關議題已成為企業能否永續營運與風險控管的重要項目，本公司經111年3月9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正式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將使本公司的永續發展議題更為聚焦，而本公司永續願景計畫，也將結合核心精神「Contributing to Better Health All Over the World」，聚焦當責誠信、幸福職場、健康社會、研發創新與生態永續等五大策略，落實永續經營各項目標，促進經濟成長、社會發展與環境保護，以期提升企業競爭力與發揮藥業正向的影響力。</p> <p>本公司設立之「永續發展委員會」共計委員3人，由董事長擔任主任委員，作為公司內部最高層級的永續發展決策中心，率領各部門之高階主管，共同檢視公司的營運現況，並於111年4月22日舉辦第一次永續發展委員會，研議ESG相關計畫，訂定中長期的永續發展方針。</p> <p>「永續發展委員會」執行辦公室擔任上下整合、橫向串聯的跨部門溝通平台。依議題分設公司治理(Corporate Governance)、責任製造與研發創新(Responsible Manufacturing and Innovation)、社會公益(Health and Social Wellbeing)、員工照護(Employee Welfare)及環境永續(Environment Sustainability)共五大任務小組，以辨識攸關公司營運與利害關係人所關注的永續議題，擬定對應策略與工作方針、編列各組織與永續發展相關規劃並執行年度方案，同時追蹤執行成效，確保永續發展策略充份落實於公司日常營運中。</p> <p>「永續發展委員會」會依工作進度定期或不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永續發展執行成果及未來的工作計劃，主要</p>	<p>無重大差異</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職責包含： (1) 制定企業社會、永續發展的目標策略與方向，並擬定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 (2) 永續發展暨ESG各項範疇年度目標與執行情形之資料蒐集。 (3) 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與成效之追蹤、檢視與修訂。 (4) 其他經董事會決議與ESG永續發展相關事項。</p>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p>本公司擬出具110年度永續報告書，範疇包含本公司總部及具備生產功能之子公司，即益邦竹南廠、台南廠及加拿大廠，本公司已由本公司高階主管及同仁參攷國內外同業報告、文獻，設計多面向之內外部利害關係人問卷，並依循分析結果了解利害關係人關注之議題，並依循重大性原則進行評估，作為公司核心關注之項目，並增加公司內部主管之意見，整合為公司之ESG風險狀況的評估結果，據以擬定具公司之ESG議題管理方針，並設定監督及管控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及採取具體之行動方案，以降低相關風險之影響。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尚未完成編製110年度之永續報告書，嗣編製完成正式永續報告書後，本公司將依規定公告申報並至公司網站揭露。</p>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p>(一) 本公司為通過PIC/S GMP及認證之藥廠，並通過美國FDA及英國MHRA查廠，對於生產過程訂有相關管理制度，其中所產生之廢棄物，皆嚴格依照標準作業程序辦理，並委由外部專業之清運公司協助清運，另本公司依法令規定，領有水汙染防治許可證，並設由專人處理相關業務。本公司110年度起已依照ISO14064溫室氣體盤查標準，洽請第三方機構就本公司及主要廠區(竹南廠、台南廠及加拿大廠)，以及臺北總部進行碳盤查與查證</p>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p>摘要說明</p> <p>作業，同時設定短、中、長期降碳排之目標，該目標由永續發展委員會審議後，將提呈董事會報告，以落實環境管理循環機制。</p> <p>(二) 本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又本公司主要係從事西藥及保健品之研發及銷售、藥品之製造及代工以及新藥之自行開發及受託開發等業務，非屬耗能高污染之產業，且法規有其嚴格限制生產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之再生物料之情形，而本公司持續宣導並推動能源減量措施，未來待部分設備接近使用年限，將評估設備更換更換為高能效之設備，以期增進能源使用效率，使能源使用效率最佳化。</p>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p>(三) 本公司由管理階層不定期對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進行評估，並依循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ICFD)框架，將相關風險呈報至永續發展委員會，針對相關議題研擬適當之因應措施，並依循營運持續性管理系統(BCM)之機制，擬定營運持續性計畫，應變相關風險，相關氣候變遷風險分析及管理機制詳細說明，詳載於本公司永續報告書，惟截至本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尚未完成110年度永續報告書，嗣編製正式永續報告書後，本公司將依規定公告申報。</p>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p>(四)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竹南廠、台南廠及加拿大廠)，以及臺北總部，110年度已委請第三方機構進行ISO14064(範疇一至三)盤查與查證。最近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及相關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說明，詳載於本公司永續報告書，惟截至本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尚未完成110年度之永續報告</p>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書，嗣編製完成正式永續報告書後，本公司將依規定公告申報。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一) 本公司遵循各項勞動法令之規定，訂有工作規則及完整的人事管理規章，並尊重國際公認之基本勞動人權原則，包括結社自由、集體協商權、關懷弱勢族群、禁用童工、消除各種形式之強迫勞動、消除僱傭就業歧視等，以保障員工之權益。本公司聘僱勞工之基本工資、工時、休假、退休金給付、勞健保給付、職業災害補償等均符合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 (二) 本公司對於員工之福利及權益訂有相關之福利措施，並經管理階層討論後，就公司每年之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與績效獎金上。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 本公司提供給員工舒適、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包括實施必要之門禁措施、定期進行勞工安全教育訓練、室內全面禁菸及廠區設置員工餐廳等。本公司亦非常重視員工之安全，廠區每半年均會辦理消防與疏散演練，所有員工每年接受消防或實際操作訓練，最近三年度均無發生重大工安或傷亡情形。針對員工健康，本公司除辦理年度員工健康檢查外及員工以優惠價格購買公司保健品；另本公司依法召開勞資會議及職工福利委員會，並透過召開員工會議等方式，建立員工定期溝通對話之管道，讓員工對於公司之經營管理活動和決策，有獲得資訊及表達意見之權利，以促進勞資和諧及營造互利雙贏的遠景。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 本公司為員工之職涯發展創造良好環境，並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以期提高員工及公司之競爭優勢。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 為保障消費者權益，提供各項服務與資訊，設有0800-369-008免費客服專線，以完整之客訴處理流程提供專人專責服務，並由權責單位擬定處理方式及承諾服務時效，追蹤執行成效，強化服務流程。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六) 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已遵循本產業之相關法規及準則，並已通過美國FDA及英國MHRA查廠，產品開發及生產均能符合國際藥品法規。另本公司與供應商之契約並無特別訂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本公司則將尋找替代廠商，替換不注重企業社會責任之供應商，未來將持續針對ESG相關議題，擬定與各供應商之議合措施，逐步推動供應商之永續作為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正依循GRI準則進行編製永續報告書作業中，本公司已委任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嗣編製正式永續報告書後，針對部分議題進行有限確信作業，並於確信後，出具110年度確信報告。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110年起正式編製永續報告書，並導入ISO14064碳排放盤查標準與協請第三方機構進行查證作業，為落實推動永續願景計畫，經111年3月9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該委員會將負責審議各項永續發展相關事宜，並依「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持續檢討修訂本公司守則，目前尚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110年起正式編製永續報告書，並導入ISO14064碳排放盤查標準與協請第三方機構進行查證作業，為落實推動永續願景計畫，經111年3月9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該委員會將負責審議各項永續發展相關事宜，並依「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持續檢討修訂本公司守則，目前尚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期許自己能成為專業的醫藥品健康行銷公司，開創更好更優質的專業服務，並期望能藉由堅強的團隊行銷推廣下，將最完整的醫藥健康訊息與產品知識，正確地傳達給醫療人員與消費者。讓疾病得到更好的控制、健康得到更佳的發展，讓健康不僅是生理上的更是生活品質上的極致表現，本公司除努力於本業經營外，秉持著取之社會，回饋社會之信念，對於推動社會公益方面，希能略盡棉薄之力。此外，本公司110年度，對非營利組織或機構進行贊助，捐贈總金額為1,717仟元。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期許自己能成為專業的醫藥品健康行銷公司，開創更好更優質的專業服務，並期望能藉由堅強的團隊行銷推廣下，將最完整的醫藥健康訊息與產品知識，正確地傳達給醫療人員與消費者。讓疾病得到更好的控制、健康得到更佳的發展，讓健康不僅是生理上的更是生活品質上的極致表現，本公司除努力於本業經營外，秉持著取之社會，回饋社會之信念，對於推動社會公益方面，希能略盡棉薄之力。此外，本公司110年度，對非營利組織或機構進行贊助，捐贈總金額為1,717仟元。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是</p> <p>✓</p> <p>✓</p> <p>✓</p>	<p>摘要說明</p> <p>(一) 本公司為建立誠信之企業文化，強化公司治理與風險管控，以健全經營環境，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明定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與員工執行業務應遵守法令規定及防範不誠信行為。</p> <p>(二) 本公司內部規定，員工於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並不定期進行員工教育，加強宣導誠信之重要性。</p> <p>(三) 本公司確實執行公司治理相關規定，建立法令遵循、內部控制制度及稽核制度、強化董事會職能，發揮監察人功能，提升資訊透明度。</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是</p> <p>✓</p> <p>✓</p>	<p>(一) 本公司評估往來交易對象，對客戶有信用調查、對供應商有評鑑，以避免不誠信的商業活動，並循序漸進推動於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本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已制定「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由專責單位至少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相關辦法亦會隨時注意法令更新並持續修改及推動。專責單位於執行誠信經營宣導及教育訓練已於110年5月13日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p> <p>1. 設置推動誠信經營專責單位： 本公司原推動專責單位為總經理室，本公司為充分整合規劃與推動公司治理各項業務執行，</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	<p>核報告提報董事會；另本公司為確保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每年進行檢視及修訂作業，以建立良好公司治理與風險管控機制，作為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及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之依據。</p> <p>(五)本公司係透過新人教育訓練及不定期法令宣導，教育全體員工誠信經營的企業理念，本公司110年度鼓勵員工在閱讀誠信經營文件後簽署誠信聲明書，累計已簽署份數達410份，而110年度向全體員工宣導誠信經營教育課程已於110年12月27-28日舉辦完成，現場簽到者計114人次(約49小時)，其餘未能到場同仁採線上聆聽或嗣後由人力資源部提供錄影檔給同仁參閱。</p>	無重大差異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p>✓</p> <p>✓</p> <p>✓</p>	<p>(一)、(二)及(三)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員工獎懲辦法」及各項人事管理辦法，並於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且設有員工意見箱，以嚴謹的舉報機制讓員工可於安全保密情況下傳達訊息。本公司設有專責單位並執行檢舉查核與回應，109年度未有接獲檢舉或申訴不誠信或不道德之案件。</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	<p>本公司已將「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置於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之重要公司規章中。</p>	無重大差異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其運作與訂定尚無重大差異，未來也將循序漸進將誠信經營守則融入各項營運層面。</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將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並鼓勵董事、經理人及員工提出建議，據以檢討改進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政策及推動之措施，以提昇公司誠信經營之落實成效。</p>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下列規章及辦法之中文或英文版本，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http://www.bora-corp.com/>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司治理架構－訂定公司治理之相關規程規則」中：

1. 公司章程
2. 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3. 董事選舉辦法
4.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5.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6. 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7.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
8. 誠信經營守則
9.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10. 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
11. 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12. 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
13. 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14. 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請參閱『(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第八項。』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第56頁。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1年03月09日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0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發行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1年03月09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盛保熙



簽章

總經理：盛保熙



簽章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決議

日期	重要議案摘要	執行情形
110/07/09 (股東常會)	1.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表決通過，遵行決議結果。
	2.一〇九年度盈餘分派案。	表決通過，已訂定 110/9/13 除息基準日，並於 110/10/8 發放現金股利。
	3.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表決通過，已訂定 110/9/13 除權基準日，並於 110/10/8 發放股票股利。
	4.修訂「公司章程」案。	表決通過，已於 110/9/30 獲經濟部准予登記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5.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表決通過，已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並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2. 董事會重要決議

日期	會議別	重要決議
110/03/30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 審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3.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4. 109 年度盈餘分派暨現金股利發放案 5. 擬修訂公司章程案 6.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7. 109 年度員工、董事酬勞分配案 8. 討論本公司經理人 109 年度年終績效獎金發放案 9. 修訂本公司經理人薪酬發放辦法修正案 10. 修訂道德行為準則案 11.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12. 擬召開 110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13. 擬與金融機構簽訂授信合約案 14. 擬與金融機構簽訂授信合約案 15. 擬對本公司持有 100% 之被投資公司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續提供借款額度保證新台幣參仟萬元整 16. 擬對本公司持有 100% 之被投資公司宇泰欣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更名為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續提供借款額度保證新台幣貳仟萬元整 17. 擬與金融機構簽訂授信合約案 18. 擬對本公司持有 100% 之被投資公司宇泰欣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更名為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續提供借款額度保證新台幣貳仟萬元 19. 擬對本公司持有 100% 之被投資公司宇泰欣藥業股份有限公司續提供借款額度保證新台幣陸仟萬元 20. 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案 21. 修訂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案 22. 修訂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23. 修訂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辦法案 24. 擬聘任財務處王錦菊協理為公司治理主管案
110/5/13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擬對持有之 100% 被投資公司宇泰欣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更名為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續提供進貨信用保證額度案。 2. 修訂本公司之書面內部控制制度案。 3. 擬與金融機構簽訂授信合約案。 4. 制定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5.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經理人明細案。 6.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經理人調薪案。
110/6/4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擬訂定本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 2. 擬解除本公司經理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3. 擬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110/8/11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擬對本公司持有 100% 之被投資公司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稱：宇泰欣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借款額度續提供保證。 2. 擬對持有之 100% 被投資公司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原名

日期	會議別	重要決議
		<p>稱：宇泰欣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新增進貨信用保證額度案。</p> <p>3. 擬對本公司持有 100%之被投資公司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借款額度續提供保證。</p> <p>4. 擬與金融機構續簽訂授信合約案。</p> <p>5. 擬與金融機構續簽訂授信合約案。</p> <p>6. 擬與金融機構續簽訂授信合約案。</p> <p>7. 擬調整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稽核計畫案。</p> <p>8. 內部稽核主管之任用案。</p> <p>9. 擬訂定除權(息)基準日及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價格調整案事宜。</p> <p>10. 110 年上半年度盈餘分派案。</p> <p>11. 本公司一〇九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放非經理人議案。</p>
110/11/11	董事會	<p>1. 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p> <p>2. 修訂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p> <p>3. 修訂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p> <p>4. 擬對本公司持有 100%之被投資公司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稱：宇泰欣藥業股份有限公司)續作保證，保證金額新台幣貳仟萬元。</p> <p>5. 擬與金融機構簽授信合約案。</p> <p>6. 擬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案。</p> <p>7. 擬訂定本公司一一〇年第三季行使一〇七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之增資基準日。</p>
110/12/29	董事會	<p>1. 本公司 111 年度營運計畫案</p> <p>2. 本公司 111 年度預算案</p> <p>3. 本公司 111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p> <p>4. 擬對本公司持有 100%之子公司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貸款展延續提供借款額度保證</p> <p>5. 擬對本公司持有 100%之被投資公司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稱:宇泰欣藥業股份有限公司)續作保證，保證金額新台幣參千萬元</p> <p>6. 擬與金融機構續簽授信合約案</p> <p>7. 本公司持有 100%之被投資公司保瑞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擬與台新健康有限合夥簽署委託管理合約</p> <p>8. 擬參與取得 CDMO Business 營業資產競標意向提案</p> <p>9. 擬對本公司所持有 100%之被投資公司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稱:宇泰欣藥業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新台幣 70,000 仟元</p> <p>10. 本公司經理人 110 年年終獎金案</p>
111/1/21	董事會	<p>1. 擬與金融機構簽訂授信合約案</p> <p>2. 擬對本公司持有 100%之被投資公司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稱：宇泰欣藥業股份有限公司)續作保證，保證金額增至新台幣伍仟萬元</p> <p>3. 擬訂定本公司一一〇年第四季行使一〇七年度員工認股權憑</p>

日期	會議別	重要決議
		<p>證發行新股之增資基準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4. 修訂「一一〇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案 5. 本公司一一〇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分配經理人明細案 6. 本公司一一〇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放非經理人議案 7. 訂定本公司『一一一年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案 8. 買回本公司股份案
111/3/9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一一〇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 公司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更換簽證會計師案 3. 審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4. 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5. 一一〇年度盈餘分派暨現金股利發放案 6.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7. 擬修訂「公司章程」案 8. 擬與金融機構續簽訂授信合約案 9. 擬對本公司持有 100%之被投資公司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續提供借款額度保證新台幣參仟萬元整 10. 擬對本公司持有 100%之被投資公司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續提供借款額度保證新台幣肆仟萬元整 11. 擬對本公司持有 100%之被投資公司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續提供借款額度保證新台幣陸仟萬元 12. 擬增加本公司持有 100%之被投資公司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續作保證 13. 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等案 14.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核決權限表」、「核決權限管理辦法」、「集團企業與關係人交易之作業辦法」、「對子公司監督及管理辦法」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等案 15. 配合子公司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未來申請股票上市(櫃)計畫，本公司得分次辦理對該子公司釋股作業暨放棄參與該子公司之現金增資計畫案 16. 擬召開一一一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17. 擬設立永續發展委員會並訂定「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18. 本公司持有 100%之被投資公司加拿大子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Inc.擬購置供營業使用設備案 19. 本公司經理人一一〇年度業務績效獎金發放案 20. 擬提報本公司 100%轉投資子公司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郭百川先生為該公司經理人案 21. 會計主管之任用案 22. 一一〇年度員工、董事酬勞分配案 23. 財會暨管理處副總經理晉升案 24. 本公司一一〇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明細案 25. 本公司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分配經理人明細案

日期	會議別	重要決議
		26. 本公司人力資源處主管任用案
111/4/11	董事會	1. 本公司西藥部門分割讓與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案 2. 擬就召開一一一年股東常會增列報告事項 3. 擬與金融機構續簽訂授信合約案 4. 擬對本公司持有 100% 之被投資公司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借款額度保證新台幣參億柒仟萬元整 5. 擬對本公司持有 100% 之被投資公司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續提供借款額度保證新台幣參仟萬元整 6. 擬訂定本公司一一一年第一季行使一〇七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之增資基準日 7. 擬修訂本公司 111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8. 擬對本公司所持有 100% 之被投資公司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新台幣 400,000 仟元 9. 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經理人調薪案 10.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11 年 4 月 25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稽核主管	李品芳	106/10/11	110/8/11	職務調整
會計主管	王錦菊	102/5/13	111/3/9	職務調整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會計師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傅文芳	林麗鳳	110/01/01~110/09/30	無
	洪國森	林麗鳳	110/10/01~110/12/31	無

(二) 會計師公費：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傅文芳	110.01~	7,345	3,670	11,015	註 1
	林麗鳳	110.09				
	洪國森	110.10~				
	林麗鳳	110.12				

註 1：稅務服務 1,110 仟元、永續發展 ESG 顧問服務 2,400 仟元、工商登記服務 160 仟元。

(三)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已揭露。

(四) 更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11年3月9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更換原因及說明	配合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政策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 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不適用	
	主動終止委任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姓 名	洪國森會計師、林麗凰會計師
委 任 之 日 期	111年3月9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10條第6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10 年度		111 年度截至 3 月 26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董事長兼 總經理	盛保熙	1,029,641	—	—	—
董 事	大亞創業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530,969	—	—	—
	代表人：沈尚弘	—	—	—	—
董事兼 大股東	保雷國有限公司	2,733,880	1,450,000	—	—
	代表人：陳冠百	—	—	—	—
董事兼 副總經理	陳世民	205,197	—	—	—
獨立董事	林瑞益	—	—	—	—
獨立董事	賴銘榮	—	—	—	—
獨立董事	李亦秦	—	—	—	—
大股東	瑞寶興投資有限公司	1,349,358	(690,000)	—	—
	代表人：盛保熙	1,029,641	—	—	—
副總經理	張振棠	105,948	—	—	—
資訊管理處 協理	李之傑	29,341	—	12,000	—
財會暨管理 處副總經理	王錦菊	47,601	—	2,000	—
人力資源暨 行政管理處 協理	莊芬玲	49,075	—	—	—
藥品事業處 協理	陳明助	—	—	—	—
製造處 協理	張君興	46,191	—	—	—

(二)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三)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1年3月26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保雷國際有限公司	13,086,311	19.10%	—	—	—	—	瑞寶興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為同一人	—
							保恩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為同一人	—
							嘉熙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為同一人	—
							盛保熙	瑞寶興投資之代表人	—
代表人：盛保熙	3,714,910	5.42%	—	—	14,917,774	21.77%	保雷國際有限公司	保雷國際之代表人	—
							瑞寶興投資有限公司	瑞寶興投資之代表人	—
							保恩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保恩國際之代表人	—
							嘉熙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嘉熙國際之代表人	—
瑞寶興投資有限公司	8,562,920	12.50%	—	—	—	—	保雷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為同一人	—
							保恩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為同一人	—
							嘉熙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為同一人	—
							盛保熙	保雷國際之代表人	—
代表人：盛保熙	3,714,910	5.42%	—	—	14,917,774	21.77%	保雷國際有限公司	保雷國際之代表人	—
							瑞寶興投資有限公司	瑞寶興投資之代表人	—
							保恩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保恩國際之代表人	—
							嘉熙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嘉熙國際之代表人	—
盛保熙	3,714,910	5.42%	—	—	14,917,774	21.77%	保雷國際有限公司	保雷國際之代表人	—
							瑞寶興投資有限公司	瑞寶興投資之代表人	—
							保恩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保恩國際之代表人	—
							嘉熙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嘉熙國際之代表人	—
大亞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988,393	4.36%	—	—	—	—	無	無	—
	—	—	—	—	—	—	無	無	—
代表人：沈尚弘	—	—	—	—	—	—	無	無	—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英屬維京群島商史達克國際有限公司 SCHOTTEN LIMITED 代表人：王興毅	2,486,876	3.63%	—	—	—	—	無	無	—
	—	—	—	—	—	—	無	無	—
保恩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盛保熙	1,053,235	1.54%	—	—	—	—	保雷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為同一人	—
							瑞寶興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為同一人	—
							嘉熙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為同一人	—
							盛保熙	保恩國際之代表人	—
	3,714,910	5.42%	—	—	14,917,774	21.77%	保雷國際有限公司	保雷國際之代表人	—
							瑞寶興投資有限公司	瑞寶興投資之代表人	—
							保恩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保恩國際之代表人	—
							嘉熙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嘉熙國際之代表人	—
陳世民	875,821	1.28%	—	—	—	—	無	無	—
百川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冠百	820,000	1.20%	—	—	—	—	無	無	—
	—	—	—	—	—	—	無	無	—
嘉熙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盛保熙	778,228	1.14%	—	—	—	—	保雷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為同一人	—
							瑞寶興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為同一人	—
							保恩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為同一人	—
							盛保熙	嘉熙國際之代表人	—
	3,714,910	5.42%	—	—	14,917,774	21.77%	保雷國際有限公司	保雷國際之代表人	—
							瑞寶興投資有限公司	瑞寶興投資之代表人	—
							保恩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保恩國際之代表人	—
							嘉熙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嘉熙國際之代表人	—
大亞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沈尚弘	758,000	1.11%	—	—	—	—	無	無	—
	—	—	—	—	—	—	無	無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率

110年12月31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 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 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聯邦化學	3,000,000	100%	—	—	3,000,000	100%
保瑞聯邦 (註 2)	8,000,000	100%	—	—	8,000,000	100%
益邦製藥	125,000,000	100%	—	—	125,000,000	100%
Bora Pharmaceuticals USA Inc.	500,000	100%	—	—	500,000	100%
Bora Pharmaceuticals Services Inc.	100,000,000	50%	100,000,000	50%	200,000,000	100%
保瑞管顧	100,000	100%	—	—	100,000	100%
保瑞生技 (註 3)	10,000	100%	—	—	10,000	100%

註 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 2：經臺北市政府 110 年 6 月 30 日府產業商字第 11050737700 號函核准更名，更名前公司名稱為宇泰欣藥業(股)公司。

註 3：經臺北市政府 111 年 3 月 4 日府產業商字第 11146792600 號函核准更名，更名前公司名稱為保豐生技(股)公司。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 財產抵繳股款者	其他
96.06	10	200	2,000	200	2,000	募集設立	—	註 1
99.11	10	1,000	10,000	1,000	10,000	現金增資 8,000 仟元	—	註 2
101.12	10	4,000	40,000	4,000	40,000	現金增資 20,281 仟元	債權抵繳股款 9,719 仟元	註 3
102.02	10	12,400	124,000	12,400	124,000	現金增資 84,000 仟元	—	註 4
102.03	12	25,000	250,000	14,400	144,000	—	債權抵繳股款 20,000 仟元	註 5
102.06	35	25,000	250,000	18,850	188,500	現金增資 44,500 仟元	—	註 6
103.01	14	25,000	250,000	20,850	208,500	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	—	註 7
103.07	70	25,000	250,000	22,450	224,500	現金增資 16,000 仟元	—	註 8
105.08	10	25,000	250,000	23,348	233,480	盈餘轉增資 8,980 仟元	—	註 9
106.04	32.5	35,000	350,000	26,462	264,620	現金增資 31,140 仟元	—	註 10
107.08	80	35,000	350,000	29,462	294,620	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	—	註 11
108.08	10	60,000	600,000	38,409	384,091	盈餘轉增資 88,471 仟元 CB 轉換普通股 1,000 仟元	—	註 12
108.11	10	60,000	600,000	39,427	394,272	CB 轉換普通股 10,181 仟元	—	註 13
109.03	120	60,000	600,000	41,627	416,272	現金增資 22,000 仟元	—	註 14
109.12	10	60,000	600,000	54,115	541,154	盈餘轉增資 124,882 仟元	—	註 15
110.09	10	120,000	1,200,000	67,644	676,443	盈餘轉增資 135,289 仟元	—	註 16
110.12	81.5	120,000	1,200,000	68,412	684,123	員工認股權 7,680 仟元	—	註 17
111.02	65.4	120,000	1,200,000	68,478	684,783	員工認股權 660 仟元	—	註 18

註 1：96.06.12 府建商字第 09685784100 號函核准

註 2：99.11.17 府產商字第 09989766200 號函核准

註 3：101.12.25 府產商字第 10190606710 號函核准

註4：102.02.01 府產商字第 10281026900 號函核准
 註5：103.06.13 府產業商字第 10384749500 號函核准
 註6：102.06.03 府產業商字第 10283499730 號函核准
 註7：103.01.27 府產業商字第 10380450410 號函核准
 註8：103.07.10 府產業商字第 10385703800 號函核准
 註9：105.08.12 府產業商字第 10590942610 號函核准
 註10：106.05.05 府產業商字第 10653541210 號函核准
 註11：107.08.23 府產業商字第 10752480520 號函核准
 註12：108.08.21 府產業商字第 10853082710 號函核准
 註13：108.11.25 府產業商字第 10856445400 號函核准
 註14：109.03.04 府產業商字第 10946656210 號函核准
 註15：109.12.04 經授商字第 10901224860 號函核准
 註16：110.09.30 經授商字第 11001179450 號函核准
 註17：110.12.02 經授商字第 11001222740 號函核准
 註18：111.02.16 經授商字第 11101018340 號函核准

2. 已發行股份總額

111年4月25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68,478,280	51,521,720	120,000,000	本公司股票屬上櫃股票。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 股東結構

111年3月26日 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9	47	7,213	30	7,299
持有股數	0	988,349	29,425,713	33,943,652	4,171,566	68,529,280
持股比例	0.00%	1.44%	42.94%	49.53%	6.09%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11年3月26日 單位：人；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2,219	572,484	0.84%
1,000 至 5,000	3,945	8,071,306	11.78%
5,001 至 10,000	557	4,133,212	6.03%
10,001 至 15,000	198	2,426,372	3.54%
15,001 至 20,000	109	1,929,072	2.81%
20,001 至 30,000	99	2,465,974	3.60%
30,001 至 40,000	46	1,589,139	2.32%
40,001 至 50,000	27	1,199,636	1.75%
50,001 至 100,000	61	4,231,672	6.17%
100,001 至 200,000	18	2,809,019	4.10%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200,001 至 400,000	6	1,622,296	2.37%
400,001 至 600,000	2	964,112	1.41%
600,001 至 800,000	4	2,926,520	4.27%
800,001 至 1,000,000	2	1,695,821	2.47%
1,000,001 以上	6	31,892,645	46.54%
合 計	7,299	68,529,280	100.00%

註：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未發行特別股。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11 年 3 月 26 日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保雷國際有限公司		13,086,311	19.10%
瑞寶興投資有限公司		8,562,920	12.50%
盛保熙		3,714,910	5.42%
大亞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988,393	4.36%
英屬維京群島商史達克國際有限公司 S CHOTTEN LIMITED		2,486,876	3.63%
保恩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53,235	1.54%
陳世民		875,821	1.28%
百川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20,000	1.20%
嘉熙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778,228	1.14%
大亞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758,000	1.11%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每股市價	最 高		247.00
最 低			108.00	150.5
平 均			173.16	240.61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45.55	46.04
	分 配 後		36.78	註 1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67,005	67,893
	每股盈餘	追溯調整前	10.76	11.04
		追溯調整後	8.63	註 1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2.00	3.50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2.465	1.00

項目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資本公積配股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15.24	20.71
	本利比		81.99	註 1
	現金股利殖利率		1.22%	註 1

註 1：尚待股東會通過。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若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相關辦法授權董事會制定之。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提繳稅捐。
- (2)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3)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4) 按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5) 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採剩餘股利政策，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因素，本公司每年股利分配總額不得低於當年度盈餘之百分之二十為原則，惟股東紅利每股低於 0.5 元時，得保留可供分配盈餘不予分派。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10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業經 111 年 3 月 9 日董事會，待 111 年 5 月 24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分配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小計	合計
110 年度期初餘額		569,594,851
加：110 年度稅後淨利		749,736,809
累積可供分配餘額		1,319,331,660
減：提撥 10%法定盈餘公積(註 1)	(74,973,681)	

項目	金額	
	小計	合計
加：提撥特別盈餘公積(註 2)	(19,019,098)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1,225,338,881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股票（每股分配 1 元）	(68,522,280)	
股東紅利-現金（每股分配 3.5 元）(註 3 及 4)	(239,827,980)	
期末未分配盈餘		916,988,621

註 1：法定盈餘公積\$749,736,809 x 10%=\$74,973,681

註 2：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其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註 3：流通在外股數為 68,522,280 股。

註 4：本次盈餘分配數額以民國一一〇年度為優先。

(七) 本公司 110 年度股利分派案，業經本公司 111 年 3 月 9 日董事會通過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3.5 元及股票股利 1 元，並待 111 年 5 月 24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本公司因現有業務持續擴張，且銷售情形良好，獲利亦穩定成長，故本次之無償配股應不致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造成重大之影響。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相關辦法授權董事會制定之。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若董事會於去年年度終了決議於盈餘分配提撥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則認列為當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調整，列為分配當期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依獲利狀況，分別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為 22,382 仟元及 10,815 仟元，前述金額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本公司於 111 年 3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 17,678 仟元及 8,839 仟元。上述金額與 110 年度認列費用差異主要是估計差異，其差異數將認列為 111 年度損益。
-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4. 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於 110 年 3 月 30 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 14,461 仟元及 8,676 仟元。上述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 109 年度認列費用差異分別為 2,492 仟元及 2,876 仟元，主要是估計差異，其差異數將認列為 110 年度損益。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 已執行完畢：

買回期次	第六次
買回目的	轉讓予員工
買回期間	111/1/24~111/3/21
預計買回數量	400,000 股
預計買回區間價格	新台幣 121 至 274 元
實際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300,000 股
實際買回股份金額	53,115,499 元
平均每股買回價格	177.05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75%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300,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44%

2. 尚執行中：無。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 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111年3月31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07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109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107/07/13	109/11/04	
發行(辦理)日期	108/06/04	109/12/29	110/08/13
發行單位數	1,000單位，每單位得認購1,000股	275單位，每單位得認購1,000股	598單位，每單位得認購1,000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46%	1.27%	
認股存續期間	108/06/04~111/06/03	109/12/29~114/12/28	110/08/13~115/08/12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按下列時程行使認股權利：屆滿二年(110/06/04)：100%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按下列時程累計行使認股權利： 屆滿二年(111/12/29)：30% 屆滿三年(112/12/29)：60% 屆滿四年(113/12/29)：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885,000股	—	—
已執行認股金額	70,243,800	—	—
未執行認股數量	115,000股(註1)	275,000股	598,000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註2)	65.4元	156.8元	220.7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17%	1.27%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優秀人才，並激勵及提昇員工對公司之向心力及歸屬感，以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對股東權益具有正面影響。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優秀人才，並激勵及提昇員工對公司之向心力及歸屬感，以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對股東權益具有正面影響。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優秀人才，並激勵及提昇員工對公司之向心力及歸屬感，以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對股東權益具有正面影響。

註 1：未執行認股數為 115 單位，其中 80 單位喪失認股權利，故剩餘 35 單位，合計得認購 35,000 股。

註 2：本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後，除發行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紅利發行新股外，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包(含私募、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公司分割、受讓他公司股份、股票分割及辦理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依 107 年度及 109 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調整之。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盛保熙	845 仟股	1.23%	495 仟股 70 仟股	81.5 元 65.4 元	40,342.5 仟元 4,578 仟元	0.83%	35 仟股 245 仟股	65.4 元 156.8 元	2,289 仟元 38,416 仟元	0.41%
	副總經理	陳世民										
	財會暨管理處副總經理	王錦菊										
	協理	李之傑										
	協理	莊芬玲										
	協理	張君興										
	協理	陳明助										
	副總經理	張振棠										
員工	員工	Andrew Ehrat	264 仟股	0.39%	74 仟股	81.5 元	6,031 仟元	0.11%	15 仟股 175 仟股	156.8 元 220.7 元	2,352 仟元 38,622.5 仟元	0.28%
	員工	Eduardo Lopez										
	員工	John Lawrie										
	員工	Marcel Vieno										
	員工	Sally Langa										
	員工	張秀蓉										
	員工	陳士賢										
	員工	陳嘉菱										
	員工	劉傳華										
	員工	戴育婷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並無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之情事。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C802041 西藥製造業

F108021 西藥批發業

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F107070 動物用藥品批發業

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F113060 度量衡器批發業

F108040 化粧品批發業

F207070 動物用藥零售業

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I102010 投資顧問業

I103060 管理顧問業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H703100 不動產租賃業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金額	營業比重	金額	營業比重
西藥藥品	240,399	13.35	257,621	5.26
保健保養品	213,758	11.87	235,617	4.81
加工收入	1,345,413	74.76	4,406,647	89.93
合計	1,799,570	100.00	4,899,885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A. 銷售產品種類項目：

本公司生產銷售產品台灣廠區以錠劑、膠囊等固體制劑，北美加拿大廠區以液劑及半固體制劑型為主，亦有生產固體制劑型。產品銷售則涵蓋各種劑型，此外本公司亦有銷售自有與代理之保健保養品。

B. 銷售對象：

(A) 直接銷售產品至診所、藥局、連鎖藥局及藥妝店等。

(B) 透過經銷商銷售至醫學中心、財團法人醫院、公立醫院、區域及地區醫院。

(C) 接受產品委製，銷售至直銷商。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項目

A.研發方向：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豐富現有之產品線，積極致力自有藥品之研究及開發，並投入小分子新劑型之改良藥品，藉由劑型改良方式，增加藥品使用方便性，此外，產品選擇朝向於滿足市場需求為導向的產品，配合高品質訴求，使產品更具競爭力。

主要計畫開發之新商品如下：

- (A)新劑型新藥
- (B)特殊學名藥
- (C)自有品牌 OTC 藥品

B.重要研究計畫推動：

本公司建立自有製劑研發中心，並持續引進先進設備及厚實研發團隊。短程計畫以開發「特殊學名藥」及自有品牌 OTC 藥品為主，採自有藥品開發或接受外部委託開發雙線並行，累積研發實力並架構自評估到量產的完整開發鏈。較長期計畫著重於高開發門檻、時程長但具市場價值的「新劑型新藥」。以開發「未被滿足醫療需求」和具備長期經濟效益及市場區別性的藥品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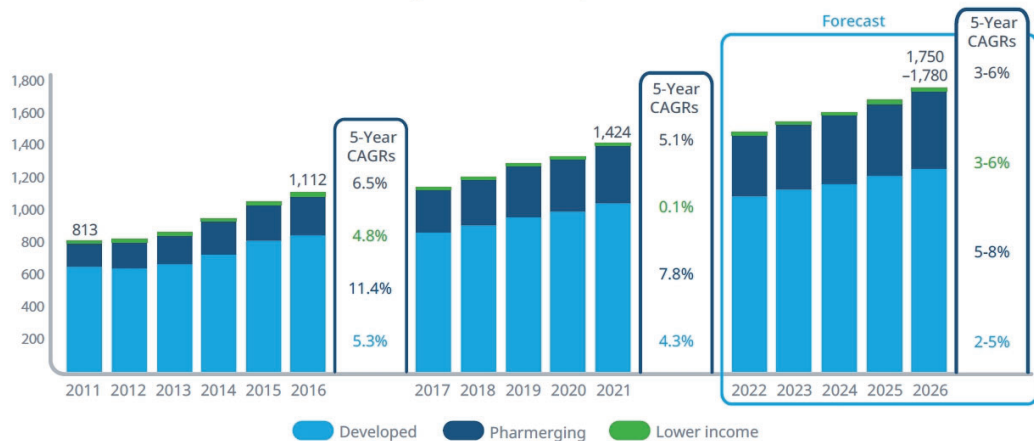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根據 IQVIA 公司的統計，2021 年全球藥品市場規模約為 1.42 兆美元，其與 2020 年的 1.27 兆美元相比，成長約 11.81%，主要是因為 2021 年包含 COVID-19 疫苗支出約 800 億美元，預估未來每年將以 3-6% 的複合成長率增長，至 2026 年全球市場總規模將達到 1.8 兆美元，如[圖-1]，2026 年包括 COVID-19 疫苗累計支出預估將達到 2,510 億美元，五年複合成長率預估為 4.6%，如果排除 COVID-19 影響，則全球藥品市場五年複合成長率為 4.5%。

圖-1. 2021-2026全球藥品銷售市場成長率

Exhibit 21: Global medicine market size and growth 2011-2026, const US\$Bn



Source: IQVIA Market Prognosis, Sep 2021; IQVIA Institute, Nov 2021

資料來源：IQVIA, 2022年1月。

依據國家別市場區分，已開發之先進國家與新興國家醫藥市場於2021年度分別佔全球藥物市場的73.79%、24.88%，其中美國仍維持高比例，佔全球藥物市場40.77%；依據IQVIA研究分析，如[圖-2]，德國與新興醫藥國家預計成長率高於全球，會成為未來重點市場，預估2026年德國將會取代日本成為全球第三大醫藥銷售市場國家。

圖-2. 2022-2026全球藥品銷售區域分布

單位：十億美元

	2021 SPENDING US\$BN	2017-2021 CAGR	2026 SPENDING US\$BN	2022-2026 CAGR
Global	1,423.5	5.1%	\$1,750-1,780	3-6%
Developed	1,344.9	4.9%	\$1,635-1,665	2.5-5.5%
10 Developed	935.2	4.3%	\$1,100-1,130	2-5%
United States	580.4	4.9%	\$685-715	2.5-5.5%
Japan	85.4	-0.5%	\$73-93	-2-1%
EU4+UK	209.7	4.8%	\$245-275	3-6%
Germany	64.6	6.2%	\$76-96	4.5-7.5%
France	42.0	3.0%	\$48-52	2-5%
United Kingdom	36.6	5.9%	\$46-50	4-7%
Italy	36.5	3.0%	\$41-45	2-5%
Spain	29.8	5.4%	\$32-36	1.5-4.5%
Canada	27.4	5.2%	\$32-36	3-6%
South Korea	17.9	6.0%	\$21-25	3.5-6.5%
Australia	14.4	0.6%	\$15-19	1.5-4.5%
Other Developed	115.2	4.7%	\$132-152	3-6%
Pharmerging	354.2	7.8%	\$470-500	5-8%
China	169.4	6.1%	\$190-220	2.5-5.5%
Brazil	31.6	11.7%	\$47-51	7.5-10.5%
India	25.2	11.1%	\$37-41	8-11%
Russia	18.8	11.4%	\$27-31	7.5-10.5%
Other Pharmerging	109.2	8.3%	\$151-171	6.5-9.5%
Lower Income Countries	19.0	0.1%	\$21-25	2.5-5.5%

資料來源：IQVIA, 2022年1月。

圖-3. 2021-2026全球各項藥品類型及地區別市場展望

單位：十億美元

		ORIGINAL BRANDS	NON-ORIGINAL BRANDS	UNBRANDED GENERICS	OTHER	TOTAL
Spending 2021 US\$	Global	888.7	246.1	153.8	132.7	1,421.3
	Developed	776.1	113.7	106.6	52.7	1,049.2
	10 Developed	708.3	88.5	96.6	41.8	935.2
	Other developed	67.8	25.2	10.0	11.0	114.0
	Pharmerging	106.0	123.2	46.1	77.9	353.2
	Lower income countries	6.6	9.2	1.2	2.0	18.9
Constant dollar CAGR 2017-2021	Global	5.7%	5.9%	1.9%	3.6%	5.1%
	Developed	5.1%	6.3%	-0.9%	1.1%	4.3%
	10 Developed	5.2%	6.6%	-1.4%	0.6%	4.3%
	Other developed	4.8%	5.3%	4.5%	3.2%	4.7%
	Pharmerging	10.9%	6.0%	10.9%	5.5%	7.8%
	Lower income countries	-2.0%	0.8%	2.6%	3.2%	0.1%
Spending 2026 US\$	Global	\$1,100-1,130	\$295-325	\$154-174	\$146-166	\$1,730-1,760
	Developed	\$930-960	\$134-154	\$92-112	\$53-57	\$1,230-1,260
	10 Developed	\$845-875	\$103-123	\$80-100	\$40-44	\$1,090-1,120
	Other developed	\$73-93	\$29-33	\$10-14	\$12-16	\$129-149
	Pharmerging	\$151-171	\$146-166	\$59-63	\$88-108	\$460-490
	Lower income countries	\$7-9	\$9-13	\$1-2	\$1-5	\$21-25
Constant dollar CAGR 2022-2026	Global	3.5-6.5%	3.5-6.5%	0-3%	2-5%	3-6%
	Developed	2.5-5.5%	3.5-6.5%	-2-1%	-0.5-2.5%	2-5%
	10 Developed	2.5-5.5%	3.5-6.5%	-2.5-0.5%	-1.5-1.5%	2-5%
	Other developed	3-6%	3-6%	2-5%	3-6%	3-6%
	Pharmerging	7.5-10.5%	4-7%	4-7%	3.5-6.5%	5-8%
	Lower income countries	2-5%	3-6%	3.5-6.5%	3-7%	2.5-5.5%

資料來源：IQVIA, 2022年1月。

生物藥品的上市，為難以治療之疾病，提供新的治療選擇，且由於療效佳與副作用小等優勢，藥品上市後銷售額也快速增加，且占全球處方藥市場的比重也逐年增加。依據 EvaluatePharm 公司的研究報告顯示，2020 年全球生物藥品市場規模約為 2,480 億美元，較 2019 年的 2,660 億美元，成長 6.77%，且占全球藥品市場的比例也從 2017 年的 26%，提升到 2020 年的 30%，預估 2026 年，全球生物藥品市場規模將達到 5,050 億美元，市場占有率將達到 35%，成為驅動全球藥品市場成長的關鍵品項，如[圖-4]，其中 2020 年美國 FDA 核准 13 個生物藥品，其中 11 種屬於單株抗體藥品，1 種為 ADC 藥品，為葛蘭素史克(GlaxoSmithKline, GSK)用於治療多發性骨髓瘤新藥 Blenrep®，其他 Trodelvy®及 Tepezza®，預期都有機會成為銷售額超過 10 億美元的暢銷藥品。

圖-4. 2016-2026全球生物藥品市場發展趨勢

單位：億美元



資料來源：2021生技產業白皮書；World Preview 2020, Outlook To 2026, EvaluatePharm, 2020年6月。

前述各研究展望都顯示全球藥物市場，即使受到 COVID-19 疫情影響，仍會持續穩定成長，而本公司經營之藥品代工及西藥銷售(分為新藥/類新藥及學名藥(小分子))產業說明如下：

(1)藥品代工方面

根據 Results International 研究報告資料，2019 年全球藥品市場規模為 1.25 兆美元，小分子藥品占全球藥品銷售總額達到 78%，故小分子藥品成為委託開發與製造服務公司(Contract Development Manufacture Organization, 下稱 CDMO) 主要製造藥品類型；另外，分析美國 FDA 從 2016 到 2018 過去三年間核准藥品總件數，小分子藥品 Small molecule (NDA)從 2016 年 13 件成長到 2018 年 42 件，核准件數占總核准件數比例由 59%增加到 71%，其次則為生物製劑 (Biologic License Application, BLA)，這反映目前市場即使看好生物製劑、生物仿製藥以及細胞和基因治療等藥品的未來發展，加上大分子藥品市場在所有各

類藥品都成長快速，但無礙於小分子藥品市場持續佔 CDMO 全部銷售額之最大比例，如圖-5。

圖-5. CDMO各種製造藥品市場及US FDA核准藥品申請件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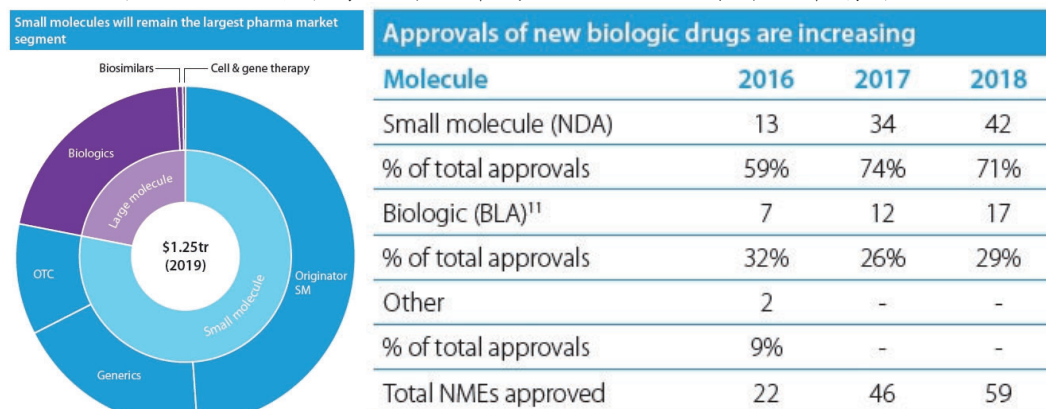


Figure 1 Global pharmaceutical market (2019)

Table 1 New chemical entity approvals by the FDA (2016-2018)

資料來源：Outsourced Pharmaceutical Manufacturing, 2020 White Paper, Results Healthcare, 2019/11。

CDMO 藥品製造 2019 年市場規模約為 900 億美元，預估至 2023 年將達到 1,173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近 7%，高於全球藥品市場平均成長率，增長原因主要來自於製藥及生物技術公司藥物開發和製造委外需求增加，其中占據藥品市場主要類型的小分子藥物比生物製劑容易委外製造且技術移轉更為快速，均促使 CDMO 之 CAGR 高於全球藥品市場平均成長率，其中，Results International 研究更預估 CDMO 潛在市場規模應達 3,410 億美元，因此 CDMO 應具有相當的業務擴展潛力，如圖-6。

圖-6. CDMO全球實際與潛在市場預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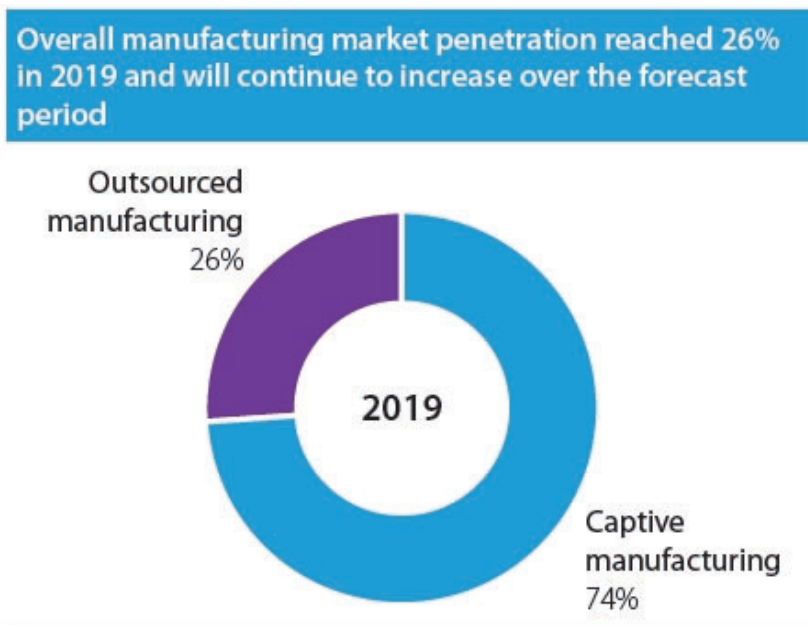


Figure 2 Market penetration of the outsourced manufacturing sector¹³

資料來源：Outsourced Pharmaceutical Manufacturing, 2020 White Paper, Results

分析 CDMO 不同產品市佔率及成長率可以發現，小分子藥物在 CDMO 市佔比為 91%，並有 50% 的成長率，委託開發製造在藥品製造產業只佔 26%，而大分子藥雖成長快速，但市佔率相對較低，如圖-7。

圖-7. CDMO 不同產品的市佔率及成長率比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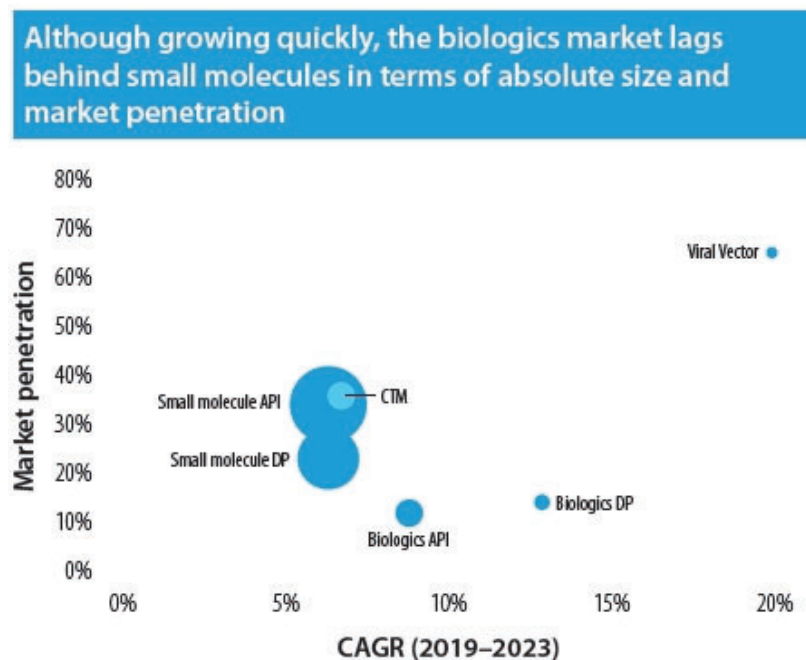


Figure 4 Breakdown of the outsourced manufacturing sector by sub-sector – bubble size indicates market size in 20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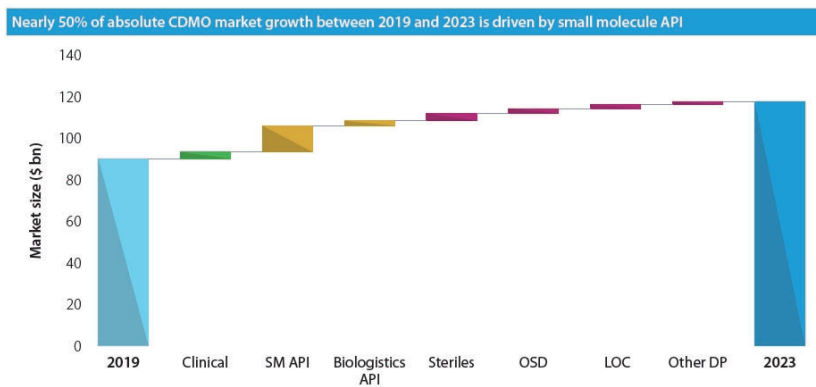












Figure 5 Growth bridge of the outsourced manufacturing market to 2023 by sub-sector

資料來源：Outsourced Pharmaceutical Manufacturing, 2020 White Paper, Results Healthcar, 2019/11。

依照產品需求劃分 CDMO 市場，北美是 CDMO 最大銷售區域，占 37%，其次是歐洲，占 25%；CDMO 行業高度分散，三分之二的公司收入低於 5,000 萬美元，前 10 家公司的市場規模占比不到 20%，大約有 20 家 CDMO 企業產生了超過 5 億美元的收入，而前 10 名參與者的總市場份額不到 20%，如圖-8，其中 Lonza 仍然是世界上最大的 CDMO，其規模是其最接近的競爭對手 Catalent 的兩倍之多，但值得注意的是 Catalent、Lonza 及 Recipharm 均透過早期開發到製造代工之一站式服務模式，以併購方式擴充市場佔有率、提升製造

品質或是擴充製造能力到新的技術領域，而未來 CDMO 的多元面貌也將促使 CRO 與 CMO 二者領域將越來越緊密。

圖-8. 全球CDMO前十大廠商銷售額統計

Top 10 CDMOs by revenue (2018)			
Company	2018 revenue (\$m)	HQ	Ownership
Lonza	5,901		Public
Catalent	2,463		Public
Patheon	2,000		Subsidiary of public company
Fareva	1,600		Private
Jubilant LS	1,217		Public
Aenova	960		Private (PE backed)
Siegfried	810		Public
AMRI	750		Private (PE backed)
Recipharm	709		Public
FIS	660		Private

資料來源：Outsourced Pharmaceutical Manufacturing, 2020 White Paper, Results Healthcare, 2019/11。

(2) 西藥銷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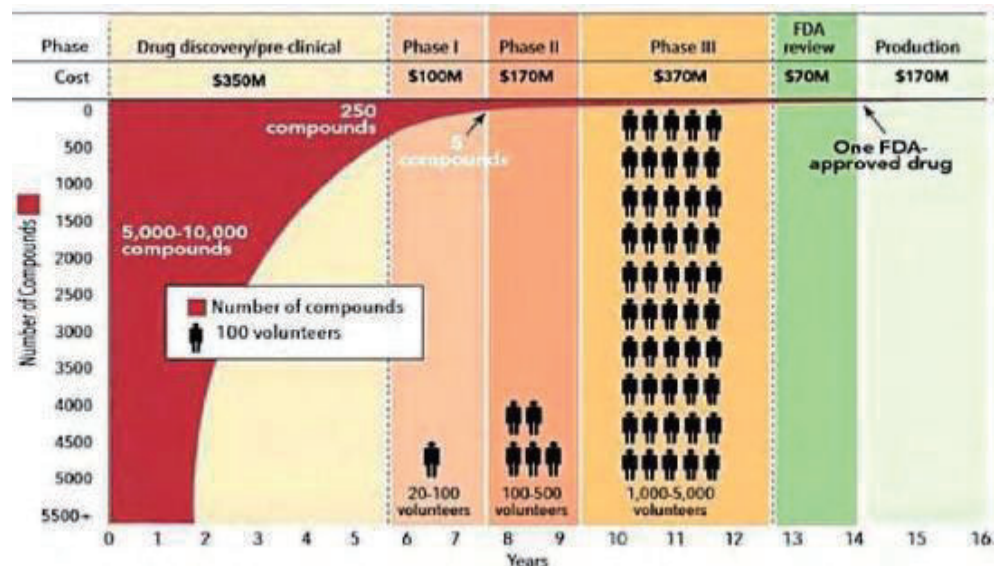
① 新藥市場方面

新藥研發必須投入大量資金以及時間，近年來研發時程冗長、成功率低的缺點，從先期研究到藥物成功上市，所需時間約 10 年以上[圖-9]，再加上近年來學名藥廠對於突破專利藥的積極投入策略，新藥一旦專利到期失去獨賣權的保護後，高利潤的藥品往往在 1~2 年內立刻被學名藥取代，導致一度認為新藥開發趨於遲緩。事實上，因為新藥所創造的產值高，屬於高附加價值、知識導向型產業，因此新藥開發市場仍持續呈現成長，且各國仍持續增加對新藥研發的投入，由 US FDA 歷年來核准新藥的數量 [圖-10] 可確認新藥開發市場仍持續穩定成長。

製藥產業結構開始逐漸轉變，形成一分享利益、共擔風險、共同開發的模式，也就是 CRO (Contract Research Organization)、委託製造

CMO(Contract Manufacture Organization) 以及 CDMO(Contract Development Manufacture Organization)，使得新藥發展支出及風險降低；加上醫藥政策已經朝向有利於病患的角度切入，首先醫藥大國美國政策已經著力於鼓勵新藥開發以及藥價抑制的推動，2017 US FDA 新藥核准量數為歷年最高，透過優化法規縮短新藥上市的時程。

圖-9. 新藥開發到上市流程圖 (美元)



資料來源：Molecules 2018, 23, 533. (The Pharmaceutical Industry in 2017. An Analysis of FDA Drug Approvals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Molecules)

圖-10. US FDA歷年來核准的新藥數量



資料來源：證券服務 662 期，102 頁。(新藥研發產業現況與未來發展趨勢)

②學名藥市場

根據 Research And Markets 的研究報告資料，2020 年全球學名藥市場約 3,710.4 億美元，預估 2026 年將達到 5,644.3 億美元，複合年成

長率約為 7.08%，高於全球藥品市場的成長率。主要受到高齡化人口衍生的慢性疾病，與原廠藥具同療效之學名藥價格較便宜而納入用藥使用選項，進而增加對學名藥的需求，加上全球專利藥之專利期限屆滿之數量與銷售額增加，依據 IQVIA 公司的預測，2021~2025 年全球藥品受到專利期限屆滿可能損失的銷售額達到 1,140 億美元，較 2016~2020 年的 980 億美元為高，因此，也將驅動學名藥的開發與上市銷售，促使全球學名藥市場持續增長。在藥品先進國家雖以創新藥為主，然為促進競爭，並提供便宜的藥物供大眾使用，亦鼓勵學名藥的開發，學名藥的使用，有助於減緩各國醫療費用支出的財政壓力，各國學名藥占醫師處方簽的比例皆已超過 70%，其中美國 2020 年已接近 90%，且比例仍持續增加中。

因為美國對藥物支出龐大，因此 US FDA 積極的改善藥物相關法規，鼓勵藥廠開發學名藥以降低藥價，並加速產品上市，美國 FDA 於 2019 年 2 月正式發布名為《供業者參考之競爭性學名藥治療新上市途徑指引文件草案 (Competitive Generic Therapies- Draft Guidance for Industry)》，重點為創設競爭性學名藥 (Competitive Generic Therapies, CGT) 之新上市途徑，申請人可提出召開產品開發會議及提交申請前會議來協助加速競爭性學名藥開發，如獲美國 FDA 指定為 CGT 藥品申請案，可採取期中審查會議及 CGT 協同審查措施來加速審查，並可取得 180 天競爭性學名藥專屬保護期，藉此鼓勵新學名藥上市，以促進藥品市場之充分競爭，並讓病患可快速取得所需且可負擔之治療藥品。

根據 Fitch Solutions 數據統計，全球學名藥銷售總額占全球藥品市場 27.6%，以小分子學名藥為主，2019 年全球學名藥銷售額為 3,316 億美元，而全球前十大學名藥市場國家排名依序為：中國大陸、美國、印度、日本、德國、英國、俄羅斯、韓國、巴西、法國，合計約 2,463.2 億美元，占全球學名藥市場的 74.3%，其中，中國大陸及美國的市場規模分別為 885 億美元及 681.8 億美元，二者總和將近全球學名藥市場一半，占 47.2%。美國自 2019 年川普實施打擊高藥價與整體藥品定價政策後，首次核准的學名藥件數較 2016 年成長近 50%。此外，因應 COVID-19 疫情，美國 FDA 針對涉及 COVID-19 治療藥物進行評估並列入優先審查，以加快產品上市，例如：抗生素、鎮定劑、抗凝血劑及治療肺部疾病等學名藥產品，同時為降低藥品供應鏈風險，也加快 ANDA(Abbreviated New Drug Approvals)的生物相等性評估；歐盟面對 COVID-19 疫情引發的藥品供應鏈危機，已通過歐洲製藥策略 (Pharmaceutical Strategy for Europe)，為將來發生的健康危機預做因應，對於學名藥更研擬政策，促進學名藥競爭力，防止藥品專利公司阻礙學

名藥競爭對手進入市場。藥品新興市場以採用學名藥居多，創新藥物的使用則緩步增加，學名藥以中國大陸及印度為使用大國。

根據 Globaldata 的資料顯示，Teva、Viatriis、Sun、Dr. Reddy's 及 Cipla 為全球前五大學名藥公司(如圖-11)。其中 Teva 及 Viatriis 銷售額均超過 100 億美元，與排名第三的 Sun 營業額 44.44 億美元有顯著差距，Amneal 在 2020 年營業額為 19.93 億美元，成長率高達 22.57%，位居前十大學名藥公司之冠，其次則為日本 Nichi-Iko 位居 2020 年成長率第二位，前十大學名藥公司 2020 年營業額合計為 475.8 億美元，較去年成長 2.04%。全球大型學名藥公司多以美國為主力市場，且透過持續的併購，擴大公司營運規模，例如：Pfizer 在 2019 年 7 月宣布切割旗下非專利品牌與學名藥業務部門與 Mylan 共同宣布合併成為一家新的公司 Viatriis，藉以互補產品線、供應鏈、製造能力及銷售通路，聚焦於新興市場，Teva 及 Sun 亦以美國為主力市場，透過持續併購擴大公司營運規模。中國大陸雖為全球學名藥重要市場，但廠商數多且同為中大型企業，大型併購案較少，難以擠入全球十大學名藥公司之列。

圖-11. 全球學名藥銷售前十大藥品公司

單位：億美元，%

排名	廠商名稱	2019 年	2020 年	國家別	成長率
1	Teva	168.87	166.59	以色列	-1.35
2	Viatriis	115.00	119.46	美國	2.03
3	Sun Pharmaceutical	41.36	44.44	印度	7.45
4	Dr. Reddy's	21.98	23.71	印度	7.87
5	Cipla	23.28	23.18	印度	-0.43
6	Lupin	20.87	20.81	印度	-0.29
7	Aspen Pharmacare	24.60	20.46	南非	-16.83
8	Amneal	16.26	19.93	美國	22.57
9	Cadila Healthcare	18.74	19.29	印度	2.93
10	Nichi-Iko	15.33	17.93	日本	16.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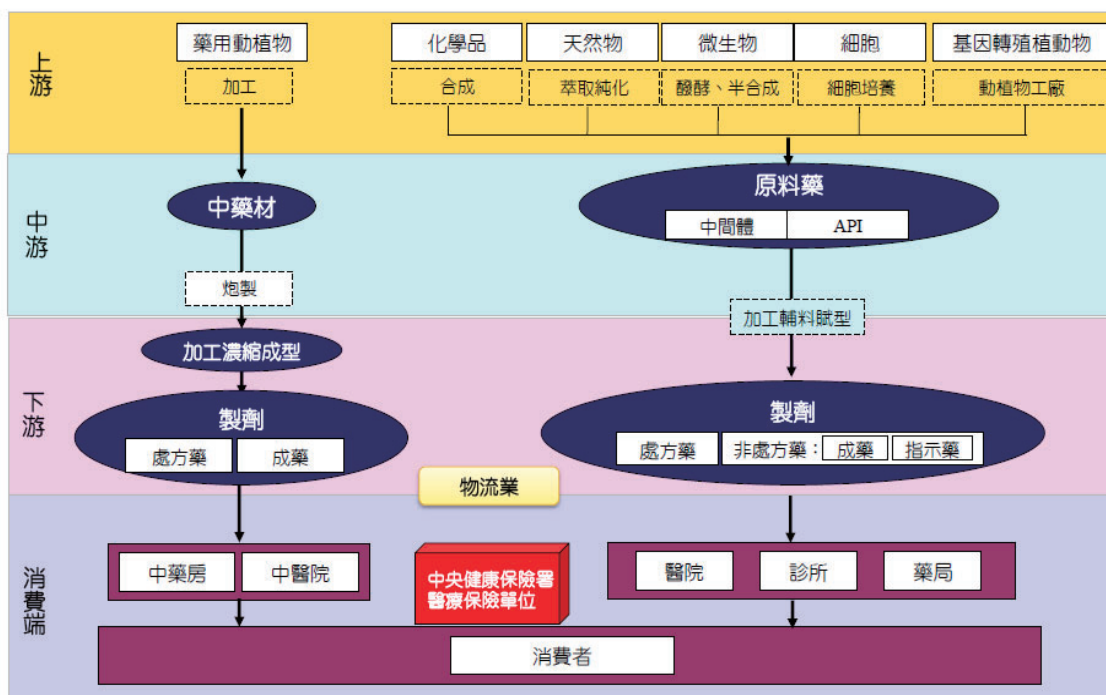
註：依各公司會計年度截止日統計。

資料來源：2021 生技產業白皮書；Globaldata, 2021 年 5 月。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藥品可簡單分為原開發廠藥品(Original)、進口或國產具生體相等性之學名藥(BE Generics)三種。本國製藥工業其結構可從上、中、下游來區分：上游為製備藥物的原材料，西藥的原材料包括天然物及一般化學品；中游為原料藥工業及中藥材加工業；下游為製劑的製造及各銷售通路。目前台灣製藥業普遍位於下游之處，而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營收來源係製造與銷售各種西藥製劑及西藥藥品代工等，故屬於行業之下游廠商。製藥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圖如下所示：

台灣製藥產業之上、中、下游結構



資料來源：DCB 產資組 ITIS 計畫整理；製藥產業年鑑(2015)。

A. 上游

上游為製備藥物的原材料，西藥的原材料包括天然物及一般化學品，主要由化學法合成，或半合成法製備，其他尚有由植物、動物、礦物、動物器官及微生物菌種與相關的組織細胞獲得。中藥的上游主要以植物及少部分動物、礦物作為原料。然而近年來由於生物技術的進展，生技藥品乃利用基因轉殖方式，以組織培養技術或直接培養植物或飼養動物來生產藥物，因此生技藥品主要係由生物體而來，經基因重組技術所製成具有療效性或預防性的蛋白質、單株抗體或核酸類藥物。

B. 中游

主要為原料藥工業及中藥材加工業，原料藥工業大多數為有機化學工業，依來源的不同而有不同的大量生產方式。由天然物取得者，除了原料的製備如發酵培養外，主要製程技術在萃取、分離及純化；至於一般化學品製備者，

主要製程技術為複雜的有機合成及分離純化；由遺傳工程製備者，則有純化與回收純化工程等。中藥材的加工則以藥用植物加工、炮製為主。

C. 下游

下游為西藥及中藥產業，西藥產業主要是將原料藥加上製劑輔料，如賦型劑、崩散劑、粘著劑、潤滑劑、乳化劑等，加工成方便使用的劑型。中藥方面除可依傳統方法將中藥材加工成膏、丸、散、錠、片等外，將中藥方劑提煉濃縮加工成顆粒劑、散劑或其他西藥劑型，則稱之為中藥濃縮製劑(即俗稱的科學中藥)或中藥西藥劑型。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A.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本公司及子公司目前主要產品為藥品代工及西藥銷售兩大類，就西藥代工部分，由於我國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TFDA)經過 PIC/S 一系列嚴謹的評鑑程序，於 2013 年 1 月 1 日正式成為 PIC/S 組織第 43 個會員，並於 2015 年 1 月 1 日起全面實施 PIC/S GMP，同時也可與他國建立 GMP 相互認證，免除重複檢驗複查的繁複手續，代表台灣藥廠積極升級與國際市場接軌，預期隨著加入 PIC/S GMP 會員數目持續增加，另由於全球藥物市場的競爭不管是新藥或學名藥都越來越激烈，醫藥法規持續在提高標準，使得各藥廠或新藥公司將研發成本的控制以及研發效率提升導向更為重要的戰略位置。因此，近年來強調專業分工、集中資源在自身核心業務的產業鏈發展趨勢逐漸明朗起來，在疾病目標研究、藥物化合物的篩選研發、臨床試驗、委託生產代加工、市場營銷等產業鏈各個環節上都興起了專業的服務外包公司，依據產品不同階段的需求，分為委託開發 CRO (Contract Research Organization)以及委託製造 CMO(Contract Manufacture Organization)兩種；依據 2020 醫藥產業年鑑報告資料顯示，全球 CRO 市場於 2019 年達到 497.4 億美元，預計 2024 年可達到 725.4 億美元，2019~2024 年全球 CRO 市場之 CAGR 為 7.8%；而全球 CMO 市場於 2019 年達到 705.9 億美元，預計 2024 年將成長至 1,021.4 億美元，2019~2024 年全球 CMO 市場之 CAGR 為 7.7%，短期雖受 COVID-19 疫情影響，但因產業發展出現集中化趨勢，產業間頻繁併購、策略合作共同開發藥物、擴增服務及區域市場，或引入新興科技及跨入新興治療領域增值服務效益及提升產值，以加速提升藥物開發效率，均為 CRO 及 CMO 提供多元化且龐大商機，都將有利於西藥代工市場之擴張，此外，本公司及子公司積極發展全球委託研發暨生產服務 (CDMO) 業務，看好市場需求，尤其是台灣新藥公司大多沒有自己的製造廠，當有臨床用藥製造需求時，要找到符合 PIC/S GMP 法規的原料藥廠與製劑廠合作進行製造技術開發跟製造是很困難的；而傳統藥廠若沒有先導工廠，在新產品開發前期存在有不確定的風險，使用自有的研發與產線，勢必占用既有產品的資源造成時程延後、相對開發成本提高，所以傳統藥廠近年來也開始嘗試委外進行 CDMO，以降低風險及提升自身之競爭力。

B. 產品競爭情形

(A)製藥代工

雖隨著加入 PIC/S GMP 會員數目持續增加有利於西藥代工市場之擴張，惟加速西藥代工市場之競爭，另西藥銷售係以國內市場為主，外銷出口受到國際大型學名藥廠競爭，拓展不易；國內市場規模小，產品少量多樣，缺乏經濟規模，加上國內廠商多，競爭激烈，健保藥價的限制，產業的獲利及成長皆非常困難，無論於藥品代工及西藥銷售上，為突破現有困境，廠商無不積極拓展外銷市場，而本公司於藥品代工上，因加拿大廠、苗栗竹南廠及台南官田廠目前所代工之產品可外銷至美國、歐洲、日本、東南亞、中南美、中東等全球接近 100 個國際市場，本公司也擬將利用此優勢，積極開拓國外代工機會，另持續爭取國內藥品代工訂單的機會，以滿足代工客戶所需，使保瑞加拿大廠、苗栗竹南廠及台南官田廠成為具有全球競爭力之專業藥品生產工廠。

(B)西藥銷售

另在西藥銷售上，本公司也將持續開發自有產品，並增加自製比重，藉此提高自有產品競爭優勢，以及持續增加自費藥品項目，以滿足不同科別藥品用藥特性以及市場需求，另子公司保瑞聯邦積極發展保健保養品業務，持續爭取知名國際品牌在台代理權，以豐富集團之業務及產品線，目前已取得日本藥妝市場第三大藥廠 SSP 與衛采在台灣的保健及保養品，以及外用藥物生產的全球領導布瓦宏 BOIRON 在台獨家行銷業務。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概況

A.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

本公司集團下藥品生產廠，可生產劑型包含錠劑(裸錠、膜衣錠、糖衣錠)、膠囊劑及顆粒劑等固體劑型，以及液體(口服液、鼻噴液)與半固體(凝膠、乳膏、軟膏)劑型，另具有生產控釋圓粒劑型之小、中、大等各型設備，是少見以有機溶劑進行大型生產控釋膜衣的設計廠房，為一具備多藥品劑型之生產技術能力之公司，此外本公司也將進一步藉由產品研發來提升本公司之製程技術及生產能力。

B. 研究發展

(A)製程技術能力提升

- a. 發展各種不同劑型的製程技術：目前本公司集團下藥品生產廠，加拿大廠可生產錠劑、液體(口服液、鼻噴液)與半固體(凝膠、乳膏、軟膏)劑型，具有多國國際標準認證，為國際認可之高品質藥品生產廠，臺南官田廠現有錠劑、膠囊及顆粒劑產品線，竹南廠除了口服固體劑型生產線外，另外擁有口服多重長效控釋膠囊的生產線及技術能力，我們也將因應新產品的開發或委託，持續拓展不同劑型之生產線，持續發展各種不同劑型之製程技術，以滿足代工客戶所需，並爭取更多代工機會。

b.發展製程放大技術：本公司已可滿足客戶在試製階段小批量試製需求。委託製造者往往首先需要較小批量，以測試市場之接受度，受委託製造商必須在這一點可以滿足客戶的小批量生產需求，而在後續市場打開之後，受委託製造商又必須可以快速放大生產批量，以滿足客戶市場供貨的需求。針對此點，本公司臺南官田廠彈性製程之生產批量範圍已達 10~440kg/批或 50,000~1,200,000 錠/批，再加上排程靈活度高，因此具有較高生產彈性，可符合批量較中小型規模，或包裝多樣化的客戶需求。竹南廠則具有中型生產廠區及大型生產廠區的區隔，可因應國外大型市場(例如美國)產能及出貨的需求，進行不同產能及批量的放大或變更，加拿大廠也具有小型試製廠區，以因應客戶量產放大的需求，目前已出口藥品至全球約 100 個市場，對國際客戶藥品供應經驗豐富。未來本公司也將持續開發不同產線製程放大技術，以提供代工客戶各種所需之生產批量，加速產品量產速度。

(B)自有藥品開發

a.新劑型藥品：發展新劑型藥品創造產品差異化。主要開發方向以重新設計劑型，並以臨床試驗進行療效評估，以強化劑型開發之重點行銷策略，使成高門檻之特殊性藥品。

b.特殊學名藥之開發：以利基型的學名藥為開發標的，特別是具有市場需求及具有技術門檻的學名藥開發。除上述外，亦接受學名藥之合作委託開發，從產品開發、註冊到產品生產代工，提供完整的服務，將更具競爭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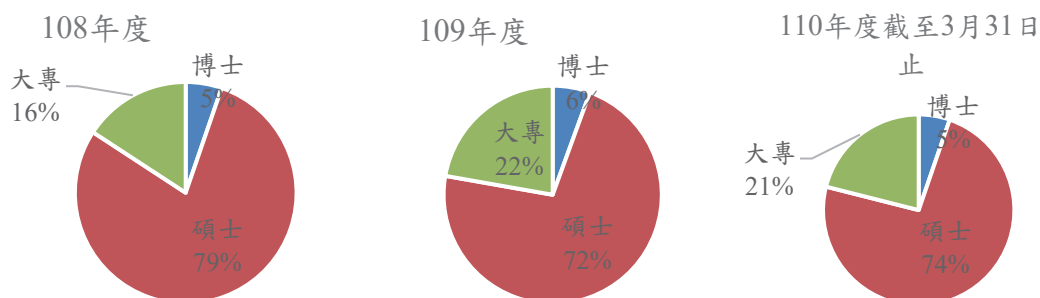
2. 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1)研究發展人數及其年資

單位：人數；年

項目 \ 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截至3月31日止
人 數	18	19	15
平 均 年 資	3.31	3.4	4.6
平 均 研 發 年 資	11.62	11.95	10.53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3. 最近二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研發費用	36,652	41,267
營收淨額	1,799,570	4,899,885
佔營收淨額比例	2.04	0.84

4. 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最近 5 年度研發成功及研發中之技術或產品
104 年度	• TGT-1409 (泌尿系統障礙)：長效口服劑型，通過生體相等性試驗研究。
105 年度	• BGF-1302 (抗精神病)：通過生體相等性試驗研究。 • TGTE-1305 (抗病毒)：通過生體相等性試驗研究。 • TGT-1307 (抗病毒)：通過生體相等性試驗研究。 • BSAS-1523 (思覺失調症台灣新藥)：通過 TFDA 銜接性試驗評估，得免除大型銜接性臨床試驗。
106 年度	• BSAD-1303 (OTC 綜合感冒藥)：取得許可證。 • TGTE-1305 (抗病毒)：取得許可證。 • TGT-1307 (抗病毒)：取得許可證並完成產品確校及上市。 • TGT-1409 (泌尿系統障礙)：取得許可證。 • TGT-1520 (抗病毒)：通過生體相等性試驗研究。 • TGR-1524 (帕金森氏症)：通過生體相等性試驗研究。
107 年度	• BSAT-1301 (複方止痛新劑型新藥)取得台灣發明專利。 • TGT-1520 (抗病毒)：取得許可證。
108 年度	• TGR-1524 (帕金森氏症)：取得許可證。
109 年度	• BSAT-1301 (複方止痛新劑型新藥)取得德、英、法等國發明專利。
110 年度	• 完成客戶 XXX 藥廠，新藥臨床二期至三期配方開發、最佳化及量產放大委託案。

5. 衛生署藥品許可證：

本公司為擴大藥品市場占有率與經銷通路，看好聯邦化學長久耕耘於學名藥領域之品牌優勢及穩定之銷售通路渠道，加上聯邦化學擁有中樞神經系統、眼科及抗生素等眾多藥品藥證，有利本公司完整布局中樞神經系統用藥市場及拓展新興國家藥品市場具發展潛力之抗生素產品及眼藥產品，故於 103 年 7 月轉投資聯邦化學 100% 股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共計取得逾 178 張藥品許可證。

另外，本公司於 107 年併購竹南益邦廠，期間同時從藥品開發公司 Impax 取得帕金森氏症的長效型療效膠囊瑞多寧 (Numient) 的台灣獨家授權，並於 108 年取得衛服部核准藥品許可證，正式產品上市，並與美國 Vitruvias Therapeutics Inc

公司合作，將治療低血鉀症口服控釋劑型氯化鉀藥品，在台灣登記上市，並被食品藥物管理署列入必要藥品清單，瑞多寧（Numient）與治療低血鉀症康釋鉀，兩項藥品也都已於 110 年分別取得健保給付價。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發展

A. 繼續擴展現有產品

(A) 原廠代理經銷

本公司現有經銷丹麥原廠Lundbeck藥品Lexapro(立普能)、Ebixa(憶必佳)及Brintellix(敏特思)，以及用於治療帕金森氏症的Numient (瑞多寧) 緩釋膠囊，並經銷德國第一大藥廠Boehringer Ingelheim百靈佳的Lendormin戀多眠助眠藥，在產品療效好副作用少且近年來都有成長，未來保瑞藥業會繼續擴展客戶數及客戶用量。

本公司經營多年之自有品牌保健品博世特益木(IMMU BOOST)發泡飲系列產品在市場擁有良好口碑及忠實消費群眾，進而於 105 年 4 月引進日商衛采在日本風行多年的明星產品嘉齡蘆薈精華露及嘉齡霜，並在連鎖藥局及量販藥妝店銷售，也因銷售成績持續成長，目前子公司保瑞聯邦產品現已包含日本藥妝市場第三大藥廠 SSP 與衛采在台灣的保健及保養品，以及外用藥物生產的全球領導布瓦宏 BOIRON 在台獨家行銷業務。

(B) 自有藥證產品

本公司合併聯邦化學之後就開始陸續重新分析、研究、定位、規劃及重新上市聯邦化學有潛力的特色學名藥，如：特色學名藥抗思覺失調用藥優達平、帕金森氏症用藥帕金寧、消除腸胃部脹氣藥品胃爾康懸浮液。另外亦積極開拓聯邦化學藥品外銷市場。

B. 開發新的原廠經銷

本公司銷售通路廣，擁有完整診所、藥局業務團隊及醫院經銷商，因為健保政策及原廠全球降低成本化，本公司會利用在中樞神經的專業定位及良好的原廠合作關係去爭取其他外商原廠的經銷代理。

C. 代工持續成長

本公司與台灣衛采訂有長期代工合約，逐年提升每年之代工規模，加上本公司持續將聯邦化學藥證藥品轉廠至台南官田廠生產，並拓展委代工業務，以上經營策略方針，可逐步提高聯邦化學產品、本公司自有產品或其他代工產品在台南廠代工比例及增加未來收入，此外，本公司於 2018 年 2 月正式併購美國 Impax Laboratories, Inc. 在台子公司益邦製藥並取得長期代工合約，該廠位於新竹科學園區，廠區佔地約 36,133 平方米，成為保瑞繼 2013 年購買日商衛采台南官田廠之後的第二個藥品生產工廠，保瑞竹南廠目前已通過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 (FDA,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以及英國藥物與保健品管理局(MHRA, Medicines and Healthcare Products Regulatory

Agency) 查廠認證，年產能可達 20 億顆錠劑及膠囊，廠內建置有先導製程、標準生產區、實驗室、辦公室、餐廳、機房、倉庫等。主要以生產口服固體劑型為主，目前全廠生產藥品全部供應美國藥品市場，是目前國內唯一以供應美國市場的藥品生產工廠。除生產學名藥外並有品牌藥生產，品牌藥是口服特殊控釋型藥品，試量產及放大生產技術開發均在保瑞竹南廠完成，是該產品目前全球供應的生產中心。保瑞竹南廠是保瑞藥業邁向全球化市場的重要生產廠區。

另外本公司於2020年12月01日併購英國葛蘭素大藥廠在加拿大密西沙加市的藥品生產工廠，保瑞密西沙加廠位於加拿大安大略省，廠區面積達183,000平方英尺，並獲得美國USFDA，加拿大Health Canada，歐盟EMA和日本PMDA等各國衛生組織核准，符合PIC/S世界級標準。此廠區除了專精於製造錠片，膠囊，半固型製劑和液劑，並備有化學分析試驗及微生物實驗室。另外，此廠區有完整的包裝產線，可包裝錠片、膠囊、液劑、鼻噴劑、鋁箔袋、泡殼、高速軟管充填，並具備瓶裝和軟軟管裝產品序列化能力。生產產品出口至許多國家，涵蓋北美洲，南美洲，亞洲，俄羅斯，中東，歐洲和非洲國家。

密西沙加廠生產並包裝各種劑型的半成品和成品之處方藥品以及保健產品，有製造各種複雜產品的能力，包括專精於處理高活性原料藥(HPAPI) 和技術移轉方面的專業知識，生產規模可供臨床及量產需求。廠房內目前配備了 18 種生產設備模組（包括三個試驗型廠房），可依客戶需求提供各種生產規模。

本廠目前出口產品至全球約 100 個市場，具有國際級的生產能力與品質，加拿大廠的加入，將加速保瑞國際化的代工成長與擴張。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A. 積極拓展海外市場

本公司目前擁有加拿大密西沙加廠、台南官田廠和竹南益邦廠等三大生產基地，於全球具有外銷藥品及爭取國際代工之資格及經驗與競爭力。本公司自 103 年 7 月轉投資聯邦化學後，積極開拓聯邦化學藥品外銷其他亞洲市場，亦於 2019 年 11 月初成立美國子公司，除了積極拓展國際業務外，也將探索整個海外市場的合作機會。又於 2020 年與美國學名藥大廠 Amneal，取得治療帕金森氏症品牌藥 Numient，除台灣以外的亞洲 10 個國家 12 個市場的獨家生產及銷售代理權。本公司及子公司將藉由國際代工出口經驗之優勢，亦尋求國際市場之通路合作及授權代理，拓展國際間之外銷業務。

B. 持續發展自有產品

本公司持續以自有藥物傳輸技術開發自有學名藥與新劑型藥品等自有產品，未來也將配合國際行銷合作夥伴及自行建立通路方式進行國內外藥品銷售。

C. 著重創新藥物之研發

本公司及子公司致力於創新藥物之研究及開發，專注發展小分子新劑型之藥品改良，開發新世代優化藥品，使藥品發揮最大藥效、最低副作用，並增加藥品使用方便性。計畫著重於高開發門檻、時程長但具市場價值的「新劑型新

藥」，以開發滿足「未被滿足醫療需求」和具長期經濟效益及市場區別性的藥品。目前研發發展重點如下：

(A)特殊學名藥：

以利基型、高技術門檻的學名藥為開發標的，特別是具有市場高需求度及經濟價值的藥品。本公司初期策略為提供學名藥之委託開發，提供含原物料評估、產品開發、註冊到代工量產的完整開發鏈，以鞏固研發能量基石。目前已取得多項產品核准，並持續進行國內外藥品查驗登記。

(B)新劑型新藥：

發展含新配方、新適應症、新劑型及新複方等新藥，創造產品差異化及市場區隔性以強化特殊劑型之行銷策略，使成專精化藥品。同時推動國外市場之發展，如：美國、歐洲、東南亞、日本及中國等國，並規劃與國外藥品公司共同合作，期能將產品迅速於各主要國家上市。目前本公司已取得BSAD-1303新配方組合藥品許可證；重點大型開發計畫BSAT-1301複方止痛新劑型藥品也取得台灣專利、及歐洲德、英、法等國的專利；另尚有特殊多單位劑型藥品及口溶錠等產品開發中。

(C)特殊藥物傳輸技術平台：

本公司以累積多年的原廠中樞神經用藥銷售經驗，分析市場趨勢及病患的「未滿足醫療需求」，訂定「特殊藥物傳輸技術」作為長期發展策略計畫於作為技術發展核心。藥品開發特色定位於促進藥品療效、增加用藥安全，以及改善病患用藥的方便性，藉此滿足未滿足(unmet needs)醫療市場。特殊製劑技術研發走向如：控釋劑型、微胞體劑型、特殊微粒劑型及特殊多劑量劑型等，逐步完備本公司之藥物傳輸技術平台，以期未來能加速其創新藥物開發期程、降低開發風險與成本，同時更可進一步結合國外先進製藥公司之專利成分，及早投入創新藥物開發，取得全球製造及特定市場行銷先機。本公司目前逐步建構之藥物傳輸技術平台說明如下：

① 控釋劑型技術

本公司除了擁有各種劑型技術之外，亦專長於較先進的藥物控釋劑型。經由控制劑型設計可調整藥物釋放速度並控制藥物在人體內的循環時間，藉此減少重複給藥的頻率，增加藥物作用效率與使用者之便利性，同時降低藥物的副作用。因此累積了多項成熟的關鍵技術經驗，建立許多關鍵製藥技術平台。

② 膜衣藥物包覆控釋系統

利用安全且特殊之藥用高分子材料，如乙基纖維素(ethylcellulose)、聚丙烯酸樹脂(poly(meth)acrylates)、羥丙基甲基纖維素鄰苯二甲酸酯(hydroxypropyl methylcellulose phthalate)等，將其均勻控制包覆在錠片表面上，形成一層膜衣，當病人口服本藥物後，外層膜衣可控制水量進入溶解藥物，亦可調控藥物釋出。本技術可以維持體內24小時有效的血中治療濃度及藥效，因此1天只需要服藥1次，提高服藥方便性及降低副作用。

③ 間質型控釋之製劑系統

將藥物均勻地分散在特定的賦形劑中，如羥丙基甲基纖維素(hydroxypropyl methylcellulose)、甲基纖維素鈉(carboxymethylcellulose sodium)，並以特殊的配方壓製成間質結構之錠片，經由間質結構來緩慢控釋藥物釋放的技術，因此可以減少服藥次數，每次1錠，就可以維持體內24小時有效的血中治療濃度及藥效，提升病人服藥之便利性。

④ 延遲控釋之製劑系統

人體的胃腸道存在不同的pH值，在胃液為酸性pH1.2，在腸液為中性pH5-7。因此在錠片或圓球型顆粒表面包覆一層能在胃中安定，待其通過胃後在腸道特定pH值才能溶解的藥用膜衣，包覆後的錠片或圓球型顆粒，即可滿足特定的藥物釋放特性，例如藥理上需要在腸道釋放之要求。如此可避免胃部刺激及一般藥物在胃中溶解後造成不安定破壞之疑慮，並可將藥品控制到十二指腸或小腸部位才被溶解及吸收。此劑型設計可避免造成病人之不適感，更促使藥物能有效發揮其藥理功能。

⑤ 口腔速崩錠之製劑系統

此新劑型給藥系統，病人接受收度高，極適用於老人、小兒、精神病患者、不合作病患、飲水取得不方便之病患身上，在口腔立即崩解的錠劑，改善藥物不好吞服的刻板印象，大幅提升病人服用之便利性。

⑥ 微胞體劑型技術

微胞體(micelle)是由兩性分子(amphiphilic)所組成，結構上為極性親水端基團(hydrophilic group)朝外；非極性疏水端(hydrophobic group)朝內組成單層球狀結構，依照組成微胞體的兩性分子特性不同可以區分為，利用低分子量的界面活性劑裝備的傳統微胞體及兩性高分子聚合物(amphiphilic copolymers)所形成的高分子微胞體(polymeric micelle)。本公司著重在於開發利用兩性高分子聚合物所形成微胞體作為疏水性藥物的傳遞系統，此外，發揮自組裝性之高分子性微胞體(self-assembly polymeric micelle system；SAPMS)特性，將藥物製成微胞體後，可增加藥物的溶解度進而增加藥物吸收發揮藥效，亦可保護藥物免於被降解，也可降低毒性及副作用之優點，例如：微胞體是由生物相容的聚合物所組成，因此比較沒有毒性、可利用高分子材料所形成的微胞體有較大的疏水核心，可以增加溶解度(約10-5000倍)及大部分藥物都是屬於難溶性藥物，因此可利用高分子微胞將藥物包覆於疏水的微胞核心內，與血液循環系統隔離，避免和非作用部位接觸以減少藥物之毒性。當包覆藥物的微胞體給予到人體後，微胞體會與體液接觸，體液將以連續的方式稀釋微胞體，當微胞體濃度被稀釋低於最小形成微胞濃度時critical micelle concentration (CMC)，微胞即會瓦解，藥物釋出。

⑦ 特殊多劑量型技術

屬於多單位的給藥系統(Multiple unit delivery system)，在一個錠劑中內含有多個單位的藥物顆粒或小圓粒，且錠劑亦可依需要的劑量進行剝半分割，因在錠劑中的含藥顆粒屬於均勻性的分布，即使剝半使用亦可達到劑量穩定控制的優勢。此外，這些含藥的顆粒或圓粒經過特殊技術處理，可以在服用前將錠劑置入水中，攪拌數分鐘後錠劑將崩散，含藥的顆粒或小圓粒及顯露出來，病人可

將水及藥物顆粒喝下，達到治療目的，或將此含藥崩散顆粒使用於鼻胃管給藥的病人身上，以達成用藥便利性之目標。

本公司持續以自有藥物傳輸技術開發自有學名藥與新劑型藥品等自有產品，未來也將配合國際行銷合作夥伴及自行建立通路方式進行國內外藥品銷售。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台灣及美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 區	110 年度營業額	客戶比率
內銷	645,022	13.16%
外銷	4,254,863	86.84%
合 計	4,899,885	100.00%

2.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全球藥品產業市場脈動將隨以下幾項主要因子影響未來市場供需與成長性：

A. 全球高齡化社會的到來

聯合國報告預測 2050 年全球人口將達 91.5 億人，其中 65 歲以上約占 16%，老年疾病與慢性疾病相關治療藥物市場增加。

B. 全球藥品市場持續穩定成長

根據 IQVIA 公司 2022 年 1 月的最新報告指出，2021 年全球藥品市場規模約為 1.42 兆美元，預估未來每年將以 3-6% 的複合成長率增長，至 2026 年全球市場總規模將達到 1.8 兆美元，如包括 COVID-19 疫苗累計支出影響，預估五年複合成長率為 4.6%，如果排除 COVID-19 影響，則全球藥品市場五年複合成長率預估為 4.5%，其中大分子藥品雖前景樂觀，但小分子藥品仍為全球藥品市場主要類型。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因應市場的改變與供需上需求，經營模式上也會調整為由少數暢銷藥品創造利潤，朝向產品多元化組合及銷售地域多元化方式來改變獲利。

3. 競爭利基

A. 通路多元，具優勢及口碑

本公司具豐富原廠藥品代理經驗並保持穩定代理合作關係，經銷進口原廠中樞神經系統用藥，積極培育專業銷售人才開拓市場，目前主要以開業診所及藥局為主要之經銷通路，在精神與神經科用藥市場領域已占有指標地位。本公司之子公司聯邦化學，長久耕耘於學名藥領域，持有之藥品許可證眾多，與各醫學中心、區域醫院、地區醫院及基層醫療院所維持良好關係，並透過長期合作且關係良好之經銷商，針對自有藥品許可證之藥品，將重點放在醫學中心，如榮民總醫院、臺大醫院、新光醫院、三軍總醫院、慈濟醫院、長庚醫院、國泰醫院、成大醫院

及馬偕醫院等。近年來為因應國人對於保健品之需求，本公司成功開發並推出自有品牌博世特益木(IMMU BOOST)發泡飲系列產品及代理多項國際知名牌之保健保養品，以符合複合式市場通路所需，結合全省經銷網路，共同鞏固通路市場。

B.高品質之生產環境且為國際認證之藥廠，以及具備生產、銷售通路以及廣泛產品線之藥業公司

本公司之台南官田廠及子公司益邦苗栗竹南廠及加拿大密西沙加廠、擁有高優質生產品質及技術，藥品之生產、製造及銷售皆涉及費時之專業認證程序及品質之管控，在製程及品質上有其嚴格與特殊性之要求，可符合國際藥廠對藥品製程及品質之要求，台南官田廠及子公司益邦苗栗竹南廠除為取得 PIC/S GMP 認證之專業藥品生產工廠外，亦為國內少數已通過國際認證之藥廠，所代工之藥品藉此可銷售至歐美、東南亞、中南美及中東等國家，具有強大的藥品出口優勢，加拿大廠目前出口產品至全球約 100 個市場，並通過全球高品質要求之國家法規單位審查，具有國際級的生產能力與品質。腹地廣大的廠區，也具有極佳的擴廠環境。

此外，本公司持續提升西藥代工及自有藥證產品生產能力，並結合現有之完整通路佈局，逐步整合為一擁有產品、產能以及銷售通路之優良藥業公司。

4.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A)人口老化及生活水準提升，台灣藥品市場成長

由於我國人口有逐漸老化之現象，老年人及慢性病患者之醫療照顧需求顯著增加，並伴隨著國民所得之提高及生活水準普遍提升，人民更加注重健康保險及醫療品質，未來對於藥品之需求勢將持續增加。我國 2014 年總人口數達 2,346 萬人，其中高齡人口(65 歲(含)以上)占總人口比例達 12%，約有 280 萬人，高齡人口十年間(2004~2014 年)年複合成長率達 2.7%，顯示我國正朝著高齡社會的趨勢發展，而人口老化將導致健康照護、社會保險及福利支出的增加。此外，近幾年隨著國內生活壓力日漸趨繁而導致的精神問題，以及高齡化社會來臨的老年失智疾病，國內中樞神經系統用藥需求亦日漸成長，因此就長期趨勢而言，整體製藥產業仍有持續成長的空間。

(B)符合國際規範(PIC/S GMP)之生產藥廠及專業分工趨勢成型

受到科技進步影響與市場全球化之衝擊，國際間藥品之安全要求不斷提高，我國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TFDA)為提升國產製藥品質及確保國人用藥安全，並將協助國產藥品於國際市場上更具有競爭力，於 102 年成為 PIC/S GMP 會員國，並於 104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實施 PIC/S GMP 生產製造標準，未符合認證之藥廠則不得再繼續生產藥品，且台灣新藥公司大多沒有自己的製造廠，當有臨床用藥製造需求時，要找到符合 PIC/S GMP 法規的原料藥廠與製劑廠合作進行製造技術開發跟製造是很困難的；而傳統藥廠若沒有先導工廠，在新產品開發前期存在有不確定的風險，使用自有的研發與產線，勢必占用既有產品的資源造成時程延後、相對開發成本提高，所以傳統藥廠近年來也

開始嘗試委外進行 CDMO，以降低風險及提升自身之競爭力。而本公司及子公司有鑑於國際代工及專業分工趨勢興起，國內藥廠以符合國際規範之生產設備爭取國際大廠釋出之代工機會，對國內藥廠而言，透過為國外藥廠代工，除了可提升製藥生產技術外，以長遠來看，則是建立未來與國際大廠進一步合作的機會。

本公司之台南官田廠及益邦竹南廠及加拿大廠均已通過 PIC/S GMP 查廠標準及取得國際認證，於會員國間具有國際藥品銷售或國際代工之資格及經驗，在此基礎下將有利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未來在國際間業務之拓展。

B.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健保藥價給付制度之變革，壓縮藥廠獲利

因健保支出成長快速，造成健保財務負擔沉重，在有限資源的情形下，政府除實施醫療費用總額預算給付制度，訂定藥品合約，其藥價及藥量均受到列管，另在藥品價格之審核格外嚴格，1999 年開始依「全民健康保險藥價基準」進行兩年一次的例行性健保藥價調整，展開多次藥價基準調查及調降藥價，並於 2013 年開始試辦「全民健康保險藥品費用分配比率目標制」，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試辦二年，分別於 2014 年 4 月及 2015 年 4 月公布新調整藥價，2016 年並續辦試辦第三年，針對 2015 年藥費核付金額超出目標值之額度進行例行性調整，新藥價自 2016 年 4 月 1 日起生效，可能影響部分用藥的銷售，進而壓縮藥廠獲利。

因應措施：

在政府陸續推動「總額給付」、「民眾差額負擔」、「停止給付指示用藥」等健保政策後，國內製藥業者面臨產業環境變化，考驗藥廠應變能力，外商專利藥、過期專利藥及本土學名藥均被要求調降價格，藥廠無一倖免，必須面臨藥價調降的獲利壓縮。本公司之台南官田廠及子公司益邦苗栗竹南廠已通過 PIC/S GMP 查廠標準及國際認證，於會員國間具有代工外銷藥品或爭取國際代工之資格及經驗，目前更進一步積極規劃拓展國際間之外銷業務，除此之外，在健保政策實施「民眾差額負擔」，相同療效藥品健保局只願意給付市場最低藥價，對於價位較高的外商藥品衝擊較大，基於預算及經費考量，醫療院所及民眾將會轉而選擇物美價廉的國產學名藥，而本公司及子公司目前有銷售多項非健保類產品，例如：自有產品胃爾康懸浮液，亦有銷售多項自有及所代理之保健保養品，由於係屬自費藥品及保健保養品，故可不受健保藥價調整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亦透過不斷的提升產品競爭力及研發實力，以發展全球委託研發暨生產服務(CDMO)業務，另持續開發自有藥證產品及代理原廠藥品，以透過以上因應措施以降低健保藥價政策對營業額及獲利的衝擊。

(B)學名藥品項過多，產品低價競爭

同成分學名藥品項過多，我國各製藥廠為了讓產品繼續於市場生存，紛紛採取價格競爭政策，因此壓縮產品銷售生命，並大減產品投資回收期程。

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擁有完整銷售通路，長期耕耘中樞神經藥品，透過此專業定位及良好的原廠合作關係，本公司目前有經銷原廠百靈佳的戀多眠產品，未來也將積極爭取外商原廠其他藥品的經銷代理，以分散學名藥產品之價格競爭壓力；本公司台南官田廠及子公司益邦苗栗竹南廠，在製程及品質上應有其嚴格要求，工廠人員並受原開發藥廠多年製造訓練，具備有豐富生產經驗，且該廠現已通過 PIC/S GMP 查廠標準及取得國際認證，可與美國、歐洲、東南亞、中南美、中東等國家立即接軌，除可取得代工營收以分散學名藥價格降低對於公司之影響外，亦可藉由為台灣衛采、美國 Impax 及國際大藥廠 GlaxoSmithKline Inc.(GSK)代工出口經驗之優勢，積極開拓新客戶。綜上所述，本公司及子公司將積極透過經銷國外原廠藥物、增加委託代工等營收來源及尋找開拓國外藥品市場機會因應學名藥之價格競爭情形。

(C)自有產品開發之進度與成敗影響公司營運之風險

本公司將因應藥品開發時，潛在投資之風險進行謹慎評估，故在投入自有藥品開發時，本公司須考量開發進度與成敗所能承受之風險，若無法順利將研發成果轉變成自有產品銷售以挹注營業收入，將對公司未來之營運及獲利產生風險。

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降低因自有藥品開發進度與成敗所帶來之影響，係以先穩定發展藥品代工及藥品銷售等核心業務，再以獲利投入相當金額於自有產品開發，以避免產生因營運虧損而無法完成自有產品開發之風險，另本公司目前先以投入學名藥及新劑型藥品之開發，由於學名藥及新劑型藥品主成份已知，安全性疑慮較低，且可利用文獻數據來取代部分臨床測試，大幅減少成本，可將研發投入時間有效縮短，並提升自有藥品開發之成功機率。綜上所述，本公司目前係以穩定之獲利投入中短期可以快速上市之藥品開發，未來也將依循此模式，持續提升本公司之營收規模，再從獲利中投入相當金額於中長期的高門檻之藥品開發，以提高公司的研發能力與產品競爭力。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產品項目	重要用途及功能
西藥藥品	包含中樞神經用藥、抗生素、胃腸用藥等。中樞神經用藥主要係鎮靜、安神、安眠之預防與治療。胃腸用藥主要作用於胃腸道疾病之預防與治療。抗生素主要用途為抑制細菌生長或殺死細菌。
保健保養品	營養補給、體力恢復、維生素補充及保養品等。
加工收入	藥品製造代工服務及受託開發藥品之技術服務收入等。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及子公司原料之供應來源分為國內採購及國外進口。與國內廠商間向來維持著長期及密切之合作關係，而國外進口之原料主要係藉由貿易商向國外進口原料，原料及供應商均經過適當評估後採用，並與可替代原料供應商保持友好關係，採購原料之對象採分散方式。故本公司及子公司無原料來源集中某一供應商狀況，且未曾發生缺料情形。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GSK	768,013	63.41	無	GSK	350,383	28.52	無
2	—	—	—	—	NEMERA	184,475	15.02	無
3	其他	443,268	36.59	—	其他	753,552	56.46	—
合計	進貨淨額	1,211,281	100.00	—	進貨淨額	1,228,410	100.00	—

增減變動說明：

A. NEMERA：向其進貨本集團加拿大子公司生產藥品所需之原物料。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mneal	895,256	51.06	無	Amneal	732,681	14.95	無
2	GSK	214,752	11.93	無	GSK	3,371,050	68.80	無
3	大昌華嘉	198,745	11.04	無	大昌華嘉	237,229	4.84	無
4	其他	490,817	25.97	—	其他	558,925	11.41	—
合計	銷貨淨額	1,799,570	100.00	—	銷貨淨額	4,899,885	100.00	—

增減變動說明：

A. GSK：本公司於 109 年 12 月取得 GSK 位於加拿大之營業資產(工廠)，暨開始執行五年代工合約，致 110 年度銷售金額大幅增加。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產值單位：新台幣仟元

生產量值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主要商品							
半固體劑型	千條	38,000	1,362	95,468	55,700	22,821	1,164,138
口服固體劑型	千顆	961,735	742,268	734,791	809,204	695,125	724,682
	千片	800,000	129	14,217	800,000	133,135	441,013
	千瓶	14,000	1	34	14,000	160	33,132
液體劑型	千瓶	37,000	1,175	43,004	37,000	15,100	668,549
合計		註 2	註 2	887,514	註 2	註 2	3,031,514

註 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註 2：因產能及產量之單位不同，故不予加總。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產值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量值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主要商品									
半固體劑型	千條	223	5,308	1,234	64,005	170	4,043	22,300	1,176,960
口服固體劑型	千顆	495,624	364,388	319,667	939,313	411,190	347,135	312,300	839,242
	千片	—	—	13	1,549	—	—	122,380	411,726
	千瓶	—	—	—	—	—	—	159	44,409
液體劑型	千瓶	322	18,422	—	—	219	18,787	16,643	720,860
其他	千瓶	註	227,752	註	178,833	註	260,316	註	1,076,407
合計		註	615,870	註	1,183,700	註	630,281	註	4,269,604

註：因銷量之單位不同，故不予加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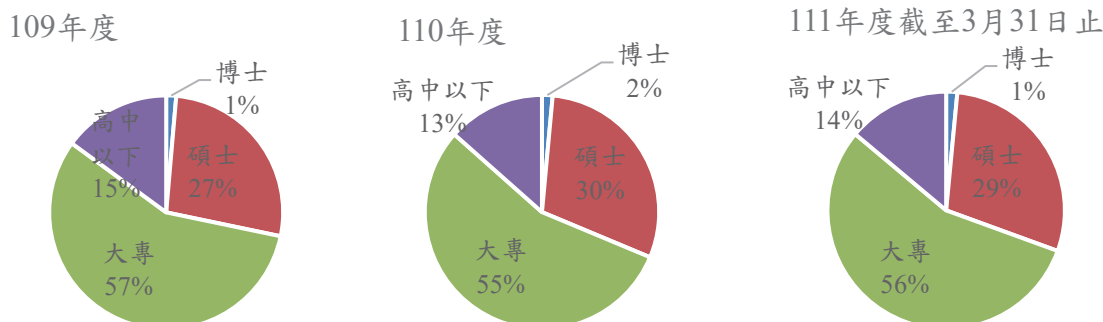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1. 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

單位：人；%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截至 3 月 31 日止
員工 人數	直接人員	339	262	262
	間接人員	483	529	527
	合計	822	791	789
平均年歲(歲)		41.38	42.21	42.13
平均服務年資(年)		5.84	7.68	7.74

2.學歷分布比率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無。

(二) 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本公司編制專業作業人員 1 名，並領有水污染防治許可證(證號：南市府環水字 05743-02 號)。

(1) 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情形：

項目	許可證明及內容
固定污染源防治許可	本公司 100% 直接持有之子公司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子公司益邦」)於民國 108 年 9 月 5 日，經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核發固定污染源有機溶劑作業程序(M01)操作可證（許可證號：竹科環空操證字第 KS244-03 號），以及於民國 111 年 3 月 23 日經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核發固定污染源鍋爐蒸氣產生程序(M02)操作可證，（許可證號：竹科環空操證字第 KS248-03 號）。
污染納管許可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02 月 26 日向[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許可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申請(許可文號：官環字第 1090019698 號)。子公司益邦於民國 103 年 9 月 15 日，經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核備污水納管申請(發文字號：竹環字第 1030027715 號)
水污染防治許可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02 月 05 日向[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提出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變更申請(許可文號：環水字第 1090011205 號)，於民國 109 年 02 月 26 日經臺南市政府核准領有[臺南水污染防治許可文件(許可證號：南市環水字第 05743-02 號)]，有效期限至民國 112 年 10 月 17 日止。 子公司益邦於 108 年 08 月 20 日取得水污染防治許可(操作許可證證號：竹科環水許字第 KS036-08 號)，有效期限至民國 113 年 08 月 04 日止。
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11 月 03 日經[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核准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異動申請(管制編號：D9700625)，許可字號：環事字第 1090128567 號。子公司益邦於民國 108 年 8 月 26 日經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核准變更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管制編號：K71A2160)，發文字號：竹環字第 1080025296 號。
毒性化學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06 月 11 日發證[毒性化學物質核可文件]，核准字號：臺南市毒核字第 000020 號，有效期限至民國 113 年 07 月 15 日止，許可運作事項及毒

項目	許可證明及內容
物質核可文件	<p>性化學物質的列管編號及序號:04501、05401、05502、05518、06401、07301、07501、07901、08201、09301、09501、09701、09801、09802、10401、10501、11401、11501、11701、12101、12901、14201、14601、16001、16401 及 17601 等共 26 件。</p> <p>子公司益邦於民國 109 年 9 月 22 日發證[毒性化學物質核可文件]，核准字號:府環衛字第 1090060432 號，有效期限至民國 112 年 08 月 15 日止，許可運作事項及毒性化學物質的列管編號及序號:04301、04501、04602、05201、05401、05502、05518、06806、07201、07301、07501、07901、08201、09301、09701、09801、09802、10401、10501、11501、11701、12101、14201、14601、16401、及 17801 等共 28 件。</p>

(2)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其繳納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類別	109 年度	110 年度
污水下水道使用費	1,287	454
事業廢棄物處理費	3,348	4,482
空污費	57	105

五、勞資關係

(一)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關心及重視員工福利，除享有勞保、健保、團保、退休金給付等一般福利外，由公司提供之福利計有：年終及三節獎金、婚喪喜慶補助及員工認股制度等各項福利措施，另視營運狀況發放績效獎金。

2. 員工進修及訓練狀況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培訓員工，根據員工需求及公司未來發展，規劃年度訓練計畫並提供相關訓練預算，以利員工專業技能之提升及瞭解公司所在產業展所需職能，啟發員工之潛能，達員工之適才適所，創造員工與公司共存共榮之環境。

3. 退休制度與實施狀況

本公司及子公司相關之退休制度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政府規定之工資分級表，按月提繳員工每月工資之 6% 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專戶，員工得在其每月工資 6% 範圍內，自願另行提繳退休金。

4.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著重合理化、人性化的管理，並建立順暢之溝通管道，維持

勞資雙方良好關係，共同創造生產力，分享利潤，建立穩定和諧的勞資關係。

5.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員工各項權益的維護及福利制度的執行，皆依法令規範及本公司各項管理辦法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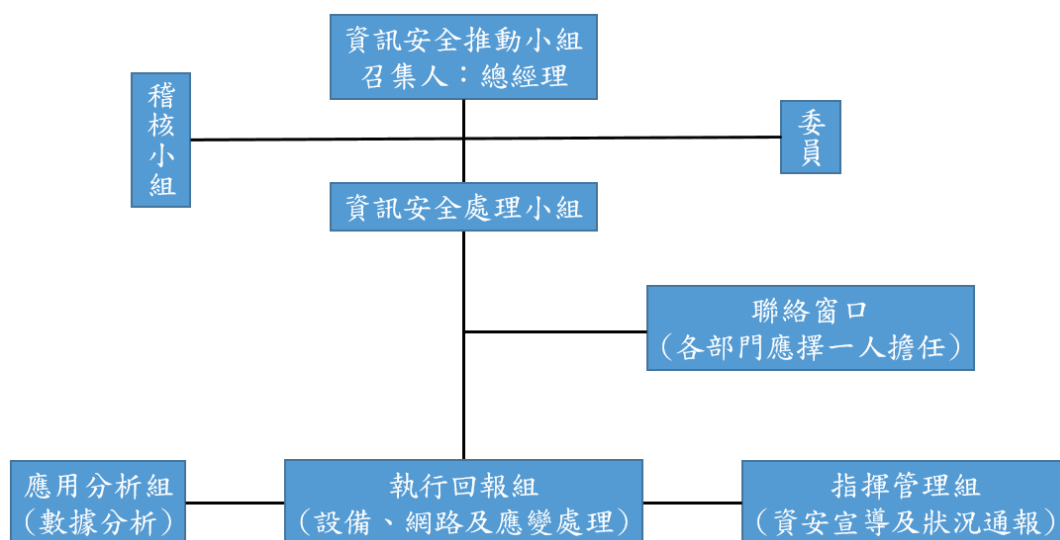
-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 (一)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訊安全組織

依據本公司資訊安全管理制度，成立「資訊安全推動小組」，負責資訊安全管理事項之協調、推動及督導，由總經理擔任資訊安全推行小組召集人，委員則由各部門主管及所屬資訊處門主管組成，「資訊安全推動小組」下設「資訊安全處理小組」與「稽核小組」，分別由資訊處及稽核室相關人員組成，相關「資訊安全推行小組」架構如下圖：



2.資通安全政策

(1)企業資訊安全管理策略與架構

本公司為維持資訊系統之正常運作，確保系統於遭受人為或天然等各類災害時，能在最短時間內回復正常，並確保員工安全，使各作業部門能有效管理其相關之電腦軟、硬體設備及確保各類資訊系統及資料之安全性，提供各項資訊安全事件之作業應變處理程序及通報作業流程，供本公司相關部門人員在發生危害系統事件時，能依此計畫採取正確之應變措施，以降低威脅及所造成之衝擊。本公司已依照資訊安全風險制訂以下作業及其控制重點：

- a. 系統開發及程式修改之控制作業

- b. 程式及資料之存取控制作業
- c. 資料輸出入之控制作業
- d. 資料處理之控制作業
- e. 檔案及設備之安全控制作業
- f. 系統復原計畫制度及測試程序之控制作業
- g. 資通安全檢查之控制作業

(2)企業資訊安全風險管理與持續改善架構

本公司為確保資訊安全管理能持續改善，制定相應管理機制，主要管理重點項目如下：

- a. 建立相關人員聯絡資料
- b. 資訊安全事件之通報
- c. 資訊安全弱點之反映
- d. 軟體功能不正常之反映
- e. 營運持續的資源需求：包含確保資訊系統(伺服器、網路連結及安全監控等)能持續提供服務及資料與日誌備份及回復等措施。

同時建立緊急通報程序，確保當發生緊急資訊安全事件時，導致系統毀損無法立即回復運作時，各部門聯絡人應依通報流程向資訊安全推動小組進行事故通報。

(3)具體管理方案

本公司為具體落實資訊安全政策，已制定「資通訊安全政策」與「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相關辦法會因應資訊安全風險變化隨時更新並持續修改推動，同時為充分整體規劃與推動各項資訊安全政策之業務執行，特別設立了資訊處資訊安全部門，並於 110 年 5 月 17 日聘任專責人員擔任資訊安全經理職位，由該資訊安全主管帶領部門同仁負責資訊安全各項推動工作。主要職責範圍如下：

- a. 資訊安全政策制訂，配合實際發展變化，進行持續修改。
- b. 資訊安全架構規劃，配合保瑞藥業之發展與資安趨勢變化，進行持續調整。
- c. 資訊安全異常監控、分析、管理。針對既有資安環境定期之健檢，評估升級與汰換來降低資安風險。
- d. 資訊安全解決方案之持續評估、建議與導入。
- e. 資安教育訓練推廣，提升全體員工資安意識。
- f. 資安趨勢掌握，並提供管理者相關之情報。

(4)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本公司於 110 年實際具體執行成果如下，該項執行成果已於 110 年 11 月 11 日董事會報告：

- 集團防火牆汰舊換新：汰換舊有防火牆，更換為新世代的防火牆。
- 教育訓練與宣導：資訊安全防護工作為全體員工的責任，透過持續性的教育訓練，提高員工的資訊安全素養與資安意識，110 年度共舉辦了 14,797 人

次，共計 2,445 小時之教育訓練。

- 執行弱點掃描並透過系統程式更新或汰換舊有設備來強化資訊系統和網通設備之安全性。
- 導入新世代之備份系統，每日備份各系統與資料庫，並落實執行異地備援機制演練。遭遇緊急狀況，依定義之系統重要等級進行系統回復作業。
- 本公司已加入成為台灣電腦網路危機處理暨協調中心(TWCERT/CC)與科學園區資訊安全訊息分享與分析中心(SP-ISAC)之會員，掌握兩中心之資訊安全情資分享，與參加中心所辦理之研討會。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 110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未有發生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產生之相關損失。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融資合約	彰化商業銀行	110.08.31-111.08.31	短期授信合約	無
融資合約	彰化商業銀行	108.12.23-123.12.23	長期擔保借款	無
融資合約	王道商業銀行	110.09.02-113.09.01	中期授信合約	無
融資合約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109.06.30-112.06.30	無擔保銀行借款	無
融資合約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109.11.27-114.11.27	聯貸合約	借款期間內應符合財務比率條款規定。
委託製造及檢驗合約	衛采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108.01.01~112.12.31	委託本公司製造及檢驗特定之人體用藥產品等代工業務	係簽訂五年長期代工合約，並與衛采製藥協議各年度之目標需求量、批量與最小訂購量。
經銷合約	和安行股份有限公司	108.01.01~112.12.31	本公司經銷和安行有關丹麥 Lundbeck 中樞神經系統用藥產品	無
經銷合約	衛采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110.04.01~112.03.31	本公司經銷俏正美系列、欲沛豪、爽胃王、優補利富、嘉齡霜、嘉齡蘆薈露	公司年度購買金額若未達「進貨計劃金額」，衛采製藥得以評估是否終止本契約。合約到期六個月前如雙方無反對意思表示，則合約自動延長一年。
代理經銷合約	SS 製藥株式會社(SSP)	109.07.15~112.07.14	本公司與 SSP、井田藥廠及佳洋藥品簽訂共同合約，由本公司取得 SSP 在台灣經銷權，經銷愛斯飛特、愛斯咳朗、愛斯百朗、愛斯勁樂、必舒樂	合約有效期間為三年，除非在有效期滿前 180 天以書面方式通知終止，否則合約將每二年自動更新和延續。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代理經銷合約	葡萄藤企業社	110.10.01~111.09.30	本公司經銷寧樂美錠代理經銷藥品	本合約到期前 90 日若一方無反對之意思表示，本合約自動展延一年。
經銷合約	台灣百靈佳般格翰股份有限公司	109.01.01~111.12.31	本公司經銷百靈佳戀多眠 250mcg 藥品	無
委託製造及經銷合約	Impax Laboratories Inc.(Amneal)	代工合約 110.01.01~114.12.31 經銷合約 110.01.01~114.12.31	委託本公司製造人體用藥產品代工業務及經銷治療帕金森氏症品牌藥 RYTARY	無
委託製造合約	GlaxoSmithKline Inc.(GSK)	代工合約 109.12.01~114.12.01	委託本公司製造處方及非處方與保健用產品代工業務	無
轉授權經銷合約及委託製造合約	Bright Future Pharmaceutical Trading Ltd. (“BF”)	轉授權經銷合約：111.03.10 - Numient (於美國產品名為：RYTARY) 獲中國藥證暨上市許可日後 10 年。 委託製造合約：Numient 獲中國藥證暨上市許可日起算 10 年。	轉授權經銷合約：本公司轉授權 BF 於中國 (含香港及澳門) 之經銷權。 委託製造合約：BF 委託本公司製造。	轉授權經銷合約：BF 得向本公司於 6 個月前以書面通知終止本合約 委託製造合約：雙方得提出 60 日前書面通知終止本合約。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並應註明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三)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 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流動資產	485,366	1,016,890	1,246,259	2,626,542	2,792,33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13,895	1,149,952	1,738,321	3,818,782	3,749,981	
無形資產	1,557	2,437	18,469	4,930	171,045	
其他資產	5,334	62,707	379,575	553,925	658,971	
資產總額	906,152	2,231,986	3,382,624	7,004,179	7,372,33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92,146	377,858	557,046	2,286,061	1,841,122
	分配後	105,146	466,351	640,300	2,395,827	註2
非流動負債	181,803	533,248	1,171,827	2,253,354	2,378,67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73,949	911,106	1,728,873	4,539,415	4,219,793
	分配後	286,949	999,599	1,812,127	4,649,181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615,527	1,320,880	1,653,751	2,464,764	3,152,541	
股本	264,620	294,620	394,272	541,154	684,783	
資本公積	335,725	575,557	676,232	951,647	1,025,98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3,552	462,655	590,722	961,012	1,465,693
	分配後	20,552	374,162	507,468	851,246	註2
其他權益	-	(4,900)	(5,071)	10,951	(23,920)	
庫藏股票	(18,370)	(7,052)	(2,404)	-	-	
非控制權益	16,676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632,203	1,320,880	1,653,751	2,464,764	3,152,541
	分配後	619,203	1,232,387	1,570,497	2,354,998	註2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10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常會決議。

(2)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流動資產		334,729	1,183,001	1,088,126	1,280,323	865,55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12,049	398,657	1,046,844	1,038,833	1,112,663
無形資產		604	577	544	2,801	2,779
其他資產		112,511	157,326	456,804	1,383,173	2,242,630
資產總額		859,893	1,739,561	2,592,318	3,705,130	4,223,62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2,539	164,146	300,209	645,415	309,015
	分配後	75,539	252,639	383,463	755,181	註2
非流動負債		181,827	254,535	638,358	594,951	762,07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44,366	418,681	938,567	1,240,366	1,071,087
	分配後	257,366	507,174	1,021,821	1,350,132	註2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615,527	1,320,880	1,653,751	2,464,764	3,152,541
股本		264,620	294,620	394,272	541,154	684,783
資本公積		335,725	575,557	676,232	951,647	1,025,98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3,552	462,655	590,722	961,012	1,465,693
	分配後	20,552	374,162	507,468	851,246	註2
其他權益		-	(4,900)	(5,071)	10,951	(23,920)
庫藏股票		(18,370)	(7,052)	(2,404)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615,527	1,320,880	1,653,751	2,464,764	3,152,541
	分配後	602,527	1,232,387	1,570,497	2,354,998	註2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10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常會決議。

2.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營業收入	357,823	1,372,428	1,529,216	1,799,570	4,899,885
營業毛利	125,999	445,451	643,034	703,884	1,671,778
營業損益	18,591	187,390	344,846	226,077	1,045,99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00)	229,167	(19,496)	369,322	(22,023)
稅前淨利	17,791	486,557	325,350	595,399	1,023,968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5,345	444,651	305,031	578,426	749,73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15,345	444,651	305,031	578,426	749,73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4,900)	(171)	16,022	(34,87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5,345	439,751	304,860	594,448	714,865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4,019	442,843	305,031	578,426	749,73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326	1,808	-	-	-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4,019	437,943	304,860	594,448	714,865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326	1,808	-	-	-
每股盈餘	0.56	16.18	6.08	8.63	11.04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營業收入	283,081	329,766	378,139	389,794	456,449
營業毛利	92,740	76,345	126,752	93,971	96,182
營業損益	1,486	(73,983)	(16,737)	(77,408)	(99,04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3,992	574,249	334,243	658,097	950,852
稅前淨利	15,478	500,266	317,506	580,689	851,812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4,019	442,843	305,031	578,426	749,73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14,019	442,843	305,031	578,426	749,73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4,900)	(171)	16,022	(34,87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4,019	437,943	304,860	594,448	714,865
每股盈餘	0.56	16.18	6.08	8.63	11.04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四)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我國企業會計準則

本公司自103年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故不適用之。

(五)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6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傅文芳、林麗鳳	無保留意見
107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傅文芳、林麗鳳	無保留意見
108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傅文芳、林麗鳳	無保留意見
109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傅文芳、林麗鳳	無保留意見
110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國森、林麗鳳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 合併報表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0.23	40.82	51.11	64.81	57.2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96.67	161.24	137.06	112.76	135.19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526.74	269.12	223.73	114.89	151.66
	速動比率	442.73	205.14	166.84	63.42	97.80
	利息保障倍數	6.41	34.70	23.38	28.10	20.1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98	7.86	5.48	4.10	7.18
	平均收現日數	123	46	67	89	51
	存貨週轉率(次)	3.92	7.47	3.78	1.60	3.2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91	20.31	13.99	7.77	14.19
	平均銷貨日數	94	49	96	(註5)228	1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86	1.76	0.95	0.58	1.1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3	0.87	0.54	0.35	0.6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19	29.07	11.28	11.48	11.03
	權益報酬率(%)	2.78	45.53	20.51	28.09	26.6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6.72	165.15	82.52	110.02	149.53
	純益率(%)	4.29	32.40	19.94	32.14	15.30
	每股盈餘(元)	0.56	16.18	6.08	8.63	11.0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1.41	44.25	41.61	7.78	67.1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0.83	19.59	25.08	17.2	48.56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3	7.76	5.11	1.86	18.6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11	1.96	1.55	1.93	1.16
	財務槓桿度	1.21	1.08	1.04	1.11	1.05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前後期變動達 20%者)

1.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增加：主係 109 年 12 月取得加拿大 GlaxoSmithKline Inc.(GSK)營業用資產後及五年 CDMO 代工業務致 110 年營業淨現金流入增加，進而償還短期借款致本期流動負債大幅減少所致。
2. 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主係 109 年 12 月併購交易向銀行融資致 110 年財務成本大幅增加所致。
3. 純益率減少：主係 109 年 12 月加拿大廠正式營運致 110 年營收大幅成長所致。
4. 每股盈餘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增加：
主係 109 年 12 月加拿大廠正式營運，致 110 年純益大幅增加所致。
5. 應收款項週轉率增加及平均收現日數減少：
主係 109 年 12 月取得加拿大 GlaxoSmithKline Inc.(GSK)營業用資產，造成 109 年期末應收帳款大幅增加但其相關營收僅一個月。110 年度併入加拿大廠全年營收且 GSK 之交易條件為 30 天，致本期週轉率大幅增加。
6. 存貨週轉率增加、平均銷貨日數減少及應付款項週轉率增加：
主係 109 年 12 月取得加拿大營業用資產含併購該工廠所有存貨，造成 109 年期末存貨大幅增加所致。110 年度因已併入加拿大廠全年損益故相關比率回歸正常區間。
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總資產週轉率、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
主係 109 年 12 月取得加拿大營業用資產，110 年正式營運稅後淨利大幅增加所致。
8. 營運槓桿度減少：主係 109 年 12 月加拿大廠正式營運，故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註1：本表之財務分析資料係依會計師查核(核閱)簽證之財務報告編製。

註2：營業活動現金流量為負數，不具比較意義，故不予列示相關比率。

註3：現金活動再投資比率為負數，不具比較意義，故不予列示相關比率。

註4：上列計算公式列示詳個體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附註5。

註5：主係併購產生一次性取得GlaxoSmithKline Inc.(GSK)生產用存貨所致。

(2)個體報表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8.42	24.07	36.21	33.48	25.3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93.51	395.18	212.94	286.94	344.0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535.23	720.70	362.46	198.37	280.10
	速動比率	442.95	677.97	338.22	187.96	261.02
	利息保障倍數(倍)	5.55	56.72	96.55	64.13	78.4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35	3.29	3.24	3.39	3.02
	平均收現日數	109	111	113	108	121
	存貨週轉率(次)	5.21	8.06	5.41	5.55	7.6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14	8.29	5.70	7.52	7.50
	平均銷貨日數	71	45	67	66	4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68	0.81	0.51	0.36	0.4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5	0.25	0.17	0.12	0.1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08	34.62	14.21	18.60	19.13
	權益報酬率(%)	2.57	45.74	20.51	28.09	26.6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5.85	169.80	80.53	107.31	124.39
	純益率(%)	4.95	134.29	80.67	148.39	164.25
	每股盈餘(元)	0.56	12.44	6.08	10.76	11.0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4.12	註2	3.41	6.17	註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11	3.12	0.92	2.40	註2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3	註3	註3	註3	註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4.50	註4	註4	註4	註4
	財務槓桿度	註4	註4	註4	註4	註4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前後期變動達20%者)

- 負債占資產比率：主係110年因子公司獲利致採權益法之投資收益增加使資產總額增加，另亦清償短期借款故整體負債比降低所致。
-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增加：主係110年因子公司獲利致採權益法之投資收益增加使資產總額增加，另亦清償短期借款故整體負債比降低所致。
- 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係110年因採權益法投資收益增加造成淨利較高所致。
- 存貨週轉率增加及平均銷貨日數減少：主係因110年度集團交易模式調整，原物料由母公司統籌採購，此部分交易周轉率較高，平均銷貨日數較短而致差異。
- 每股盈餘增加：主係110年因採權益法投資收益增加造成淨利較高所致。

註1：本表之財務分析資料係依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編製。

註2：營業活動現金流量為負數，不具比較意義，故不予列示相關比率。

註3：現金活動再投資比率為負數，不具比較意義，故不予列示相關比率。

註4：營業利益為負數，不具比較意義，故不予列示相關比率。

註5：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二)財務分析—我國企業會計準則：本公司自 103 年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故不適用之。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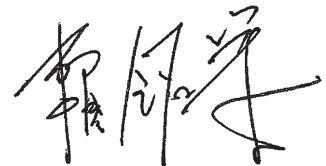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〇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洪國森及林麗凰會計師查核竣事，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報請 鑒察。

此 致
保瑞藥業(股)公司一一一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賴銘榮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九 日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盛保熙



中華民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九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保瑞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保瑞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保瑞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保瑞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存貨評價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保瑞集團存貨淨額為913,629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12%，其對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原物料、在製品及半成品，管理階層會考量產品市場需求訂單及可能銷售狀況，以庫齡天數來評估呆滯金額；經銷商品及自製製成品，受查公司考量該產品之有效期限會影響存貨銷售情形，故以效期天數來評估呆滯金額。因存貨淨變現價值計算複雜，本會計師因此決定將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了解並測試管理階層針對存貨所建立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及評估管理階層針對存貨評價所估計之淨變現價值，例如：抽選樣本測試存貨庫齡及效期天數之正確性，及執行實地觀察存貨盤點以確認存貨之數量及狀態，並分析存貨變動情況；考量產品市場需求訂單，評估管理階層對於呆滯及過時存貨所作之分析與評估，包括存貨變現的可能性及淨變現價值之估計；並重新計算存貨備抵跌價損失金額之正確性。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六中有關存貨揭露的適當性。

收入認列

保瑞集團於民國一一〇年度認列營業收入 4,899,885 仟元，主要為代工收入、勞務收入及經銷西藥及保健品收入；收入認列時點依客戶交易條件而異，此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判斷，本會計師因此決定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執行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下列相關查核程序：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適當性，並對所辨認之履約義務之收入認列程序進行交易流程了解、評估並測試滿足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攸關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並針對前十大銷售廠商客戶進行分析性程序、選取樣本執行交易細項測試，以確認滿足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之妥適性、在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執行收入截止測試並核對相關憑證，以確認收入認列於適當之期間、檢視資產負債表日後之鉅額銷貨退回，查明並瞭解其原因及性質、執行普通日記簿分錄測試。

本會計師亦評估保瑞集團有關與收入認列之揭露，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及六。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保瑞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保瑞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保瑞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保瑞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保瑞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保瑞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保瑞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其他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2201 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50104133 號

洪國森 



會計師：

林麗鳳 



中華民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九 日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一〇年及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1	\$910,749	12	\$669,985	1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2	78	-	64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4.21	24,325	-	23,800	-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四/六.4.21/七	2,233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5.21	783,099	11	497,694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5.21/七	15,117	-	18,136	-
1200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六.27/七	33,233	1	186,767	3
130x	存貨	四/六.6	913,629	12	1,085,999	16
1410	預付款項	六.7	78,080	1	90,651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六.8	31,794	1	53,446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792,337	38	2,626,542	38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3/八	33,469	1	34,153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9/八	3,749,981	51	3,818,782	54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六.22	316,544	4	339,610	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四/六.10/八	25,006	-	25,839	-
1780	無形資產	四/六.11	171,045	3	4,93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六.26	243,775	3	37,092	1
1915	預付設備款	六.9	21,247	-	107,394	2
1920	存出保證金		18,930	-	9,837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4,579,997	62	4,377,637	62
1xxx	資產總計		\$7,372,334	100	\$7,004,179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12	\$645,475	9	\$1,217,646	18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四/六.13	-	-	768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六.20	20,471	-	4,107	-
2150	應付票據		345	-	999	-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	七	7,596	-	-	-
2170	應付帳款		215,204	3	203,353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2,665	-	14,705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14/七	463,053	6	398,154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六.26	50,578	1	18,350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四/六.16.17	118,853	2	244,333	4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六.22	17,544	-	18,678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六.15	222,093	3	161,647	2
2365	退款負債-流動	六.20	65,372	1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873	-	3,321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841,122	25	2,286,061	33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15	1,028,092	14	1,157,972	16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四/六.16.17	433,333	6	566,264	8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六.26	609,769	8	202,013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六.22	305,965	4	325,368	5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512	-	1,737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378,671	32	2,253,354	32
2xxx	負債總計		4,219,793	57	4,539,415	6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六.18				
31xx	股本					
3100	普通股股本		684,123	9	541,154	8
3110	預收股本		660	-	-	-
3140	資本公積		1,025,985	14	951,647	13
3200	保留盈餘					
3300	法定盈餘公積		141,462	2	83,619	1
3310	特別盈餘公積		4,900	-	5,071	-
3320	未分配盈餘		1,319,331	18	872,322	13
3350	保留盈餘合計		1,465,693	20	961,012	14
	其他權益		(23,920)	-	10,951	-
3400	庫藏股票		-	-	-	-
3500	權益總計		3,152,541	43	2,464,764	35
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7,372,334	100	\$7,004,179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〇年度		一〇九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20/七	\$4,899,885	100	\$1,799,57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6.16.22.23/七	(3,228,107)	(66)	(1,095,686)	(61)
5900	營業毛利		1,671,778	34	703,884	39
6000	營業費用	六.16.21.22.23/七				
6100	推銷費用		(178,361)	(4)	(141,242)	(8)
6200	管理費用		(406,159)	(8)	(299,913)	(1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1,267)	(1)	(36,652)	(2)
	營業費用合計		(625,787)	(13)	(477,807)	(26)
6900	營業利益		1,045,991	21	226,077	1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24	47,902	1	15,39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24	(16,309)	-	(11,961)	(1)
7050	財務成本	六.22.24	(53,616)	(1)	(21,973)	(1)
7140	廉價購買利益	四/六.28	-	-	387,861	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2,023)	-	369,322	20
7900	稅前淨利		1,023,968	21	595,399	33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六.25.26	(274,232)	(6)	(16,973)	(1)
8200	本期淨利		749,736	15	578,426	3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16.25	6,170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25.26	(1,635)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表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四/六.25	(49,257)	(1)	20,027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四/六.25.26	9,851	-	(4,005)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34,871)	(1)	16,022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稅後)		\$714,865	14	\$594,448	33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749,736		\$578,426	
8620	非控制權益		\$-		\$-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714,865		\$594,448	
8720	非控制權益		\$-		\$-	
	每股盈餘(元)	四/六.27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11.04		\$8.6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11.01		\$8.57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預收股本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淨額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代碼	3100	314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0	3445	3500	3XXX
A1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394,272	\$-	\$676,232	\$53,116	\$224,250	\$313,356	\$ (171)	\$ (4,900)	\$-	\$ (2,404)	\$1,653,751
10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30,503	-	(30,503)	-	-	-	-	-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83,254)	-	-	-	-	(83,254)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124,882	-	-	-	-	(124,882)	-	-	-	-	-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	-	-	-	(219,179)	219,179	-	-	-	-	-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	-	-	-	-	-	-
D1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	-	-	-	-	-	578,426	-	-	-	-	578,426
D3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6,022	-	-	-	16,022
D5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578,426	16,022	-	-	-	594,448
E1 現金增資	22,000	-	246,705	-	-	-	-	-	-	-	268,705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28,710	-	-	-	-	-	-	2,404	31,114
Z1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541,154	\$-	\$951,647	\$83,619	\$5,071	\$872,322	\$15,851	\$ (4,900)	\$-	\$-	\$2,464,764
A1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541,154	\$-	\$951,647	\$83,619	\$5,071	\$872,322	\$15,851	\$ (4,900)	\$-	\$-	\$2,464,764
10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57,843	-	(57,843)	-	-	-	-	-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109,766)	-	-	-	-	(109,766)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135,289)	-	-	-	-	-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135,289	-	-	-	(171)	171	-	-	-	-	-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	-	-	-	-	-	-
D1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	-	-	-	-	-	749,736	-	-	-	-	749,736
D3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39,406)	-	4,535	-	(34,871)
D5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749,736	(39,406)	-	4,535	-	714,865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員工認股權轉換(註1)	-	660	3,656	-	-	-	-	-	-	-	4,316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認列酬勞成本	-	-	12,465	-	-	-	-	-	-	-	12,465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預收股本轉入	7,680	-	54,912	-	-	-	-	-	-	-	62,592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3,305	-	-	-	-	-	-	-	3,305
Z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684,123	\$660	\$1,025,985	\$141,462	\$4,900	\$1,319,331	\$ (23,555)	\$ (4,900)	\$4,535	\$-	\$3,152,941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註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發行員工認股權，於民國一〇一〇年經認股權持有人以65.4元認購價格轉換66仟股，收取價款共計4,316仟元。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吳國榮

民國一〇一〇年及一〇一一年度
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一〇一〇年度 金 額	一〇一一年度 金 額	一〇一〇年度 金 額	一〇一一年度 金 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1,023,968	\$595,399	-	7,24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81,111	124,626	-	60,106
攤銷費用	29,054	16,401	(3,834)	(1,382,90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782)	903	(163,478)	(44,973)
利息費用	53,616	21,973	83	137
利息收入	(223)	(961)	(9,093)	(6,127)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5,770	28,710	64,430	(64,43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238	2	(200,102)	(2,862)
處分其他資產損失	(14)	-	86,147	(104,257)
廉價購買利益	-	(387,861)	(225,847)	(1,538,060)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80,770	(196,207)	-	992,64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525)	13,122	(572,171)	-
應收票據-關係人(增加)減少	(2,233)	3,564	100,000	540,619
應收帳款(增加)	(285,405)	(212,821)	(154,549)	(115,149)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3,019	(5,165)	(17,480)	(9,433)
存貨減少(增加)	172,370	(190,928)	(225)	-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12,571	(57,906)	(109,766)	(83,254)
其他應收款(增加)	(11,039)	(8,775)	-	2,404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1,652	(13,110)	66,908	-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16,364	(1,552)	(54,115)	(18,990)
應付票據(減少)	(654)	(3,423)	-	2,404
應付票據-關係人增加(減少)	7,596	(3,315)	-	-
應付帳款增加	11,851	154,994	(741,398)	268,705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2,040)	7,896	(28,626)	28
其他應付款增加	169,364	133,615	240,764	217,306
負債準備(減少)	(226,978)	(15,276)	669,985	452,679
退款負債增加	65,372	-	\$910,749	\$669,985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1,448)	768	-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254,575	200,880	-	-
收取之利息	223	961	-	-
支付之所得稅	(18,163)	(24,051)	-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36,635	177,790	-	-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存出保證金(增加)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取得無形資產				
預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短期借款減少				
舉借長期借款				
償還長期借款				
租賃本金償還				
其它非流動負債增加				
發放現金股利				
員工購置庫藏股				
員工執行認股權				
支付之利息				
現金增資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1.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四日核准設立，原名「保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更名為「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地址原為台北市內湖區行愛路69號，於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二日變更為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26巷36弄2號6樓。本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代理經銷西藥產品、西藥製造、新藥開發、保健食品研發及銷售。
2.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一〇三年十月一日於興櫃市場交易買賣，並於民國一〇六年四月十九日開始於櫃檯買賣市場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九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2. 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限度範圍修正，包括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以及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限度範圍修正，包括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以及年度改善

A.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藉由取代對財務報導之觀念架構的舊版索引，以民國一〇七年三月發布之最新版本索引更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另新增一項認列原則之例外，以避免因負債及或有負債產生可能的「第2日」利得或損失。此外，釐清針對不受取代架構索引影響之或有資產之既有指引。

B.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就企業針對其於資產達到預定使用狀態時出售所生產之項目，禁止企業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減除出售之價款；反之，企業將此等銷售價款及其相關成本認列於損益。

C.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企業於評估合約是否係屬虧損性時，應予計入之成本。

D.2018-2020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簡化子公司於母公司之後成為首次適用者時，關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當企業評估金融負債之新合約條款或修改後條款是否與原始金融負債具有重大差異時所包括之費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釋例之修正

此係對釋例13承租人之權益改良相關之租賃誘因進行修正。

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

此修正移除衡量公允價值時現金流量不計入稅捐之規定，以使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公允價值衡量之規定與其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相關規定一致。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11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集團評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4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5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6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此準則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發布後，另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一〇年發布修正，該等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2年(亦即由原先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延後至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69段至76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4)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改善會計政策之揭露，以提供投資者及其他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更有用之資訊。

(5)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此修正直接定義會計估計，並對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進行其他修正，以協助企業區分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

(6)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限縮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第15及24段中有關遞延所得稅認列豁免之範圍，使該豁免不適用於原始認列時產生相同金額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交易。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若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 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 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10.12.31	109.12.31
本公司	聯邦化學製藥(股)公司	西藥製造、西藥批發	100%	100%
本公司	保瑞聯邦(股)公司 (註 1)	西藥批發、保健保 養品批發	100%	100%
本公司	益邦製藥(股)公司	西藥製造及代工	100%	100%
本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s USA Inc.	西藥批發	100%	100%
本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Inc.	西藥製造及代工	50%	50% (註 2)
益邦製藥 (股)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Inc.	西藥製造及代工	50%	50% (註 2)
本公司	保瑞管理顧問(股)公司	管理顧問	100% (註 3)	-
本公司	保豐生技(股)公司	化妝品批發及管理 顧問	100% (註 4)	-

(註1) 保瑞聯邦(股)公司原名宇泰欣藥業(股)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更名並完成變更登記。

(註2)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於加拿大登記設立Bora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Inc.，於民國一〇九年匯入資金計加拿大幣20,000仟元，本集團對其具控制力。

(註3)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登記設立保瑞管理顧問(股)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匯入資金計1,000仟元，本集團對其具控制力。

(註4)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登記設立保豐生技(股)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匯入資金計100仟元，本集團對其具控制力，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更名為保瑞生技(股)公司並完成登記。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負債或一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9. 衍生工具

本集團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避險且屬有效部分者，則依避險類型認列於損益或權益項下。

主契約為非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者，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工具處理。

10.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1.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3~50年
機器設備	1~16年
試驗設備	3~10年
運輸設備	5~6年
辦公設備	2~10年
租賃改良	5~10年
其他設備	2~16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3. 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原始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項資產之交易成本。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包括於達到成本可認列之條件下，因修繕或新增現有投資性不動產而投入之成本，但一般日常發生之維修費用則不作為其成本之一部分。於原始認列後，除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外，投資性不動產之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惟若其由承租人以使用權資產所持有且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之規定非為待出售者，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規定處理。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建築物	30年
-----	-----

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或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即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本集團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

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證據顯示用途改變時，本公司將不動產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4. 租賃

本集團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集團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集團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集團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集團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集團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集團，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集團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集團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集團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對符合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相關租金減讓，本集團選擇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而將該租金減讓以租賃給付變動處理，並已將該實務權宜作法適用於所有符合條件之租金減讓。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15.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研究發展成本

研究成本發生時係認列為費用。若個別專案之發展階段支出符合下列條件，認列為無形資產：

- (1) 該發展中之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並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 有意圖完成該資產且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資產。
- (3) 該資產將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4) 具充足之資源以完成該資產。
- (5) 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本化之發展支出於原始認列後，係採成本模式衡量；亦即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此資產於發展階段期間，每年進行減損測試，並自完成發展且達可供使用狀態時，於預期未來效益之期間內攤銷。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類別	電腦軟體成本	專門技術	藥證	代理權
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 1~5年	有限耐用年限 5年	有限耐用年限 10年	有限耐用年限 5年
攤銷方法	直線法	直線法	直線法	直線法

16.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7.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集團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

本集團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

銷貨退回及折讓負債準備

本集團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並作為營業收入減項及銷貨退回及折讓負債準備。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本集團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因員工已累積未使用之福利。

18. 庫藏股票

本集團於取得母公司股票(庫藏股票)時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並作為權益之減項。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認列於權益項下。

19. 收入認列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及加工服務，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集團製造、經銷及銷售商品，承諾之商品於出貨時客戶即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西藥及保健品，本集團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

本集團係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然有部分合約，由於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集團承擔須於續後提供商品之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

本集團前述合約負債轉列收入之期間通常不超過一年，並未導致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產生。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工收入

本集團提供西藥委託製造之服務，主要係依相關協議內容代工，及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承諾之商品出貨時客戶即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

20.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21.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國外子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其他權益。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 當集團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以給與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為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薪資費用及相對之權益增加；於給與日時本集團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員工未賺得酬勞屬過渡科目，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作為權益減項，並依時間經過轉列薪資費用。

23.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24. 企業合併與商譽

企業合併係採用收購法進行會計處理。企業合併之移轉對價、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收購者針對每一企業合併，係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相對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所發生之收購相關成本係當期費用化並包括於管理費用。

本集團收購業務時，係依據收購日所存在之合約條件、經濟情況及其他相關情況，進行資產與負債分類與指定是否適當之評估，包括被收購者所持有主契約中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之分離考量。

企業合併如係分階段完成者，則收購者先前所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將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購者預計移轉之或有對價將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被視為資產或負債之或有對價，其續後之公允價值變動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認列為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惟或有對價如係分類為權益時，則在其最終於權益項下結清前，均不予以重新衡量。

商譽之原始衡量係所移轉之對價加計非控制權益後之總數，超過本集團所取得可辨認資產與負債公允價值之金額；此對價如低於所取得淨資產公允價值，其差額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 判斷

在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進行下列對合併財務報表金額認列最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收入認列

本集團就部分代工及經銷合約需履行之義務，需綜合考量本集團是否為該交易之主理人、承擔存貨風險或具有直接訂定價格之自由等因素，以決定本集團是否為主理人，故主理人或代理人之判斷將影響本集團收入認列金額。

(2) 營業租賃承諾－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對投資性不動產組合已簽訂商業不動產租約。基於對其約定條款之評估，本集團仍保留這些不動產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將該等租約以營業租賃處理。

2.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存貨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2) 收入認列－銷貨退回及折讓

本集團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並於商品銷售時作為營業收入之減項，前述銷貨退回及折讓之估計，係於重大迴轉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之前提為基礎，請詳附註六。

(3)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4) 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集團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與員工間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係以給與日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衡量。估計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時，應依給與條款決定最佳之定價模式。此估計亦要求決定定價模式所使用之最佳參數，包括：認股權的預期存續期間、預期波動率、預期股利率，以及對其所作之假設。對用於衡量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公允價值所使用的假設及模式，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6)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及預期薪資之增減變動等。

(7) 企業合併商譽之衡量

本集團因企業合併取得之GlaxoSmithKline Inc.營運資產於收購日資產負債公允價值之評估及商譽金額之決定，係以專家報告為基礎，涉及多項財務模型假設、參數設定及相關會計估計，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商譽金額，請參閱附註六。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12.31	109.12.31
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	\$910,749	\$669,985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0.12.31	109.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78	\$64
流動	\$78	\$64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12.31	109.12.31
定期存款-受限制	\$33,469	\$34,153
非流動	\$33,469	\$34,153

本集團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4. 應收票據

	110.12.31	109.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總帳面金額)	\$24,325	\$23,800
減：備抵損失	-	-
小計	24,325	23,800
應收票據－關係人(總帳面金額)	2,233	-
減：備抵損失	-	-
小計	2,233	-
合計	\$26,558	\$23,800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且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1，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5. 應收帳款

	110.12.31	109.12.31
應收帳款(總帳面金額)	\$785,393	\$498,921
減：備抵損失	(2,294)	(1,227)
小計	783,099	497,694
應收帳款－關係人(總帳面金額)	15,117	18,136
減：備抵損失	-	-
小計	15,117	18,136
合計	\$798,216	\$515,830

(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2)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天至180天。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800,510仟元及517,057仟元，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21，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6. 存貨

(1) 存貨淨額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原料	\$430,640	\$652,218
物料	114,105	2,617
在製品	15,240	227,350
半成品	120,617	900
製成品	130,106	133,692
商品	102,921	69,222
合計	\$913,629	\$1,085,999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本集團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銷貨成本	\$3,176,188	\$1,092,094
存貨盤(盈)虧	(3,339)	14
存貨跌價損失	55,258	3,578
合 計	<u>\$3,228,107</u>	<u>\$1,095,686</u>

(3)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3,228,107仟元及1,095,686仟元，其中包括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之存貨跌價損失55,258仟元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之存貨跌價損失3,578仟元。

(4)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7. 預付款項

	110.12.31	109.12.31
預付貨款	\$15,014	\$25,823
預付代理權款項	-	13,500
預付租金	-	375
預付保險費	7,719	5,171
預付營業稅	21,453	13,998
其 他	33,894	31,784
合 計	<u>\$78,080</u>	<u>\$90,651</u>

8. 其他流動資產

	110.12.31	109.12.31
代 付 款(註)	\$27,817	\$37,174
暫 付 款	726	6,077
其 他	3,251	10,195
合 計	<u>\$31,794</u>	<u>\$53,446</u>

註：代付款主係為本集團代客戶代工之代付購料款。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試驗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資產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成本：										
110.1.1	\$2,020,639	\$1,329,410	\$716,869	\$75,350	\$570	\$4,177	\$8,103	\$45,351	\$-	\$4,200,469
增添	-	80,529	54,136	372	-	5,228	-	8,854	14,359	163,478
處分	-	(1,120)	(15,657)	(1,780)	-	(119)	(8,103)	(7,634)	-	(34,413)
重分類	-	3,626	(37,341)	-	-	-	-	35,951	(2,236)	-
匯率變動之影響	(36,935)	(19,855)	(13,340)	(1,914)	-	-	-	-	(398)	(72,442)
110.12.31	\$1,983,704	\$1,392,590	\$704,667	\$72,028	\$570	9,286	-	\$82,522	\$11,725	\$4,257,092
109.1.1	\$889,813	\$719,278	\$336,526	\$15,638	\$570	\$4,143	\$8,103	\$39,378	\$-	\$2,013,449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1,108,014	597,977	348,932	57,634	-	-	-	-	-	2,112,557
增添	4,315	2,756	27,489	1,120	-	51	-	9,242	-	44,973
處分	-	(545)	(2,007)	-	-	(17)	-	(3,269)	-	(5,838)
匯率變動之影響	18,497	9,944	5,929	958	-	-	-	-	-	35,328
109.12.31	\$2,020,639	\$1,329,410	\$716,869	\$75,350	\$570	\$4,177	\$8,103	\$45,351	\$-	\$4,200,469

折舊及減損：										
110.1.1	\$-	\$113,015	\$222,983	\$10,555	\$476	\$3,264	\$6,723	\$24,671	\$-	\$381,687
折舊	-	51,689	91,667	11,092	2	957	448	4,380	-	160,235
處分	-	(1,030)	(15,031)	(1,139)	-	(99)	(7,171)	(7,622)	-	(32,092)
重分類	-	1,390	(37,341)	-	-	-	-	35,951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617)	(1,756)	(10,307)	-	-	-	9,961	-	(2,719)
110.12.31	\$-	\$164,447	\$260,522	\$10,201	\$478	\$4,122	\$-	\$67,341	\$-	\$507,111
109.1.1	\$-	\$80,024	\$155,403	\$8,355	\$452	\$2,920	\$6,165	\$21,809	\$-	\$275,128
折舊	-	33,486	69,468	2,187	24	358	558	6,081	-	112,162
處分	-	(519)	(1,947)	-	-	(14)	-	(3,219)	-	(5,69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4	59	13	-	-	-	-	-	96
109.12.31	\$-	\$113,015	\$222,983	\$10,555	\$476	\$3,264	\$6,723	\$24,671	\$-	\$381,687

淨帳面金額：										
110.12.31	\$1,983,704	\$1,228,143	\$444,145	\$61,827	\$92	\$5,164	\$-	\$15,181	\$11,725	\$3,749,981
109.12.31	\$2,020,639	\$1,216,395	\$493,886	\$64,795	\$94	\$913	\$1,380	\$20,680	\$-	\$3,818,782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 本集團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及相關工程(空調、機電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20~50年及8~10年提列折舊。
- (2)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 (3)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 (4) 民國一〇八年為營運所需購置辦公大樓，其中部分出租已依比例轉列投資性不動產，餘供自用，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10。

10.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本集團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本集團對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簽訂商業財產租賃合約，租賃期間介於2年至10年間，租賃合約包含依據每年市場環境調整租金之條款。

	<u>建築物</u>	
成本：		
110.1.1	\$26,673	
增添－源自購買	-	
110.12.31	<u>\$26,673</u>	
109.1.1	\$26,673	
增添－源自購買	-	
109.12.31	<u>\$26,673</u>	
折舊及減損：		
110.1.1	\$834	
當期折舊	833	
110.12.31	<u>\$1,667</u>	
109.1.1	\$-	
當期折舊	834	
109.12.31	<u>\$834</u>	
淨帳面金額：		
110.12.31	<u>\$25,006</u>	
109.12.31	<u>\$25,839</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投資性不動產之淨收益	<u>\$3,606</u>	<u>\$6,614</u>

本集團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而僅揭露其公允價值之資訊，其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73,714仟元及73,714仟元，前述公允價值係委任獨立之外部鑑價專家評價，採用之評價方法包含收益法及比較法，其中主要使用之輸入值如下：

收益法：

	110年度	109年度
淨收益	\$108,262	\$105,212
資本化率	2.07%	2.13%

比較法：

	110年度	109年度
區域因素	100%	100%
個別因素	91%-93.5%	92%-96%

11. 無形資產

	專門技術	電腦軟體	其他	合計
成本：				
110.1.1	\$100	\$22,068	\$15,739	\$37,907
增添－單獨取得	-	179,102	21,000	200,10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5,660)	-	(5,660)
110.12.31	\$100	\$195,510	\$36,739	\$232,349
109.1.1	\$100	\$19,206	\$15,739	\$35,045
增添－單獨取得	-	2,862	-	2,862
109.12.31	\$100	\$22,068	\$15,739	\$37,907
攤銷及減損：				
110.1.1	\$100	\$17,702	\$15,175	\$32,977
攤銷	-	24,854	4,200	29,05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727)	-	(727)
110.12.31	\$100	\$41,829	\$19,375	\$61,304
109.1.1	\$100	\$16,476	\$-	\$16,576
攤銷	-	1,226	15,175	16,401
109.12.31	\$100	\$17,702	\$15,175	\$32,977
淨帳面金額：				
110.12.31	\$-	\$153,681	\$17,364	\$171,045
109.12.31	\$-	\$4,366	\$564	\$4,930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成本	\$19,494	\$15,175
營業費用	\$9,560	\$1,226

12. 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110.12.31	109.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1.20%~1.425%	\$213,075	\$419,500
擔保銀行借款	1.15%~2.39%	432,400	798,146
合 計		\$645,475	\$1,217,646

擔保銀行借款包含中國信託主辦聯貸案借款，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均提供子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Inc. 股票各 100,000 仟股設質加強擔保，餘係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請詳附註八。

1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10.12.31	109.12.31
持有供交易：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金融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	\$768

14. 其他應付款

	110.12.31	109.12.31
應付投資款	\$15,645	\$119,100
應付薪資	47,709	65,692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33,226	17,972
應付設備款	14,107	6,864
應付獎金	132,351	36,926
應付修繕費	20,572	15,985
應付勞務費	19,521	35,068
應付財產稅	2,759	13,560
應付廠房設施管理費	45,958	15,566
應付利息	2,666	3,165
應付水電費	12,051	-
應付運費	9,427	-
應付其他	107,061	68,256
合 計	\$463,053	\$398,154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5. 長期借款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10.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彰化銀行擔保借款	\$534,000	1.15%	自108年12月23日至123年12月23日，自110年12月23日開始每一個月為一期分156期本息按月攤還。
王道銀行無擔保借款	100,000	0.9837%	自110年11月29日至113年11月01日，自112年05月01日開始每三個月為一期分7期本息按季攤還。
中國信託銀行擔保借款	175,000	1.3407%	自109年6月30日至112年6月30日，自109年9月30日開始，每季攤還本金17,500仟元，餘額到期一次清償。利率為機動利率。
中國信託銀行主辦聯貸案	455,157	2.34%	自109年11月27日至114年11月27日，自110年5月26日開始每3個月為一期，分19期本息按月攤還。
小計	1,264,157		
減：未攤銷發行成本	(13,972)		
小計	1,250,185		
減：一年內到期	(222,093)		
合計	<u>\$1,028,092</u>		

債權人	109.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彰化銀行擔保借款	\$534,000	1.11%	自108年12月23日至123年12月23日，自110年12月23日開始每一個月為一期分156期本息按月攤還。
中國信託銀行擔保借款	245,000	1.3365%	自109年6月30日至112年6月30日，自109年9月30日開始，每季攤還本金17,500仟元，餘額到期一次清償。利率為機動利率。
中國信託銀行主辦聯貸案	558,750	2.39%	自109年11月27日至114年11月27日，自110年5月26日開始每3個月為一期，分19期本息按月攤還。
小計	1,337,750		
減：未攤銷發行成本	(18,131)		
小計	1,319,619		
減：一年內到期	(161,647)		
合計	<u>\$1,157,972</u>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 長期借款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中國信託銀行主辦聯貸案借款，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均提供子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Inc. 股票各 100,000 仟股設質加強擔保。
- (2) 前述中國信託擔保借款，原訂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到期一次清償，本公司之子公司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借款人)已與銀行展延期限至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每季清償 17,500 仟元，與原條件一致；於合約有效期限內及本合約下之債務全部清償前本公司(保證人)應維持下列各項財務比率(每半年計核一次)：
 - ① 保證人依其經查核簽證之年度及核閱之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核計之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20%。
 - ② 保證人依其經查核簽證之年度及核閱之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核計之負債比率(負債總額除以有形淨值) 民國一一〇年底(含)前不得高於 180%、民國一一一年起不得高於 150%。
 - ③ 保證人依其經查核簽證之年度及核閱之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核計之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加利息費用加折舊及攤銷費用之總和除以利息費用)不得低於 5 倍。
 - ④ 保證人依其經查核簽證之年度及核閱之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合計之有形淨值維持於 16 億(含)以上。
 - ⑤ 前述財務比率依本集團之年度及半年度合併財簽每年四月十五日及八月三十一日前檢視，首次檢視日為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三十一日。
 - ⑥ 借款人如有違反合約之規定，銀行有權依合約採取行動，包含但不限於部分或全部之下列措施：
 - a. 停止或減少授信金額
 - b. 縮短授信期限
 - c. 宣告合約授信額度下已動用而尚未清償之本金餘額、利息提前即日到期

①~⑥的財務比率限制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五月解除。
- (3) 民國一〇九年第四季本公司(保證人)及本公司之子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Inc.(借款人)與中國信託銀行(中國信託銀行為額度管理銀行)等 13 家銀行簽訂聯合貸款 540,500 仟元(加幣 25,000 仟元)，本授信案之用途，係供借款人支付購買營業用資產之交易價金。授信額度契約期間為自合約簽約日起算六個月內完成之首次動用日起算五年；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聯貸案可使用額度 540,500 仟元(加幣 25,000 仟元)，實際貸款金額為 455,157 仟元(加幣 21,053 仟元)，於合約有效期限內及合約下之債務全部清償前本集團應維持下列各項財務比率(每半年計核一次)：
 - ① 借款人依其年度財務報告之財務槓桿比率(總借款除以稅前淨利加利息費用加折舊及攤銷費用)不得高於 5 倍。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② 借款人依其年度財務報告核計之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加利息費用加折舊及攤銷費用之總和除以利息費用)不得低於 5 倍。
- ③ 保證人依其經查核簽證之年度及核閱之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核計之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20%。
- ④ 保證人依其經查核簽證之年度及核閱之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核計之負債比率(負債總額除以有形淨值) 民國一一〇年底(含)前不得高於 180%、民國一一一年起不得高於 150%、民國一一三年起不得高於 120%。
- ⑤ 保證人依其經查核簽證之年度及核閱之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核計之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加利息費用加折舊及攤銷費用之總和除以利息費用)不得低於 5 倍。
- ⑥ 保證人依其經查核簽證之年度及核閱之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合計之有形淨值維持於 16 億(含)以上。
- ⑦ 借款人如有違反合約之規定，額度管理銀行有權依合約或授信銀行團多數決議採取行動，包含但不限於部分或全部之下列措施：
 - a. 暫停借款人動用合約授信額度全部或一部之權利
 - b. 取消合約任何尚未動用授信額度之全部或一部
 - c. 宣告合約授信額度下已動用而尚未清償之本金餘額、利息、費用及其他依合約應付之款項全部或一部提前即日期
 - d. 就本票為付款之請求
 - e. 逕行行使依法律、合約或其相關合約文件所賦與各授信銀行或額度管理銀行之其他權利
 - f. 其他經授信銀行團多數決議同意之處理方式
- ⑧ 前述借款人及保證人之財務比率首次檢視之資產負債表日分別為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
- ⑨ 保證人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比率並無違反之情事。

16.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 52,614 仟元及 21,256 仟元。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之子公司Bora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Inc.依提供員工退職後醫療福利，當員工服務滿十年且達55歲，員工得享終生退職後醫療福利。此退職後醫療福利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之服務成本8,747仟元。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註)	\$13,633	\$1,061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398	29
合 計	\$14,031	\$1,090

(註)：退職後醫療福利所認列之當期服務成本認列於員工福利費用之勞健保費用項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0.12.31	109.12.31	109.1.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8,453	\$1,090	\$-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	-
其他非流動負債-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帳列數	\$8,453	\$1,090	\$-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調節：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09.1.1	\$-	\$-	\$-
當期服務成本	1,061	-	1,061
利息費用(收入)	29	-	29
109.12.31	\$1,090	\$-	\$1,090
當期服務成本	13,633	-	13,633
利息費用(收入)	398	-	398
小計	15,121	-	15,121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640)	-	(640)
經驗調整	(5,530)	-	(5,530)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	-
小計	(6,170)	-	(6,170)
支付之福利	-	-	-
雇主提撥數	-	-	-
匯率變動數	(498)	-	(498)
110.12.31	\$8,453	\$-	\$8,453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集團之確定福利計畫：

	110.12.31	109.12.31
折現率	3.10%	2.70%
醫療費用年增率，初期	5.20%	5.20%
醫療費用年增率，終值	4.00%	4.00%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110年度		109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減1%	\$1,717	\$(1,373)	註	註
醫療費用年增率增減1%	1,479	(679)	註	註

(註)：此為收購 GSK 加拿大廠後需提供加拿大子公司員工相關之員工福利，因收購交易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一日完成，109 年度精算假設變動 1%對確定福利義務影響並不重大，故未另行揭露相關影響。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 (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7. 負債準備

	銷貨退回及折讓負債準備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合計
	虧損性合約	讓負債準備	債準備	
110.1.1	\$633,943	\$7,937	\$168,717	\$810,597
當期新增－其他	-	1,112	14,807	15,919
當期使用	(222,560)	(9,049)	(18,046)	(249,655)
本期迴轉	-	-	-	-
折現率之調整即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折現金額	-	-	(6,170)	(6,170)
匯率影響數	(13,403)	-	(5,102)	(18,505)
110.12.31	\$397,980	\$-	\$154,206	\$552,186
109.1.1	\$-	\$10,059	\$9,408	\$19,467
當期新增－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641,747	-	151,670	793,417
當期新增－其他	-	5,783	5,447	11,230
當期使用	(18,173)	(7,905)	(428)	(26,506)
匯率影響數	10,369	-	2,620	12,989
109.12.31	\$633,943	\$7,937	\$168,717	\$810,597
流動－110.12.31	\$100,923	\$-	\$17,930	\$118,853
非流動－110.12.31	297,057	-	136,276	433,333
流動－109.12.31	\$222,526	\$7,937	\$13,870	\$244,333
非流動－109.12.31	411,417	-	154,847	566,264

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

本集團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

銷貨退回及折讓負債準備

本集團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並作為營業收入減項及銷貨退回及折讓負債準備。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本集團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因員工已累積未使用之福利。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8. 權益

(1) 普通股

- ①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分別為1,200,000仟元及600,000仟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分別為120,000仟股、60,000仟股，已發行股份分別為684,123仟元及541,154仟元，分別為68,412仟股及54,115仟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 ②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八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2,200仟股，每股票面金額10元，上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包含公開申購、供員工認購及原股東認購，以每股120元溢價發行，此項現金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四日完成變更登記。本次現增保留部分予員工認購，給予日之公允價值帳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 ③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二十八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盈餘轉增資124,882仟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分為12,488仟股，此項增資案經呈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一〇九年十月十三日核准在案，並已完成變更登記在案。
- ④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配發股東股票股利135,289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每股票面金額10元，計發行普通股13,529仟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三十日完成變更登記在案。
- ⑤ 民國一一〇年度，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持有人以認購價格每股81.5元轉換768仟股及每股65.4元轉換66仟股，其中66仟股尚未完成變更登記，帳列預收股本項下。

(2) 資本公積

	110.12.31	109.12.31
發行溢價	\$890,826	\$798,313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88,282	88,282
員工認股權	11,562	29,737
庫藏股票交易	35,315	35,315
合計	<u>\$1,025,985</u>	<u>\$951,647</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庫藏股票

a. 本公司庫藏股變動情形如下：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此情事。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單位：仟股)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轉讓股份予員工	69	-	69	-

b.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無買回尚未註銷之庫藏股票。

(4)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捐。
- B. 彌補虧損。
-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 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E.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原則上，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十。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號函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本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九日及一一〇年七月九日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74,974	\$57,843	\$-	\$-
特別盈餘公積之提列(迴轉)	19,019	(171)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239,828	109,766(註)	3.5	2
普通股股票股利	68,522	135,289	1	2.465(註)

(註)：因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執行轉換普通股，致影響盈餘計畫分配現金股利金額及配股率發生變動。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3。

19. 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集團員工可獲得股份基礎給付作為獎酬計畫之一部分；員工透過提供勞務作為取得權益工具之對價，此等交易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 集團母公司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母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十三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四日分別經金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1,000單位及1,000單位，每單位均可認購母公司1,000股之普通股，認股權之執行價格係給與日母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授予對象包含母公司及其直接或間接持有具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國內外子公司正式編制之全職員工。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行使認股權。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認股權依據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於給與日進行公允價值之評價，其參數及假設之設定係考量合約之條款及條件。

前述計畫所給與認股權之合約期間分別為三年及五年且未提供現金交割之選擇。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相關之資訊如下：

認股權憑證給與日	發行單位總數(單位)	每單位執行價格(元)(註)
108.06.04	1,000	65.4
109.12.29	275	156.8
110.08.13	598	220.7

註：除母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紅利發行新股外，遇有母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包含私募、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公司分割、受讓他公司股份、股票分割及辦理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執行價格依照母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調整。

針對上述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使用之評價模式及假設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股利殖利率(%)	-	-	-
預期波動率(%)	48.05%	44.36%	45.62%
無風險利率(%)	0.292% ~ 0.310%	0.176% ~ 0.201%	0.525%
認股選擇權之預期 存續期間(年)	3.5 ~ 4.5	3.5 ~ 4.5	2.5
加權平均股價(\$)	\$277	\$197	\$142
使用之評價模式	Black-Scholes 選 擇權評價模式	Black-Scholes 選 擇權評價模式	Black-Scholes 選 擇權評價模式

認股選擇權之預期存續期間係依據歷史資料及目前之預期所推估，因此可能不必然符合實際執行狀況。預期波動率係假設與認股權存續期間相近期間之歷史波動率即代表未來趨勢，然此亦可能不必然與未來實際結果相符。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集團母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流通在外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元)	流通在外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元)
1月1日流通在外認股選擇權	1,195	108.1	940	107.2
本期給與認股選擇權	598	220.7	275	197
本期喪失認股選擇權	(24)	180.8	(20)	81.5
本期執行認股選擇權	(834)	80.2	-	-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選擇權	-	-	-	-
12月31日流通在外認股選擇權	935	188.6	1,195	108.1
12月31日可執行認股選擇權	86	-	-	-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表：

	執行價格之區間	加權平均剩餘存續期間(年)
110.12.31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65.4~\$220.7	0~3.66
109.12.31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81.5~\$197	0.92~4.04

(2) 本集團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之取消或修改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未對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作任何取消或修改。

(3) 本集團認列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之費用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而認列之費用 (均屬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15,770	\$20,833

20. 營業收入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收入細分：

	110年度	109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銷售收入	\$460,743	\$447,432
代工收入	4,376,586	1,311,945
其他	62,556	40,193
合計	<u>\$4,899,885</u>	<u>\$1,799,570</u>

本集團自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與客戶合約收入之認列時點均為於某一時點認列。

(2) 合約負債－流動

	110.12.31	109.12.31
銷售商品	<u>\$20,471</u>	<u>\$4,107</u>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合約負債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1,861)	\$(4,375)
交易價格估計值變動	8,196	-

(3) 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無。

(4) 自取得或履約客戶合約之成本中所認列之資產
無。

(5) 退款負債變動如下：

	銷貨折讓
110.1.1	\$-
本期提列(迴轉)金額	<u>65,372</u>
110.12.31	<u>\$65,372</u>

本集團之退款負債為銷貨折讓之估列。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應收帳款	\$1,067	\$(799)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集團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應收帳款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110.12.31

群組一	逾期天數						合計
	未逾期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474,760	\$39,914	\$1,654	\$-	\$5,509	\$1,246	\$523,083
損失率	0%	0%	0%	0%	0%	0%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	-	-	-	-	-
小計	474,760	39,914	1,654	-	5,509	1,246	523,083

群組二	逾期天數						合計
	未逾期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300,688	\$998	\$3	\$-	\$11	\$2,285	\$303,985
損失率	0%	1.92%	37.19%	37.37%	56.27%	100%	83.82%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1	2	-	6	2,285	2,294
小計	300,688	997	1	-	5	-	301,691
帳面金額							\$824,774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9.12.31

群組一	逾期天數						合計
	未逾期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152,489	\$-	\$137	\$-	\$136	\$-	\$152,762
損失率	0%	0%	0%	0%	0%	0%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	-	-	-	-	-
小計	152,489	-	137	-	136	-	152,762

群組二	逾期天數						合計
	未逾期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373,805	\$9,111	\$3,750	\$26	\$161	\$1,242	\$388,095
損失率	0%	1.51%	1.53%	2.44%	29.36%	42%-100%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182	1	1	16	1,027	1,227
小計	373,805	8,929	3,749	25	145	215	386,868
帳面金額							\$539,630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帳款
110.1.1	\$1,227
本期提列(迴轉)金額	1,067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110.12.31	\$2,294
109.1.1	\$2,067
本期提列(迴轉)金額	(799)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41)
109.12.31	\$1,227

22. 租賃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不動產(土地、房屋及建築)、辦公設備及其他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3年至20年間。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租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0.12.31	109.12.31
土 地	\$276,151	\$285,673
房屋及建築	38,003	50,190
運輸設備	2,390	3,747
合 計	<u>\$316,544</u>	<u>\$339,610</u>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對使用權資產並無增添，民國一〇九年度對使用權資產增添52,284仟元。

(b) 租賃負債

	110.12.31	109.12.31
租賃負債	<u>\$323,509</u>	<u>\$344,046</u>
流 動	<u>\$17,544</u>	<u>\$18,678</u>
非 流 動	<u>\$305,965</u>	<u>\$325,368</u>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24財務成本；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0年度	109年度
土 地	\$9,522	\$9,522
房屋及建築	9,245	2,003
運輸設備	1,276	105
合 計	<u>\$20,043</u>	<u>\$11,630</u>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12,867	\$5,550
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不包括短期租賃 之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533	579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35,637仟元及20,608仟元。

(2) 本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對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10。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由於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為營業租賃。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租賃認列之租賃收益		
固定租賃給付及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	\$45,310	\$9,844
租賃給付之相關收益		

本集團對屬於營業租賃出租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相關之揭露請詳附註六、10。本集團簽訂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將收取之未折現之租賃給付及剩餘年度之總金額如下：

	110.12.31	109.12.31
不超過一年	\$8,940	\$8,571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二年	8,879	8,571
超過二年但不超過三年	8,571	8,571
超過三年但不超過四年	8,571	8,571
超過四年但不超過五年	8,571	8,571
超過五年	15,829	24,400
合計	\$59,361	\$67,255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3.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909,333	\$348,882	\$1,258,215	\$259,584	\$222,227	\$481,811
勞健保費用	50,490	34,631	85,121	26,679	10,140	36,819
退休金費用	41,756	10,858	52,614	15,207	6,049	21,25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63,017	18,345	81,362	15,196	4,205	19,401
折舊費用	162,359	18,752	181,111	114,311	10,315	124,626
攤銷費用	19,494	9,560	29,054	15,175	1,226	16,401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2%為員工酬勞，不高於5%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依獲利狀況，分別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為22,382千元及10,815千元，前述金額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民國一〇九年度依獲利狀況，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11,969千元及5,800千元，前述金額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九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17,678千元及8,839千元，其與一一〇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差異分別為4,704千元及1,976千元，將列為一一一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14,461千元及8,676千元，其與一〇九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差異分別為2,492千元及2,876千元，已列為一一〇年度之損益。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10 年度	109 年度
利息收入	\$223	\$961
其他收入—其他	47,679	14,434
合 計	<u>\$47,902</u>	<u>\$15,395</u>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 年度	109 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238)	\$(2)
淨外幣兌換(損失)	(14,407)	(10,900)
處分投資利益	-	10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註)	781	(1,009)
其他支出	(445)	(156)
合 計	<u>\$(16,309)</u>	<u>\$(11,961)</u>

(註) 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所產生。

(3) 財務成本

	110 年度	109 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47,407	\$16,927
租賃負債之利息	6,209	5,046
合 計	<u>\$53,616</u>	<u>\$21,973</u>

25.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一〇年度：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 類調整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6,170	\$-	\$6,170	\$(1,635)	\$4,535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49,257)	-	(49,257)	9,851	(39,40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43,087)</u>	<u>\$-</u>	<u>\$(43,087)</u>	<u>\$8,216</u>	<u>\$(34,871)</u>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九年度：

	當期重分 當期產生	其他綜合 類調整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20,027	\$-	\$20,027	\$(4,005)	\$16,022

26. 所得稅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0 年度	109 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53,424	\$22,92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27	(1,974)
以前年度未認列之課稅損失所得稅遞減或暫時性差異於本年度認列數	3,901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280,206	127,216
與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115,604	(131,189)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沖減(先前沖減之迴轉)	(178,930)	-
所得稅費用	\$274,232	\$16,973

(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0 年度	109 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851)	\$4,005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1,635	-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8,216)	\$4,005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相關國家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1,023,968	\$595,399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518,741	\$311,187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3,711)	5,682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118,402)	(94,308)
報稅上不可減除之費用所得稅影響數	1,298	10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135,225)	(104,166)
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13,073	3,34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27	(1,974)
其他依稅法調整之所得稅影響數	(1,569)	(102,79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u>\$274,232</u>	<u>\$16,973</u>

(4)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一〇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合併產生	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1,900	\$1,345	\$-	\$-	\$-	\$3,245
未實現銷貨退回與折讓	1,587	44	-	-	-	1,63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	(207,819)	-	-	-	(207,819)
合併交易-負商譽	(60,931)	-	-	-	-	(60,9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	30,754	182,877	-	-	-	213,631
國外之子公司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962)	-	9,851	-	-	5,889
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調整	(147,089)	(62,692)	-	-	6,861	(202,92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105,634)	(35,736)	-	-	4,118	(137,252)
其他	2,867	1,503	(1,635)	-	497	3,232
未使用課稅損失	115,587	(100,304)	-	-	17	15,300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220,782)</u>	<u>\$8,216</u>	<u>\$-</u>	<u>\$11,493</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 (164,921)</u>					<u>\$ (365,994)</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37,092</u>					<u>\$243,77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202,013</u>					<u>\$609,769</u>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九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認列於其他	合併產生	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損益	綜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1,662	\$238	\$-	\$-	\$-	\$1,900
未實現銷貨退回與折讓	2,012	(425)	-	-	-	1,587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1,420	(1,420)	-	-	-	-
合併交易-負商譽	(60,931)	-	-	-	-	(60,9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	31,906	(1,152)	-	-	-	30,754
國外之子公司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3	-	(4,005)	-	-	(3,962)
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調整	-	(4,842)	-	(139,841)	(2,406)	(147,08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	(103,898)	-	-	(1,736)	(105,634)
其他	1,084	1,775	-	-	8	2,867
未使用課稅損失	-	113,696	-	-	1,891	115,587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3,972</u>	<u>\$(4,005)</u>	<u>\$(139,841)</u>	<u>\$(2,243)</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 (22,804)</u>					<u>\$(164,921)</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38,129</u>					<u>\$37,09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60,933</u>					<u>\$202,013</u>

(4)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231,877仟元及262,469仟元。

(5)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聯邦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7.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10 年度	109 年度
(1)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749,736	\$578,426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67,893	67,005
基本每股盈餘(元)	\$11.04	\$8.63
	110 年度	109 年度
(2)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仟元)	\$749,736	\$578,426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67,893	67,005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票(仟股)	122	-
員工認股權(仟股)	100	510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68,115	67,515
稀釋每股盈餘(元)	\$11.01	\$8.57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28. 企業合併

GlaxoSmithKline Inc.業務之收購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一日收購GlaxoSmithKline Inc.位於加拿大安大略省之營業用資產並簽署未來五年代工合約。本集團收購GlaxoSmithKline Inc.業務之原因在於新增北美據點，加速國際代工事業佈局。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支付之購買價金為 1,382,901 仟元，另以交易日前之存貨成本預付，待交易日實際結算存貨成本與先前預付價金產生差額之溢付款項 99,621 仟元，帳列其他應收款；以及部分價金尚未支付計 119,100 仟元，帳列其他應付款。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他應收款 99,621 仟元已全數收回；尚未支付之部分價金已支付 103,455 仟元。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集團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和安行(股)公司	本集團實質關係人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10年度	109年度
和安行(股)公司	\$36,545	\$41,043

本集團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非關係人相當，收款條件為月結120天，與一般交易相當。

2. 進貨

	110年度	109年度
和安行(股)公司	\$61,422	\$49,186

本集團向關係人進貨價格係以成本加計必要之費用，進貨議價方式與非關係人相當，付款條件為月結120天。

3. 應收票據－關係人

	110.12.31	109.12.31
和安行(股)公司	\$2,233	\$-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0.12.31	109.12.31
和安行(股)公司	\$15,117	\$18,136
減：備抵損失	-	-
淨 額	<u>\$15,117</u>	<u>\$18,136</u>
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0.12.31	109.12.31
和安行(股)公司	<u>\$35</u>	<u>\$49</u>
6. 應付票據－關係人	110.12.31	109.12.31
和安行(股)公司	<u>\$7,596</u>	<u>\$-</u>
7.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0.12.31	109.12.31
和安行(股)公司	<u>\$12,665</u>	<u>\$14,705</u>
8.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10.12.31	109.12.31
和安行(股)公司	<u>\$1,341</u>	<u>\$1,686</u>
9. 推銷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和安行(股)公司	<u>\$4,720</u>	<u>\$4,497</u>
10.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獎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27,597	\$33,452
退職後福利	108	108
合 計	<u>\$27,705</u>	<u>\$33,560</u>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八、抵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或設定質權予他人：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10.12.31	109.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3,469	\$34,153	關務署、科管局及信用卡額度保證金，聯合貸款利息備償戶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1,983,704	2,020,639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建築物	1,128,776	1,172,640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投資性不動產	25,006	25,839	長期借款
合 計	<u>\$3,170,955</u>	<u>\$3,253,271</u>	

除上述資產做為擔保品外，本集團另以 Bora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Inc. 之股票設定質權。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尚有重大工程合約如下：

工程名稱	合約金額	已付金額	未付金額
瑞光大樓室內設計裝潢工程	\$33,873	\$24,556	\$9,317
瑞光大樓外觀改良工程	21,000	14,135	6,865

(2) 民國一〇九年第四季本公司(保證人)及本公司之子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Inc.(借款人)與中國信託銀行(中國信託銀行為額度管理銀行)等 13 家銀行簽訂聯合貸款授信額度契約，於合約有效期限內及本合約下之債務全部清償前本集團應維持下列各項財務比率(每半年計核一次)：

- ① 借款人依其年度財務報告之財務槓桿比率(總借款除以稅前淨利加利息費用加折舊及攤銷費用)不得高於 5 倍。
- ② 借款人依其年度財務報告核計之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加利息費用加折舊及攤銷費用之總和除以利息費用)不得低於 5 倍。
- ③ 保證人依其經查核簽證之年度及核閱之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核計之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20%。
- ④ 保證人依其經查核簽證之年度及核閱之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核計之負債比率(負債總額除以有形淨值) 民國一一〇年底(含)前不得高於 180%、民國一一一年起不得高於 150%，民國一一三年起不得高於 120%。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⑤ 保證人依其經查核簽證之年度及核閱之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核計之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加利息費用加折舊及攤銷費用之總和除以利息費用)不得低於5倍。
- ⑥ 保證人依其經查核簽證之年度及核閱之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合計之有形淨值維持於16億(含)以上。
- ⑦ 借款人如有違反合約之規定，額度管理銀行有權依合約或授信銀行團多數決議採取行動，包含但不限於部分或全部之下列措施：
 - a. 暫停借款人動用合約授信額度全部或一部之權利
 - b. 取消合約任何尚未動用授信額度之全部或一部
 - c. 宣告合約授信額度下已動用而尚未清償之本金餘額、利息、費用及其他依合約應付之款項全部或一部提前即日期
 - d. 就本票為付款之請求
 - e. 逕行行使依法律、合約或其相關合約文件所賦與各授信銀行或額度管理銀行之其他權利
 - f. 其他經授信銀行團多數決議同意之處理方式

(3) 民事訴訟之或有項目：

樸映室內裝修設計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月十三日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提出民事訴訟，請求本集團依約給付工程款。本案尚於調解階段，故現階段本集團尚無法就其影響作出評估。前述事項對本集團之營運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為配合子公司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未來申請股票上市(櫃)計畫，本集團對其持股需降至70%以下，擬在維持本集團對該子公司控制力之情形下，一次或分次辦理釋股及/或放棄認購全部或部份股份。
2. 本集團為轉讓股份予員工，於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二十一日董事會決議執行買回庫藏股，預定買回之期間為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二十二日至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預定買回數量為400仟股，買回區間價格為每股121元至274元。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0.12.31	109.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78	\$6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910,477	669,71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3,469	34,153
應收票據	26,558	23,800
應收帳款	798,216	515,830
其他應收款	33,233	186,767
小計	1,801,953	1,430,264
合計	1,802,031	1,430,328

金融負債

	110.12.31	109.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645,475	\$1,217,646
應付款項	698,863	617,211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250,185	1,319,619
租賃負債	323,509	344,046
合計	\$2,918,032	\$3,498,522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及加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損益將減少/增加3,228仟元及2,553仟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之浮動利率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十個基本點，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952仟元及1,833仟元。

利率變動若相對為下降時，若所有其他之變動因子維持不變，對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損益表現於上述利率風險之金額會有相等但相反方向之影響。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95%及94%，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10.12.31					
借款	\$888,663	\$534,096	\$203,943	\$353,948	\$1,980,650
應付款項	698,863	-	-	-	698,863
租賃負債(註)	23,262	45,093	36,654	294,730	399,739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9.12.31					
借款	\$1,420,636	\$576,024	\$351,630	\$384,064	\$2,732,354
應付款項	617,211	-	-	-	617,211
租賃負債(註)	24,901	47,250	44,876	309,507	426,534

註：下表提供有關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

	到期期間					合計
	短於五年	六至十年	十一至十五年	十六至二十年	二十一年以上	
110.12.31	\$105,009	\$61,402	\$61,402	\$61,402	\$110,524	\$399,739
109.12.31	117,027	63,899	61,402	61,402	122,804	426,534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一〇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
110.1.1	\$1,217,646	\$1,319,619	\$344,046	\$2,881,311
現金流量	(572,171)	(54,549)	(17,480)	(644,200)
非現金之變動	-	(14,885)	(3,057)	(17,942)
110.12.31	\$645,475	\$1,250,185	\$323,509	\$2,219,169

民國一〇九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
109.1.1	\$225,000	\$894,149	\$298,764	\$1,417,913
現金流量	992,646	425,470	(9,433)	1,408,683
非現金之變動	-	-	54,715	54,715
109.12.31	\$1,217,646	\$1,319,619	\$344,046	\$2,881,311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 C.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 D.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衍生金融工具，其中屬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交易對手報價或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屬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則採用交易對手報價、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式(例如Black-Scholes模型)或其他評價方法(例如，Monte Carlo Simulation)計算公允價值。

(2)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8. 衍生工具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有未符合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衍生工具相關資訊如下：

遠期外匯合約

遠期外匯合約係為管理部分交易之暴險部位，但未指定為避險工具。本集團承作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情形如下：

項目	合 約 金 額	期 間
110.12.31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美金USD 900仟元	110年12月14日至111年1月18日
109.12.31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美金USD 1,000仟元	109年10月27日至110年1月15日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美金USD 900仟元	109年11月10日至110年1月28日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美金USD 900仟元	109年12月14日至110年2月18日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美金USD 1,000仟元	109年12月14日至110年2月25日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對於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主要係規避淨資產或淨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到期時有相對之現金流入或流出，且集團之營運資金亦足以支應，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9.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78	\$-	\$7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64	\$-	\$6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768	-	768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間，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此情事。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集團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股票	資產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3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0%，對本集團權益將減少/增加123仟元。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資產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3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0%，對本集團權益將減少/增加91仟元。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集團財務會計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集團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	\$-	\$-	\$73,714	\$73,714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負債：				
投資性不動產	\$-	\$-	\$73,714	\$73,714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金額單位：仟元

	110.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3,232	27.68	\$366,262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570	27.68	\$43,458
歐元	632	31.32	19,794
	109.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9,374	28.48	\$266,972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405	28.48	\$11,534

本集團主要係以美金作為交易貨幣，僅揭露美金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集團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外幣兌換(損失)分別為(14,407)仟元及(10,900)仟元。

11.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一)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二。
- (二)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三。
- (三)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四。
- (四)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五。
- (五)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六。
- (六)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七)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八)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七。
- (九)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詳附註六.2。
- (十)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一。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詳附表八。

3. 大陸投資資訊：無。

4. 主要股東資訊：詳附表九。

十四、部門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依據不同產品與勞務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三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銷售營運部門：主要業務為銷售西藥產品及保健食品。

製造營運部門：主要業務為代工生產西藥產品。

其他營運部門：主要業務為代理經銷及開發西藥產品。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稅前損益予以評估，應報導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本集團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類似之常規交易為基礎。

1. 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110年度

	銷售 營運部門	製造 營運部門	其他營運 部門	調整 與消除	集團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460,743	\$4,376,586	\$62,556	\$-	\$4,899,885
部門間收入(註)	40,063	11,605	84,171	(135,839)	-
收入合計	<u>\$500,806</u>	<u>\$4,388,191</u>	<u>\$146,727</u>	<u>\$(135,839)</u>	<u>\$4,899,885</u>
部門損益	<u>\$(557,843)</u>	<u>\$1,509,201</u>	<u>\$72,223</u>	<u>\$387</u>	<u>\$1,023,968</u>

109年度

	銷售 營運部門	製造 營運部門	其他營運 部門	調整 與消除	集團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447,432	\$1,311,945	\$40,193	\$-	\$1,799,570
部門間收入(註)	52,888	120	-	(53,008)	-
收入合計	<u>\$500,320</u>	<u>\$1,312,065</u>	<u>\$40,193</u>	<u>\$(53,008)</u>	<u>\$1,799,570</u>
部門損益	<u>\$329,396</u>	<u>\$1,122,479</u>	<u>\$(60,764)</u>	<u>\$(795,712)</u>	<u>\$595,399</u>

(註)：部門間之收入係於合併時消除並反映於「調整與消除」項下。

2. 產品別資訊：

產 品 別	110年度	109年度
藥 品	\$296,770	\$293,287
保 健 品	235,617	213,758
西 藥 代 工	4,418,252	1,345,533
其 他	85,085	-
調 整 與 消 除	(135,839)	(53,008)
合 計	<u>\$4,899,885</u>	<u>\$1,799,570</u>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地區別資訊：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國	家	110年度	109年度
歐	洲	\$3,393,270	214,752
美	國	861,593	968,948
台	灣	645,022	615,870
合	計	\$4,899,885	\$1,799,570

非流動資產：

國	家	110.12.31	109.12.31
加	拿	\$2,262,008	\$2,266,014
台	灣	2,040,745	2,040,378
合	計	\$4,302,753	\$4,306,392

4. 重要客戶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A客戶	\$3,371,050	\$214,752
B客戶	732,681	918,915
合 計	\$4,103,731	\$1,133,667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一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 產之比率(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本公司	聯邦	1	其他收入	4,802	銷售日當月付款	0.1%
0	本公司	聯邦	1	其他應收款	871	不適用	0.01%
0	本公司	聯邦	1	銷貨收入	9,077	銷售日起算月結60天	0.19%
0	本公司	聯邦	1	應收帳款	9,490	銷售日起算月結60天	0.13%
0	本公司	保瑞聯邦	1	其他收入	2,400	銷售日當月付款	0.05%
0	本公司	保瑞聯邦	1	其他應收款	210	銷售日當月付款	0.00%
0	本公司	保瑞聯邦	1	銷貨收入	11,521	銷售日起算月結60天	0.24%
0	本公司	保瑞聯邦	1	應收帳款	12,097	銷售日起算月結60天	0.16%
0	本公司	益邦	1	其他應收款	389,503	不適用	5.28%
0	本公司	益邦	1	應收帳款	12,998	銷售日起算月結60天	0.18%
0	本公司	益邦	1	銷貨收入	12,895	銷售日起算月結60天	0.26%
0	本公司	益邦	1	利息收入	1,646	不適用	0.03%
0	本公司	益邦	1	其他收入	7,200	銷售日當月付款	0.15%
0	本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Inc.	1	其他應收款	3,085	不適用	0.04%
0	本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Inc.	1	利息收入	7,731	不適用	0.02%
0	本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Inc.	1	銷貨收入	49,770	銷售日起算月結60天	1.02%
1	聯邦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39,332	銷售日起算月結60天	0.81%
1	聯邦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14,574	銷售日起算月結60天	0.20%
2	聯邦	保瑞聯邦	2	其他應收款	20,199	不適用	0.27%
2	益邦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12,000	銷售日當月付款	0.16%
2	益邦	本公司	2	其他收入	1,560	銷售日當月付款	0.03%
3	Bora Pharmaceuticals USA Inc	Bora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Inc.	3	其他收入	53,185	月結30天	1.09%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末

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二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高 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 貸與 性質 (註4)	業務 往來 金額 (註5)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註6)	提列 備抵 呆帳 金額	擔保 品 價 值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註2)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3)
0	保瑞藥業 股份有限 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Inc.	其他應收 帳款-關係 人	是	\$377,850 (加幣16,500 千元)	\$-	\$-	-	2	\$-	營業週轉	\$-	\$-	\$-	\$-
1	聯邦化學 製藥股份 有限公司	保瑞聯邦股份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 帳款-關係 人	是	\$20,000	\$20,000	\$20,000	1.3%	2	\$-	營業週轉	\$-	\$-	\$26,485	\$33,107

(註1) 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融通資訊應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 本公司對個別對象之資金融通限額：

(1) 有業務往來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權淨值百分之十且不超過雙方前一年度業務往來交易總額為限。所稱交易總額係指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2) 有資金融通之必要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權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3) 資金貸與總額度

(1) 本公司對外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權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2) 子公司對外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權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4) 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5) 資金貸與性質屬1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十二個月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 資金貸與性質屬2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三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 額(註三)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 證金額佔最 近期財務報 表淨值之比 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四)	屬母公 司對子 公司背 書保證	屬子公 司對母 公司背 書保證	屬對大 陸地區 背書保 證
		公司 名稱	關係 (註 二)										
0	保瑞藥業股 份有限公司	保瑞聯邦股 份有限公司	2	\$15,762,705	\$195,000	\$195,000	\$153,751	\$-	6.19%	\$15,762,705	Y	N	N
0	保瑞藥業股 份有限公司	益邦製藥股 份有限公司	2	\$15,762,705	\$587,500	\$567,500	\$185,500	\$-	18.00%	\$15,762,705	Y	N	N
0	保瑞藥業股 份有限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INC.	3	\$15,762,705	\$5,289,900	\$4,215,900	\$3,481,958	\$725,560	133.73%	\$15,762,705	Y	N	N
1	益邦製藥股 份有限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INC.	3	\$13,042,780	\$1,717,500	\$1,621,500	\$887,558	\$725,560	124.32%	\$13,042,780	N	N	N

註一：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本公司填0。
 - (2) 被投資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同一公司編碼應相同。
-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三：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五倍為限。
子公司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淨值十倍為限。

註四：本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五倍為限。
子公司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以不超過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淨值十倍為限。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四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股)/單 位數(仟)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未上市(櫃)股票－泰豐國際創業投資(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90,000	\$- (註2)	19.69%	\$-	無擔保或質押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累計認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4,900仟元，故帳面金額為0。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五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 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註一、二)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 失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保瑞藥業股份 有限公司	益邦製藥(股)公司	本公司之 子 公司	其他應收款 \$369,273	註一	註一	註一	\$-	註一	

註一：係本公司收購所產生之債權，故無此適用。

註二：編制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六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股數(股)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利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利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本公司	聯邦化學製藥(股)公司	台灣 台北市	西藥製造、 西藥批發	\$185,875	\$185,875	3,000,000	100%	\$63,785	\$1,595	\$1,981 (註一)	(註二)
本公司	保瑞聯邦(股)公司	台灣 台北市	西藥批發、 保健保養品 批發	\$83,099	\$83,099	8,000,000	100%	\$82,124	\$975	\$975	(註二)
本公司	益邦製藥(股)公司	台灣 苗栗縣	西藥製造及 代工	\$756,810	\$756,810	125,000,000	100%	\$1,297,193	\$588,096	\$588,096	(註二)
本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s USA Inc	State of Delaware, USA	西藥批發	\$59,969	\$59,969	500,000	100%	\$22,624	\$13,744	\$13,744	(註二)
本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Inc.	Province of Ontario, Canada	西藥製造及 代工	\$219,279	\$219,279	100,000,000	50%	\$725,560	\$665,009	\$332,506	(註二)
本公司	保瑞管理顧問(股)公司	台灣 台北市	管理顧問	\$1,000	\$-	100,000	100%	\$1,954	\$954	\$954	(註二)
本公司	保豐生技(股)公司	台灣 台北市	化妝品批發 及管理顧問	\$100	\$-	10,000	100%	\$100	\$-	\$-	(註二)
益邦製藥(股)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Inc.	Province of Ontario, Canada	西藥製造及 代工	\$213,100	\$213,100	100,000,000	50%	\$725,560	\$665,009	\$332,503	(註二)

註一：係考量公司間逆流交易之已(未)實現損益之影響數。

註二：編制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七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保雷國際有限公司		13,086,311	19.11%
瑞寶興投資有限公司		8,562,920	12.50%
盛保照		3,714,910	5.42%

備註:

- (1) 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 (2) 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
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70051 台南市永福路一段189號11樓
11F, No.189, Sec. 1, Yongfu Road
Tainan City, Taiwan, R.O.C

Tel: 886 6 292 5888
Fax: 886 6 200 6888
www.ey.com/taiwan

會計師查核報告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保瑞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保瑞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保瑞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保瑞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存貨評價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保瑞公司存貨淨額為 47,937 仟元，占資產總額 1%，其對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原物料、在製品及半成品，管理階層會考量產品市場需求訂單及可能銷售狀況，以庫齡天數來評估呆滯金額；經銷商品及自製製成品，受查公司考量該產品之有效期限會影響存貨銷售情形，故以效期天數來評估呆滯金額。因存貨淨變現價值計算複雜，本會計師因此決定將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了解並測試管理階層針對存貨所建立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及評估管理階層針對存貨評價所估計之淨變現價值，例如：抽選樣本測試存貨庫齡及效期天數之正確性，及執行實地觀察存貨盤點以確認存貨之數量及狀態，並分析存貨變動情況；考量產品市場需求訂單，評估管理階層對於呆滯及過時存貨所作之分析與評估，包括存貨變現的可能性及淨變現價值之估計；並重新計算存貨備抵跌價損失金額之正確性。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及六中有關存貨揭露的適當性。

收入認列

保瑞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認列營業收入 456,449 仟元，主要為代工收入、勞務收入及經銷西藥及保健品收入；收入認列時點依客戶交易條件而異，此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判斷，本會計師因此決定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執行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下列相關查核程序：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適當性，並對所辨認之履約義務之收入認列程序進行交易流程了解、評估並測試滿足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攸關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並針對前十大銷售廠商客戶進行分析性程序、選取樣本執行交易細項測試，以確認滿足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之妥適性、在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執行收入截止測試並核對相關憑證，以確認收入認列於適當之期間、檢視資產負債表日後之鉅額銷貨退回，查明並瞭解其原因及性質、執行普通日記簿分錄測試。

本會計師亦評估保瑞公司有關與收入認列之揭露，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及六。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保瑞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保瑞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保瑞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保瑞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保瑞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保瑞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保瑞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100352201號

金管證六字第0950104133號

洪國森

洪國森



會計師：

林麗鳳

林麗鳳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九日



保豐保險有限公司

民國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一〇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1	\$183,295	4	\$98,813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2.16	24,316	1	23,143	1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四/六.2.16/七	2,233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3.16	66,527	2	68,891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3.16/七	99,472	2	18,136	-
1200	其他應收款		2,289	-	2,064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六.6/七	393,704	9	954,494	26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四/六.21	6,906	-	7,796	-
130x	存貨	四/六.4	47,937	1	46,798	1
1410	預付款項		11,025	-	20,415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六.5	27,852	1	39,773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865,556	20	1,280,323	35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六.6	2,193,340	52	1,306,720	3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7/八	1,112,663	26	1,038,833	28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六.17	-	-	1,661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四/六.8	25,006	1	25,839	1
1780	無形資產	四	2,779	-	2,80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六.21	20,037	1	1,424	-
1915	預付設備款		3,472	-	45,156	1
1920	存出保證金		775	-	2,373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358,072	80	2,424,807	65
1xxx	資產總計		\$4,223,628	100	\$3,705,130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董事長：



會計主管：



保華證券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十一日
及一〇九年十一月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六.9	\$95,000	2	\$520,000	14
2130	合約負債	六.15/七	389	-	385	-
2150	應付票據		-	-	256	-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	四/七	7,596	-	-	-
2170	應付帳款		14,820	1	7,105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四/七	39,385	1	26,850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四/六.10	91,383	2	79,726	2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四/七	7,999	-	4,000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六.21	13,073	-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六.17	-	-	1,253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六.11	38,304	1	3,423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066	-	2,417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09,015	7	645,415	17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六.11	595,696	15	530,577	1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六.21	164,840	4	62,191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	-	422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四/六.17	1,536	-	1,761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762,072	19	594,951	16
2xxx	負債總計		1,071,087	26	1,240,366	33
	權益					
3100	股本	六.13				
3110	普通股股本		684,123	16	541,154	15
3140	預收股本		660	-	-	-
3200	資本公積	六.13	1,025,985	24	951,647	26
3300	保留盈餘	六.13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1,462	3	83,619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900	-	5,071	-
3350	未分配盈餘		1,319,331	32	872,322	24
	保留盈餘合計		1,465,693	35	961,012	26
3400	其他權益	六.13	(23,920)	(1)	10,951	-
3xxx	權益總計		3,152,541	74	2,464,764	67
	負債及權益總計		\$4,223,628	100	\$3,705,130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〇年度		一〇九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15/七	\$456,449	100	\$389,79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六.4.14.18/七	(360,267)	(79)	(295,823)	(76)
5900	營業毛利		96,182	21	93,971	24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1,877)	1	-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476	-	476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94,781	22	94,447	24
6000	營業費用	四/六.14.16.17.18/七				
6100	推銷費用		(27,436)	(6)	(29,096)	(7)
6200	管理費用		(144,540)	(32)	(124,167)	(3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1,845)	(5)	(18,592)	(5)
	營業費用合計		(193,821)	(43)	(171,855)	(44)
6900	營業(損失)		(99,040)	(21)	(77,408)	(20)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19/七	32,930	7	53,021	14
7020	其他(損失)及利益	六.19/七	(9,339)	(2)	6,412	2
7050	財務成本	六.19/七	(10,995)	(2)	(9,199)	(2)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6	938,256	205	607,863	15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50,852	208	658,097	169
7900	稅前淨利		851,812	187	580,689	149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21	(102,076)	(22)	(2,263)	(1)
8200	本期淨利		749,736	165	578,426	148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31	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確定計畫再衡量數	六.20	4,535	1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表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20	(24,837)	(5)	6,517	1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20	(19,536)	(4)	10,808	3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20	4,967	1	(1,303)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		(34,871)	(7)	16,022	4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14,865	158	\$594,448	152
	每股盈餘(元)	四/六.22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11.04		\$8.6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11.01		\$8.57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股本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實現評價(損)益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A1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3100	314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0	3445	3500	3XXX
	10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394,272	\$-	\$676,232	\$53,116	\$224,250	\$313,356	\$(171)	\$(4,900)	\$-	\$(2,404)	\$1,653,751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30,503	-	(30,503)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83,254)	-	-	-	-	(83,254)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124,882	-	-	-	-	(124,882)	-	-	-	-	-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219,179)	219,179	-	-	-	-	-
D1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	-	-	-	-	-	578,426	-	-	-	-	578,426
D3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6,022	-	-	-	16,022
D5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578,426	16,022	-	-	-	594,448
E1	現金增資	22,000	-	246,705	-	-	-	-	-	-	-	268,705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28,710	-	-	-	-	-	-	2,404	31,114
Z1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541,154	\$-	\$951,647	\$83,619	\$5,071	\$872,322	\$15,851	\$(4,900)	\$-	\$-	\$2,464,764
A1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541,154	\$-	\$951,647	\$83,619	\$5,071	\$872,322	\$15,851	\$(4,900)	\$-	\$-	\$2,464,764
B1	10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57,843	-	(57,843)	-	-	-	-	-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109,766)	-	-	-	-	(109,766)
B9	普通股現金股利	135,289	-	-	-	-	(135,289)	-	-	-	-	-
B17	普通股股票股利	-	-	-	-	(171)	171	-	-	-	-	-
D1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	-	-	-	-	-	749,736	(39,406)	-	4,535	-	749,736
D3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39,406)	-	4,535	-	(34,871)
D5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749,736	(39,406)	-	4,535	-	714,865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員工認股權轉換(註1)	-	660	3,656	-	-	-	-	-	-	-	4,316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認列酬勞成本	-	-	12,465	-	-	-	-	-	-	-	12,465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預收股本轉入	7,680	-	54,912	-	-	-	-	-	-	-	62,592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3,305	-	-	-	-	-	-	-	3,305
Z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684,123	\$660	\$1,025,985	\$141,462	\$4,900	\$1,319,331	\$(23,555)	\$(4,900)	\$(4,535)	\$-	\$3,152,541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註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發行員工認股權，於民國一〇九年經認股權持有人以65.4元認購價格轉換666仟股，收取價款共計4,316仟元。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一〇一〇年及一〇一一年度
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一〇一〇年度 金 額	一〇一一年度 金 額	項 目	一〇一〇年度 金 額	一〇一一年度 金 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851,812	\$580,689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60,097
調整項目：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00)	(263,969)
收益費損項目：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6,478)	(9,663)
折舊費用	21,408	19,66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2	2
攤銷費用	1,464	555	存出保證金減少	1,598	97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	(8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9,029)	(374,250)
利息費用	10,995	9,19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576,349	68,447
利息收入	(9,413)	(5,600)	取得無形資產	(1,442)	(2,812)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2,465	28,71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44,32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938,256)	(607,863)	預付設備款減少	41,684	-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991	91	收取之股利	14,802	2,870
處分其他資產(利益)	(14)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26,466	(562,632)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1,877	-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476)	(47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897,959)	(555,806)	短期借款增加	-	345,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短期借款減少	(425,000)	-
應收票據(增加)	(1,173)	(3,867)	舉借長期借款	100,000	-
應收票據-關係人(增加)減少	(2,233)	3,564	償還長期借款	-	(45,149)
應收帳款減少	2,364	15,209	租賃本金償還	-	(1,23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81,336)	(5,165)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225)	-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25)	1,901	發放現金股利	(109,766)	(83,25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6,530)	(4,033)	現金增資	-	268,705
存貨(增加)減少	(1,139)	12,976	員工執行認股權	66,908	-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9,390	(7,441)	員工購買庫藏股	-	2,404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11,921	1,439	支付之利息	(11,241)	(8,870)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4	(3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入	(379,324)	477,600
應付票據(減少)	(256)	(801)			
應付票據-關係人增加(減少)	7,596	(4,11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84,482	(45,216)
應付帳款增加	7,715	38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8,813	144,029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2,535	(5,67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3,295	\$98,813
其他應付款增加	11,903	9,06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3,999	1,357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1,351)	1,684			
營運產生之現金	(72,963)	41,063			
收取之利息	9,413	5,600			
收回(支付)之所得稅	890	(6,84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入	(62,660)	39,816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1.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四日核准設立，原名「保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更名為「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地址原為台北市內湖區行愛路69號，於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二日變更為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26巷36弄2號6樓。本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代理經銷西藥產品、西藥製造、新藥開發、保健食品研發及銷售。
2.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一〇三年十月一日於興櫃市場交易買賣，並於民國一〇六年四月十九日開始於櫃檯買賣市場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九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2. 本公司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限度範圍修正，包括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以及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限度範圍修正，包括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以及年度改善

A. 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藉由取代對財務報導之觀念架構的舊版索引，以民國一〇七年三月發布之最新版本索引更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另新增一項認列原則之例外，以避免因負債及或有負債產生可能的「第2日」利得或損失。此外，釐清針對不受取代架構索引影響之或有資產之既有指引。

B.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就企業針對其於資產達到預定使用狀態時出售所生產之項目，禁止企業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減除出售之價款；反之，企業將此等銷售價款及其相關成本認列於損益。

C.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企業於評估合約是否係屬虧損性時，應予計入之成本。

D. 2018-2020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簡化子公司於母公司之後成為首次適用者時，關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當企業評估金融負債之新合約條款或修改後條款是否與原始金融負債具有重大差異時所包括之費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釋例之修正

此係對釋例13承租人之權益改良相關之租賃誘因進行修正。

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

此修正移除衡量公允價值時現金流量不計入稅捐之規定，以使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公允價值衡量之規定與其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相關規定一致。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11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公司評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4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5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6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發布後，另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一〇年發布修正，該等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2年(亦即由原先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延後至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69段至76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4)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改善會計政策之揭露，以提供投資者及其他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更有用之資訊。

(5)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此修正直接定義會計估計，並對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進行其他修正，以協助企業區分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

(6)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限縮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第15及24段中有關遞延所得稅認列豁免之範圍，使該豁免不適用於原始認列時產生相同金額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交易。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個體財務報告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個體財務報告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5.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個體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

本公司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
(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9.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此等調整主要係考量投資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處理及不同報導個體層級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差異，並借記或貸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或「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等科目。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就與本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時，該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

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3~50年
機器設備	2~16年
試驗設備	3~10年
運輸設備	5~6年
辦公設備	3~10年
租賃改良	5~10年
其他設備	2~16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2. 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原始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項資產之交易成本。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包括於達到成本可認列之條件下，因修繕或新增現有投資性不動產而投入之成本，但一般日常發生之維修費用則不作為其成本之一部分。於原始認列後，除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外，投資性不動產之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惟若其由承租人以使用權資產所持有且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之規定非為待出售者，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規定處理。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建築物	30年
-----	-----

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或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即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本公司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

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證據顯示用途改變時，本公司將不動產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

13. 租賃

本公司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公司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公司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公司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公司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公司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公司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公司，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公司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公司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公司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公司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對符合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相關租金減讓，本公司選擇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而將該租金減讓以租賃給付變動處理，並已將該實務權宜作法適用於所有符合條件之租金減讓。

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公司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14.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研究發展成本

研究成本發生時係認列為費用。若個別專案之發展階段支出符合下列條件，認列為無形資產：

- (1) 該發展中之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並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 有意圖完成該資產且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資產。
- (3) 該資產將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4) 具充足之資源以完成該資產。
- (5) 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資本化之發展支出於原始認列後，係採成本模式衡量；亦即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此資產於發展階段期間，每年進行減損測試，並自完成發展且達可供使用狀態時，於預期未來效益之期間內攤銷。

本公司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類別	電腦軟體成本	專門技術
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1~5年	有限耐用年限5年
攤銷方法	直線法	直線法

15.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6.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公司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17. 庫藏股票

本公司於取得本公司股票(庫藏股票)時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並作為權益之減項。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認列於權益項下。

18. 收入認列

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及代工服務，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公司製造、經銷及銷售商品，承諾之商品於出貨時客戶即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西藥，本公司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

本公司係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然有部分合約，由於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公司承擔須於續後提供商品之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

本公司前述合約負債轉列收入之期間通常不超過一年，並未導致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產生。

代工收入

本公司提供西藥委託製造之服務，主要係依相關協議內容代工，及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承諾之商品出貨時客戶即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9.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20.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中。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2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公司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以給與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為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薪資費用及相對之權益增加；於給與日時本公司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員工未賺得酬勞屬過渡科目，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作為權益減項，並依時間經過轉列薪資費用。

22.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23. 企業合併及商譽

企業合併係採用收購法進行會計處理。企業合併之移轉對價、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收購者針對每一企業合併，係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相對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所發生之收購相關成本係當期費用化並包括於管理費用。

本公司收購業務時，係依據收購日所存在之合約條件、經濟情況及其他相關情況，進行資產與負債分類與指定是否適當之評估，包括被收購者所持有主契約中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之分離考量。

企業合併如係分階段完成者，則收購者先前所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將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購者預計移轉之或有對價將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被視為資產或負債之或有對價，其續後之公允價值變動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認列為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惟或有對價如係分類為權益時，則在其最終於權益項下結清前，均不予以重新衡量。

商譽之原始衡量係所移轉之對價加計非控制權益後之總數，超過本公司所取得可辨認資產與負債公允價值之金額；此對價如低於所取得淨資產公允價值，其差額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商譽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衡量。因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自取得日起分攤至公司中預期自此合併而受益之每一現金產生單位，無論被收購者之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歸屬於此等現金產生單位。每一受攤商譽之單位或單位群組代表為內部管理目的監管商譽之最低層級，且不大於彙總前之營運部門。處分部分包含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時，此處分部分之帳面金額包括與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所處分之商譽，係依據該被處分營運與所保留部分之相對可回收金額予以衡量。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 判斷

在採用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進行下列對個體財務報表金額認列最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收入認列

本公司就部分代工及經銷合約需履行之義務，需綜合考量本公司是否為該交易之主理人、承擔存貨風險或具有直接訂定價格之自由等因素，以決定本公司是否為主理人，故主理人或代理人之判斷將影響本公司收入認列金額。

2.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存貨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2) 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公司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4)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與員工間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係以給與日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衡量。估計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時，應依給與條款決定最佳之定價模式。此估計亦要求決定定價模式所使用之最佳參數，包括：認股權的預期存續期間、預期波動率、預期股利率，以及對其所作之假設。對於用於衡量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公允價值所使用的假設及模式，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12.31	109.12.31
庫存現金	\$216	\$216
活期存款	183,079	98,597
合計	<u>\$183,295</u>	<u>\$98,813</u>

2. 應收票據

	110.12.31	109.12.31
應收票據(總帳面金額)	\$24,316	\$23,143
減：備抵損失	-	-
小計	<u>24,316</u>	<u>23,143</u>
應收票據－關係人(總帳面金額)	2,233	-
減：備抵損失	-	-
小計	<u>2,233</u>	<u>-</u>
合計	<u>\$26,549</u>	<u>\$23,143</u>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且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6，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應收帳款

	110.12.31	109.12.31
應收帳款(總帳面金額)	\$66,547	\$68,918
減：備抵損失	(20)	(27)
小計	66,527	68,891
應收帳款－關係人(總帳面金額)	99,472	18,136
減：備抵損失	-	-
小計	99,472	18,136
合 計	\$165,999	\$87,027

(1)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2)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天至120天。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166,019仟元及87,054仟元，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6，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4. 存貨

(1) 存貨淨額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原 料	\$2,007	\$8,846
物 料	1,470	1,037
在 製 品	8,170	8,771
半 成 品	1,448	901
製 成 品	8,373	8,464
商 品	26,469	18,779
合 計	\$47,937	\$46,798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銷貨成本	\$357,163	\$296,490
存貨盤(盈)虧	(171)	(120)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3,275	(547)
合 計	<u>\$360,267</u>	<u>\$295,823</u>

(3)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360,267仟元及295,823仟元，其中包括民國一一〇年度認列存貨跌價損失3,275仟元及民國一〇九年度處分部分呆滯存貨而認列之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547)仟元。

(4)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5. 其他流動資產

	110.12.31	109.12.31
暫付款	\$49	\$98
代付款	27,803	39,675
合 計	<u>\$27,852</u>	<u>\$39,773</u>

代付款主係為本公司代客戶代工之代付購料款。

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110.12.31		109.12.31	
	金額	持股 比例	金額	持股 比例
投資子公司：				
聯邦化學製藥(股)公司	\$63,785	100%	\$68,945	100%
保瑞聯邦(股)公司	82,124	100%	89,481	100%
益邦製藥(股)公司	1,297,193	100%	725,540	100%
BORA PHARMACEUTICALS USA INC	22,624	100%	9,101	100%
BORA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INC	725,560	50%	413,653	50%
保瑞管理顧問(股)公司	1,954	100%	-	-
保豐生技(股)公司	100	100%	-	-
合 計	<u>\$2,193,340</u>		<u>\$1,306,720</u>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五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以現金收購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益邦)100%股權，並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六日取得控制力。同時取得對方對益邦一債權1,361,386仟元(含本金及利息)，減除併購日後收回621,626仟元後之淨額為739,760仟元，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此交易產生廉價購買利益304,653仟元，收購益邦主要係以本公司能擴大對客戶所提供產品之範圍且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目前係全台唯一全廠產品外銷美國市場之專業製藥公司。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述之其他應收款分別為369,273仟元及572,597仟元。
-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設立BORA PHARMACEUTICALS USA INC，該公司資本額為美金500仟元，每股票面金額為美金1元，股份500仟股。
- (3)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一月與本公司之子公司-益邦製藥(股)公司共同投資設立BORA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INC(以下簡稱BPSI)，該公司資本額為加幣20,000仟元，每股票面金額為加幣0.1元，股份200,000仟股。本公司與益邦製藥(股)公司各持有50%股份，本公司對BPSI具有控制力。
- (4) 本公司為擴展海外事業體及CDMO業務，於民國一一〇年度股東會決議通過以本公司之子公司BPSI以現金收購GlaxoSmithKline Inc位於加拿大安大略省之營業用資產，並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一日取得控制力。此交易產生廉價購買利益387,861仟元。有關本公司合併交易之相關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28。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經董事會決議資金貸與BPSI加幣16,500仟元，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370,139仟元(含本金368,775仟元及利息1,364仟元)，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全數收回。
- (5) 保瑞聯邦(股)公司原名宇泰欣藥業(股)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更名並完成變更登記。
- (6) 保瑞管理顧問(股)公司係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設立登記。
- (7) 保豐生技(股)公司係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設立登記，並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更名為保瑞生技(股)公司並完成登記。
- (8) 上述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分別為938,256仟元及607,863仟元。
- (9) 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試驗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10.1.1	\$889,813	\$115,241	\$94,036	\$16,758	\$570	\$3,149	\$7,336	\$30,883	\$1,157,786
增添	-	80,530	3,680	371	-	5,228	-	6,669	96,478
處分	-	(524)	(2,113)	(1,780)	-	(119)	(7,336)	(51)	(11,923)
110.12.31	\$889,813	\$195,247	\$95,603	\$15,349	\$570	\$8,258	\$-	\$37,501	\$1,242,341
109.1.1	\$889,813	\$114,294	\$92,728	\$15,638	\$570	\$3,165	\$7,336	\$25,053	\$1,148,597
增添	-	1,017	1,401	1,120	-	-	-	6,125	9,663
處分	-	(70)	(93)	-	-	(16)	-	(295)	(474)
109.12.31	\$889,813	\$115,241	\$94,036	\$16,758	\$570	\$3,149	\$7,336	\$30,883	\$1,157,786
折舊及減損：									
110.1.1	\$-	\$38,373	\$46,620	\$9,744	\$477	\$2,547	\$6,239	\$14,953	\$118,953
折舊	-	8,778	6,606	1,356	2	781	413	2,639	20,575
處分	-	(434)	(1,488)	(1,139)	-	(99)	(6,652)	(38)	(9,850)
110.12.31	\$-	\$46,717	\$51,738	\$9,961	\$479	\$3,229	\$-	\$17,554	\$129,678
109.1.1	\$-	\$31,922	\$39,943	\$8,355	\$453	\$2,452	\$5,819	\$12,809	\$101,753
折舊	-	6,495	6,756	1,389	24	109	420	2,388	17,581
處分	-	(44)	(79)	-	-	(14)	-	(244)	(381)
109.12.31	\$-	\$38,373	\$46,620	\$9,744	\$477	\$2,547	\$6,239	\$14,953	\$118,953
淨帳面金額：									
110.12.31	\$889,813	\$148,530	\$43,865	\$5,388	\$91	\$5,029	\$-	\$19,947	\$1,112,663
109.12.31	\$889,813	\$76,868	\$47,416	\$7,014	\$93	\$602	\$1,097	\$15,930	\$1,038,833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 本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及相關工程(空調、機電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20~50年及8~10年提列折舊。
- (2)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 (3)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 (4) 本公司為營運所需購置辦公大樓，其中部分出租已依比例轉列投資性不動產，餘供自用，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8。

8.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本公司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本公司對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簽訂商業財產租賃合約，租賃期間介於2年至10年間，租賃合約包含依據每年市場環境調整租金之條款。

	建築物
成本：	
110.1.1	\$26,673
增添—源自購買	-
110.12.31	\$26,673
109.1.1	\$26,673
增添—源自購買	-
109.12.31	\$26,673
折舊及減損：	
110.1.1	\$834
當期折舊	833
110.12.31	\$1,667
109.1.1	\$-
當期折舊	834
109.12.31	\$834
淨帳面金額：	
110.12.31	\$25,006
109.12.31	\$25,839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0年度	109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淨收益	\$3,606	\$6,614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而僅揭露其公允價值之資訊，其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皆為73,714仟元，前述公允價值係委任獨立之外部鑑價專家評價，採用之評價方法包含收益法及比較法，其中主要使用之輸入值如下：

收益法：

	110年度	109年度
淨收益	\$108,262	\$105,212
資本化率	2.07%	2.13%

比較法：

	110年度	109年度
區域因素	100%	100%
個別因素	91%-93.5%	92%-96%

9. 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110.12.31	109.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1.20%~1.25%	\$95,000	\$320,000
擔保銀行借款	1.15%	-	200,000
		\$95,000	\$520,000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840,000仟元及315,000仟元。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 其他應付款

	110.12.31	109.12.31
應付勞務費	\$5,758	\$3,524
應付員工酬勞	22,382	11,969
應付獎金	18,914	26,780
應付薪資	8,742	8,171
應付董監事酬勞	10,816	5,800
其他	24,771	23,482
合計	<u>\$91,383</u>	<u>\$79,726</u>

11. 長期借款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10.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彰化銀行擔保借款	\$534,000	1.15%	自108年12月23日至123年12月23日，自110年12月23日開始每一個月為一期分156期本息按月攤還
王道銀行無擔保借款	100,000	0.9837%	自110年11月29日至113年11月01日，自112年5月1日開始每三個月為一期分7期本息攤還
小計	634,000		
減：一年內到期	(38,304)		
合計	<u>\$595,696</u>		

債權人	109.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彰化銀行擔保借款	\$534,000	1.11%	自108年12月23日至123年12月23日，自110年12月23日開始每一個月為一期分156期本息按月攤還
小計	534,000		
減：一年內到期	(3,423)		
合計	<u>\$530,577</u>		

彰化銀行擔保借款係以部份土地、建築物及投資性不動產設定第一抵押權，擔保情形詳附註八。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2.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5,981仟元及5,550仟元。

13. 權益

(1) 普通股

- ①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分別為1,200,000仟元及600,000仟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分別為120,000仟股及60,000仟股，已發行股份分別為684,123仟元及541,154仟元，分別為68,412仟股及54,115仟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 ②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八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2,200仟股，每股票面金額10元，上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包含公開申購、供員工認購及原股東認購，以每股120元溢價發行，此項現金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四日完成變更登記。本次現增保留部分予員工認購，給予日之公允價值帳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 ③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二十八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盈餘轉增資124,882仟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分為12,488仟股，此項增資案經呈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一〇九年十月十三日核准在案，並已完成變更登記在案。
- ④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配發股東股票股利135,289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每股票面金額10元，計發行普通股13,529仟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三十日完成變更登記在案。
- ⑤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持有人於民國一一〇年度以認購價格每股81.5元轉換768仟股及每股65.4元轉換66仟股，其中66仟股尚未完成變更登記，帳列預收股本項下。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資本公積

	110.12.31	109.12.31
發行溢價	\$890,826	\$798,313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88,282	88,282
員工認股權	11,562	29,737
庫藏股票交易	35,315	35,315
合計	<u>\$1,025,985</u>	<u>\$951,647</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庫藏股票

a. 本公司庫藏股變動情形如下：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此情事。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單位：仟股)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轉讓股份予員工	69	-	69	-

b.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無買回尚未註銷之庫藏股票。

(4)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捐。
- B. 彌補虧損。
-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 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E.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原則上，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十。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號函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本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九日及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九日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74,974	\$57,843	\$-	\$-
特別盈餘公積之提列(迴轉)	19,019	(171)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239,828	109,766(註)	3.5	2
普通股股票股利	68,522	135,289	1	2.465(註)

(註)：因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執行轉換普通股，致影響盈餘計畫分配現金股利金額及配股率發生變動。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8。

14. 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公司員工可獲得股份基礎給付作為獎酬計畫之一部分；員工透過提供勞務作為取得權益工具之對價，此等交易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集團母公司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母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十三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四日分別經金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1,000單位及1,000單位，每單位均可認購母公司1,000股之普通股，認股權之執行價格係給與日母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授予對象包含母公司及其直接或間接持有具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國內外子公司正式編制之全職員工。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行使認股權。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

認股權依據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於給與日進行公允價值之評價，其參數及假設之設定係考量合約之條款及條件。

前述計畫所給與認股權之合約期間分別為三年及五年且未提供現金交割之選擇。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相關之資訊如下：

認股權憑證給與日	發行單位總數(單位)	每單位執行價格(元)(註)
108.06.04	1,000	65.4
109.12.29	275	156.8
110.08.13	598	220.7

註：除母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紅利發行新股外，遇有母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包含私募、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公司分割、受讓他公司股份、股票分割及辦理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執行價格依照母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調整。

針對上述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使用之評價模式及假設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股利殖利率(%)	-	-	-
預期波動率(%)	48.05%	44.36%	45.62%
無風險利率(%)	0.292% ~ 0.310%	0.176% ~ 0.201%	0.525%
認股選擇權之預期 存續期間(年)	3.5 ~ 4.5	3.5 ~ 4.5	2.5
加權平均股價(\$)	\$277	\$197	\$142
使用之評價模式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認股選擇權之預期存續期間係依據歷史資料及目前之預期所推估，因此可能不必然符合實際執行狀況。預期波動率係假設與認股權存續期間相近期間之歷史波動率即代表未來趨勢，然此亦可能不必然與未來實際結果相符。

集團母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流通在外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元)	流通在外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元)
1月1日流通在外認股選擇權	1,195	108.1	940	107.2
本期給與認股選擇權	598	220.7	275	197
本期喪失認股選擇權	(24)	180.8	(20)	81.5
本期執行認股選擇權	(834)	80.2	-	-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選擇權	-	-	-	-
12月31日流通在外認股選擇權	<u>935</u>	188.6	<u>1,195</u>	108.1
12月31日可執行認股選擇權	<u>86</u>	-	<u>-</u>	-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表：

	執行價格之區間	加權平均剩餘存續期間(年)
110.12.31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65.4~\$220.7	0~3.66
109.12.31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81.5~\$197	0.92~4.04

(2) 本公司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之取消或修改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未對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作任何取消或修改。

(3) 本公司認列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之費用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而認列之費用 (均屬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u>\$12,465</u>	<u>\$14,974</u>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5. 營業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銷售收入	\$218,500	\$234,807
代工收入	158,355	157,298
其他	83,657	24
小計	460,512	392,129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4,063)	(2,335)
合計	<u>\$456,449</u>	<u>\$389,794</u>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與客戶合約收入之認列時點均為於某一時點認列。

合約負債－流動

	期初餘額	期末餘額	差異數
銷售商品	<u>\$385</u>	<u>\$389</u>	<u>\$4</u>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負債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u>\$350</u>	<u>\$651</u>

1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應收帳款	<u>\$(7)</u>	<u>\$(566)</u>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應收票據-關係人、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票據、應收票據-關係人及應收帳款-關係人之金額分別為 126,021 仟元及 41,279 仟元，皆屬未逾期且未提列備抵損失，其餘應收款項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應收款項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110.12.31

	逾期天數						合計
	未逾期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66,508	\$12	\$3	\$-	\$11	\$13	\$66,547
損失率	0.00%	1.92%	37.19%	37.37%	56.27%	84%-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1	-	6	13	20
合計	\$66,508	\$12	\$2	\$-	\$5	\$-	\$66,527

109.12.31

	逾期天數						合計
	未逾期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68,750	\$-	\$69	\$26	\$54	\$19	\$68,918
損失率	0.00%	1.51%	1.53%	2.44%	29.36%	42%-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1	1	16	9	27
合計	\$68,750	\$-	\$68	\$25	\$38	\$10	\$68,891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帳款
110.1.1	\$27
本期(迴轉)金額	(7)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110.12.31	\$20
109.1.1	\$634
本期(迴轉)金額	(566)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41)
109.12.31	\$27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7. 租賃

(1)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不動產(房屋及建築)及辦公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3年至5年間。

租賃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0.12.31	109.12.31
房屋及建築	\$-	\$1,661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未有使用權資產增添之情事。

(b) 租賃負債

	110.12.31	109.12.31
租賃負債	\$-	\$1,675
流動	\$-	\$1,253
非流動	\$-	\$422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19財務成本；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0年度	109年度
房屋及建築	\$-	\$1,246
辦公設備	-	-
合計	\$-	\$1,246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806	\$3,909
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不包括短期租賃之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145	153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951仟元及5,331仟元。

(2) 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對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8。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由於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為營業租賃。

	110.12.31	109.12.31
營業租賃認列之租賃收益		
固定租賃給付及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之相關收益	\$8,386	\$9,844

本公司對屬於營業租賃出租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相關之揭露請詳附註六、8。本公司簽訂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將收取之未折現之租賃給付及剩餘年度之總金額如下：

	110.12.31	109.12.31
不超過一年	\$8,571	\$8,571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二年	8,571	8,571
超過二年但不超過三年	8,571	8,571
超過三年但不超過四年	8,571	8,571
超過四年但不超過五年	8,571	8,571
超過五年	16,486	24,400
合 計	\$59,341	\$67,255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8.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51,672	\$121,063	\$172,735	\$52,696	\$118,672	\$171,368
勞健保費用	5,688	6,037	11,725	5,589	4,832	10,421
退休金費用	2,717	3,264	5,981	2,757	2,793	5,550
董事酬金	-	9,375	9,375	-	7,065	7,06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917	1,783	4,700	3,129	1,627	4,756
折舊費用	13,728	7,680	21,408	15,032	4,629	19,661
攤銷費用	-	1,464	1,464	-	555	555

註：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167人及163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5人。

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1,205仟元，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1,216仟元。
-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1,066仟元，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1,085仟元。
-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1.75)%。
- (4) 本年度監察人酬金0仟元，前一年度監察人酬金0仟元。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功能，故金額為0仟元。
- (5)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如下：
 - A. 本公司董事和獨立董事之酬金皆依據公司章程和薪酬委員會組織章程，經理人報酬依據經理人薪酬發放辦法，由薪酬委員會定期參考產業未來風險、同業水準、公司經營績效、個人貢獻程度等因素評估審議，經董事會核准通過後執行。
 - B. 本公司參與國際薪酬調查，建立兼具外部競爭力和內部公平性之薪酬福利政策，讓人才在職涯層級、職等、固定薪資、變動薪資、津貼福利等各方面均與世界接軌，且視個人績效、職涯規劃與發展潛力，按公司規定晉升調薪，以期透過長短期激勵與回饋方案，維持並促進公司整體營運績效和競爭力。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2% 為員工酬勞，不高於 5% 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依獲利狀況，分別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為22,382仟元及10,815仟元，前述金額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民國一〇九年度依獲利狀況，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11,969仟元及5,800仟元，前述金額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九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17,678仟元及8,839仟元，其與一一〇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差異分別為4,704仟元及1,976仟元，將列為一一一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14,461仟元及8,676仟元，其與一〇九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差異分別為2,492仟元及2,876仟元，將列為一一〇年度之損益。

1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收入	\$9,413	\$5,600
其他收入－其他	23,517	47,421
合 計	<u>\$32,930</u>	<u>\$53,021</u>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991)	\$(91)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7,047)	6,49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利益	-	83
什項支出	(301)	(73)
合 計	<u>\$(9,339)</u>	<u>\$6,412</u>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10,995	\$9,167
租賃負債之利息	-	32
財務成本合計	<u>\$10,995</u>	<u>\$9,199</u>

20.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一〇年度：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 類調整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確 定計畫再衡量數	\$4,535	\$-	\$4,535	\$-	\$4,535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24,837)	-	(24,837)	4,967	(19,8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 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 份額	(19,536)	-	(19,536)	-	(19,536)
合計	<u>\$(39,838)</u>	<u>\$-</u>	<u>\$(39,838)</u>	<u>\$4,967</u>	<u>\$(34,871)</u>

民國一〇九年度：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 類調整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6,517	\$-	\$6,517	\$(1,303)	\$5,21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 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 份額	10,808	-	10,808	-	10,808
合計	<u>\$17,325</u>	<u>\$-</u>	<u>\$17,325</u>	<u>\$(1,303)</u>	<u>\$16,022</u>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1. 所得稅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度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13,073	\$3,31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	(2,671)
遞延所得稅費用：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 遞延所得稅費用	89,003	1,623
所得稅費用	<u>\$102,076</u>	<u>\$2,263</u>

(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0年度	109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 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4,967)	\$1,303

(3)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851,812	\$580,689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170,363	\$116,138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	5,682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118,402)	(84,218)
報稅上不可減除之費用所得稅影響數	53	-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13,073	3,31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39,772	(35,979)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	(2,671)
其他依稅法調整之所得稅影響數	(2,783)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u>\$102,076</u>	<u>\$2,263</u>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〇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認列於其他	期末餘額
		損益	綜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972	\$(265)	\$-	\$707
國外之子公司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1,260)	-	4,967	3,707
未休假獎金準備	116	-	-	116
虧損扣抵	-	15,299	-	15,299
公司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336	(128)	-	208
未實現投資損益	-	(103,909)	-	(103,909)
合併交易－負商譽	(60,931)	-	-	(60,931)
遞延所得稅(費用)		<u>\$(89,003)</u>	<u>\$4,967</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60,767)</u>			<u>\$(144,803)</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1,424</u>			<u>\$20,03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62,191</u>			<u>\$164,840</u>

民國一〇九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認列於其他	期末餘額
		損益	綜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1,082	\$(110)	\$-	\$972
國外之子公司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43	-	(1,303)	(1,260)
未休假獎金準備	116	-	-	116
金融工具未實現評價損益	(2)	2	-	-
公司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431	(95)	-	336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1,420	(1,420)	-	-
合併交易－負商譽	(60,931)	-	-	(60,931)
遞延所得稅(費用)		<u>\$(1,623)</u>	<u>\$(1,303)</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57,841)</u>			<u>\$(60,767)</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3,092</u>			<u>\$1,42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60,933</u>			<u>\$62,191</u>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22.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10年度	109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仟元)	\$749,736	\$578,426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67,893	67,005
基本每股盈餘(元)	\$11.04	\$8.63
	110年度	109年度
(2)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仟元)	\$749,736	\$578,426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67,893	67,005
稀釋效果：		
員工紅利—股票(仟股)	122	-
員工認股權(仟股)	100	510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仟股)	68,115	67,515
稀釋每股盈餘(元)	\$11.01	\$8.57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聯邦化學製藥(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保瑞聯邦(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益邦製藥(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S USA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保瑞管理顧問(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
保豐生技(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一)
和安行(股)公司	本公司實質關係人

註：係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始設立。

註一：係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始設立。

1.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和安行(股)公司	\$36,545	\$41,044
保瑞聯邦(股)公司	11,521	-
聯邦化學製藥(股)公司	9,077	134
益邦製藥(股)公司	12,895	-
BORA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INC	49,770	-
合 計	<u>\$119,808</u>	<u>\$41,178</u>

本公司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非關係人相當，收款條件為月結60~120天，與一般交易相當。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進貨

	110年度	109年度
和安行(股)公司	\$61,422	\$49,185
聯邦化學製藥(股)公司	39,332	52,029
益邦製藥(股)公司	11,605	120
合 計	<u>\$112,359</u>	<u>\$101,334</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價格係以成本加計必要之費用，進貨議價方式與非關係人相當，付款條件為月結120天。

(3) 應收票據－關係人

	110.12.31	109.12.31
和安行(股)公司	<u>\$2,233</u>	<u>\$-</u>

(4)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0.12.31	109.12.31
和安行(股)公司	\$15,117	\$18,136
益邦製藥(股)公司	12,998	-
聯邦化學製藥(股)公司	9,490	-
保瑞聯邦(股)公司	12,097	-
BORA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INC	49,770	-
淨 額	<u>\$99,472</u>	<u>\$18,136</u>

(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0.12.31	109.12.31
益邦製藥(股)公司(註)	\$389,503	\$583,256
BORA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INC	3,085	370,139
聯邦化學製藥(股)公司	871	840
保瑞聯邦(股)公司	210	210
和安行(股)公司	35	49
合 計	<u>\$393,704</u>	<u>\$954,494</u>

註：本公司收購子公司益邦製藥(股)公司時，同時取得對方對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之債權，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對子公司-益邦之其他應收款分別為369,273仟元及572,597仟元，分別包含當年度認列相關利息收入分別為1,646仟元及4,111仟元。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應付票據－關係人

	110.12.31	109.12.31
和安行(股)公司	\$7,596	\$-

(7)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0.12.31	109.12.31
益邦製藥(股)公司	\$12,146	\$-
聯邦化學製藥(股)公司	14,574	12,144
和安行(股)公司	12,665	14,706
合 計	\$39,385	\$26,850

(8)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10.12.31	109.12.31
益邦製藥(股)公司	\$6,243	\$976
和安行(股)公司	1,341	1,686
聯邦化學製藥(股)公司	415	1,330
保瑞聯邦(股)公司	-	8
合 計	\$7,999	\$4,000

(9) 推銷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和安行(股)公司	\$4,720	\$4,497

(10) 其他關係人交易

a. 本公司與子公司訂立管理服務合約，由本公司調派人員提供子公司服務期間之管理服務，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其他收入分別為14,400仟元及36,600仟元。

b.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子公司提供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之情形詳附表一～附表二。

(11)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27,597	\$33,452
退職後福利	108	108
合 計	\$27,705	\$33,560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八、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110.12.31	109.12.31	擔保債務內容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889,813	\$889,813	長期借款及 短期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建築物	54,914	62,168	長期借款及 短期借款
投資性不動產	25,006	25,839	長期借款
	<u>\$969,733</u>	<u>\$977,820</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有重大工程合約如下：

工程名稱	合約金額	已付金額	未付金額
瑞光大樓室內設計裝潢工程	\$33,873	\$24,556	\$9,317
瑞光大樓外觀改良工程	21,000	14,135	6,86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為配合子公司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未來申請股票上市(櫃)計畫，本公司對其持股需降至70%以下，擬在維持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控制力之情形下，一次或分次辦理釋股及/或放棄認購全部或部份股份。
2. 本公司為轉讓股份予員工，於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二十一日董事會決議執行買回庫藏股，預定買回之期間為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二十二日至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預定買回數量為400仟股，買回區間價格為每股121元至274元。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0.12.31	109.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183,079	\$98,597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	26,549	23,143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65,999	87,027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395,993	956,558
合 計	<u>\$771,620</u>	<u>\$1,165,325</u>

金融負債

	110.12.31	109.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95,000	\$520,000
應付款項	161,183	117,937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634,000	534,000
租賃負債	-	1,675
合 計	<u>\$890,183</u>	<u>\$1,173,612</u>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為利率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之浮動利率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十個基本點，對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546仟元及957仟元。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公司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84%及79%，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銀行借款及轉換公司債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u>110.12.31</u>					
借款	\$140,227	\$190,649	\$95,702	\$338,000	\$764,578
應付款項	161,183	-	-	-	161,183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u>109.12.31</u>					
借款	\$523,909	\$92,885	\$91,078	\$384,064	\$1,091,936
應付款項	117,937	-	-	-	117,937
可轉換公司債	1,268	423	-	-	1,691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一〇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
110.1.1	\$520,000	\$534,000	\$1,675	\$1,055,675
現金流量	(425,000)	100,000	-	(325,000)
非現金之變動	-	-	(1,675)	(1,675)
110.12.31	\$95,000	\$634,000	\$-	\$729,000

民國一〇九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
109.1.1	\$175,000	\$579,149	\$2,911	\$757,060
現金流量	345,000	(45,149)	(1,236)	298,615
109.12.31	\$520,000	\$534,000	\$1,675	\$1,055,675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公司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 C.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2)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8.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此情事。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此情事。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度間，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此情事。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此情事。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資產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3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0%，對本公司權益將減少/增加123仟元。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資產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3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0%，對本公司權益將減少/增加91仟元。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財務會計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公司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	\$-	\$-	\$73,714	\$73,714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負債： 投資性不動產	\$-	\$-	\$73,714	\$73,714

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並無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或負債。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二。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份)：附表三。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四。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詳附表五。

3. 大陸投資資訊：無。

4. 主要股東資訊：詳附表六。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高 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 貸與 性質 (註4)	業務 往來 金額 (註5)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註6)	提列 備抵 呆帳 金額	擔保 品 價 值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總額 (註2)	資金貸與 總額 (註3)
0	保瑞藥業 股份有限 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Inc.	其他應收 帳款-關係 人	是	\$377,850 (加幣16,500 千元)	\$-	\$-	-	2	\$-	營業週轉	\$-	\$-	\$-	\$-
1	聯邦化學 製藥股份 有限公司	保瑞聯邦股份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 帳款-關係 人	是	\$20,000	\$20,000	\$20,000	1.3%	2	\$-	營業週轉	\$-	\$-	\$26,485	\$33,107

(註1) 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融通資訊應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 本公司對個別對象之資金融通限額：

(1) 有業務往來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權淨值百分之十且不超過雙方前一年度業務往來交易總額為限。所稱交易總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2) 有資金融通之必要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權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3) 資金貸與總額度

(1) 本公司對外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權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2) 子公司對外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權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4) 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5) 資金貸與性質屬1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十二個月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 資金貸與性質屬2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二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三)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四)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關係 (註二)	公司 名稱										
0	保瑞藥業股 份有限公司	2	保瑞聯邦股份 有限公司	\$15,762,705	\$195,000	\$195,000	\$153,751	\$-	6.19%	\$15,762,705	Y	N	N
0	保瑞藥業股 份有限公司	2	益邦製藥股份 有限公司	\$15,762,705	\$587,500	\$567,500	\$185,500	\$-	18.00%	\$15,762,705	Y	N	N
0	保瑞藥業股 份有限公司	2	BORA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INC.	\$15,762,705	\$5,289,900	\$4,215,900	\$3,481,958	\$725,560	133.73%	\$15,762,705	Y	N	N
1	益邦製藥股 份有限公司	3	BORA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INC.	\$13,042,780	\$1,717,500	\$1,621,500	\$887,558	\$725,560	124.32%	\$13,042,780	N	N	N

註一：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本公司填0。
 - (2) 被投資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同一公司編碼應相同。
-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三：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本公司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五倍為限；益邦製藥以不超過其淨值十倍為限。

註四：背書保證最高限額：本公司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五倍為限；益邦製藥以不超過其淨值十倍為限。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三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股)/ 單位數(仟)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未上市(櫃)股票-泰豐國際創業投資(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90,000	\$- (註2)	19.69%	\$-	無擔保或質押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累計認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4,900千元，故帳面金額為0。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註一、二)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益邦製藥(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369,273	註一	註一	註一	\$-	註一	

註一：係本公司收購所產生之債權，故無此適用。

註二：編制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五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股)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利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利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聯邦化學製藥(股)公司	台灣 台北市	西藥製造、 西藥批發	\$185,875	\$185,875	3,000,000	100%	\$63,785	\$1,595	\$1,981 (註一)	
本公司	保瑞聯邦(股)公司	台灣 台北市	西藥批發、 保健保養品 批發	\$83,099	\$83,099	8,000,000	100%	\$82,124	\$975	\$975	
本公司	益邦製藥(股)公司	台灣 苗栗縣	西藥製造及 代工	\$756,810	\$756,810	125,000,000	100%	\$1,297,193	\$588,096	\$588,096	
本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s USA Inc	State of Delaware, USA	西藥批發	\$59,969	\$59,969	500,000	100%	\$22,624	\$13,744	\$13,744	
本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Inc.	Province of Ontario, Canada	西藥製造及 代工	\$219,279	\$219,279	100,000,000	50%	\$725,560	\$665,009	\$332,506	
本公司	保瑞管理顧問 (股)公司	台灣 台北市	管理顧問	\$1,000	\$-	100,000	100%	\$1,954	\$954	\$954	
本公司	保豐生技(股)公司	台灣 台北市	化妝品批發 及管理顧問	\$100	\$-	10,000	100%	\$100	\$-	\$-	
益邦製 藥(股) 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Inc.	Province of Ontario, Canada	西藥製造及 代工	\$213,100	\$213,100	100,000,000	50%	\$725,560	\$665,009	\$332,503	

註一：係考量公司間逆流交易之已(未)實現損益之影響數。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六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保雷國際有限公司		13,086,311	19.11%
瑞寶興投資有限公司		8,562,920	12.50%
盛保熙		3,714,910	5.42%

備註：

- (1) 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 (2) 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
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目錄
民國一一〇年度

項目	編號及索引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一
應收票據及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明細表	二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明細表	三
存貨淨額明細表	四
預付款項	五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六
使用權資產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七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八
短期借款明細表	九
應付帳款明細表	十
長期借款明細表	十一
營業成本明細表	十二
營業費用明細表	十三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1.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庫存現金		\$216	
銀行存款－台幣		176,673	
銀行存款－外幣	美金 231,314.5 元	6,403	美金兌換台幣匯率為1:27.68
銀行存款－外幣	加幣 158.71 元	3	加幣兌換台幣匯率為1:21.62
合 計		\$183,295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2.應收票據及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甲客戶	藥品	\$8,946	其他客戶餘額均未超過 本科目餘額5%。
乙客戶	藥品	4,551	
丙客戶	藥品	2,233	
丁客戶	藥品	1,548	
戊客戶	藥品	1,528	
其他		7,743	
小 計		26,549	
減：備抵呆帳		-	
淨 額		\$26,549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3.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A 客戶	代工製造	\$49,770	1.其他客戶餘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餘額之 5%。
B 客戶	代工製造	37,891	
C 客戶	藥品	15,117	
D 客戶	代工製造	12,998	
E 客戶	藥品	12,097	
F 客戶	藥品	9,490	
其他		28,656	
小 計		166,019	2.備抵損失係按收回 可能性予以估列。
減：備抵損失-應收帳款		(20)	
淨 額		\$165,999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4.存貨淨額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帳 列 成 本	淨 變 現 價 值	備 註
原料	\$2,385	\$2,391	淨變現價值係指市價。
物料	1,671	1,695	
在製品	8,170	8,170	
半成品	2,620	2,620	
製成品	8,488	16,585	
商品	28,137	35,352	
合 計	51,471	\$66,813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534)		
淨 額	\$47,937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5.預付款項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預付貨款		\$1,576	其他係各項目餘額 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預付保險費		1,245	
預付勞務費		4,912	
其他		3,292	
合 計		\$11,025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6.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被投資公司	110.1.1 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10.12.31 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仟)	金額	股數(仟)	金額	股數(仟)	金額	股數(仟)	持股比例	單價(元)	總價		
1.聯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3,000	\$68,945	-	\$1,981 (註1)	-	\$7,122 (註2)	3,000	100.00%	\$22.07	\$66,213	無	(註6)
2.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	8,000	89,481	-	975 (註1)	-	19 (註3)	8,000	100.00%	10.35	82,777	"	(註6)
3.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125,000	725,540	-	588,096 (註1)	-	652 (註3)	125,000	100.00%	10.38	1,297,923	"	(註6)
4.Bora Pharmaceuticals USA Inc.	500	9,101	-	1,555 (註9)	-	730 (註3)	500	100.00%	45.25	22,624	"	
5.Bora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Inc.	100,000	413,653	-	2,268 (註8)	-	417 (註5)	100,000	100.00%	7.26	1,451,121	"	(註7)
6.保瑞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332,506 (註1)		24,420 (註5)	100	100.00%	19.54	1,954		
7.保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0		10	1,554 (註9)			10	100.00%	10.00	100		
合計		\$1,306,720		2,267 (註8)		\$60,576				\$2,193,340		
				1,000 (註4)								
				954 (註1)								
				100 (註4)								

註1：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損失)(包含公司間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之消除)。

註2：發放現金股利。

註3：順流交易沖銷。

註4：新增投資。

註5：換算調整數。

註6：係包含公司間順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之消除。

註7：期末餘額與股權淨值差異係因本公司僅持有50%股權。

註8：係依持股比例認列子公司之確定福利計劃再衡量數。

註9：公司間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7.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備 註
房 屋 及 建 築	\$3,760	\$-	\$(3,760)	\$-	
辦 公 設 備	206	-	\$(206)	-	
合 計	<u>\$3,966</u>	<u>\$-</u>	<u>\$(3,966)</u>	<u>\$-</u>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8.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備 註
房 屋 及 建 築	\$2,099	\$-	\$(2,099)	\$-	
辦 公 設 備	206	-	(206)	-	
合 計	\$2,305	\$-	\$(2,305)	\$-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9.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借款種類	債權人	期末餘額	契約期間	利率區間	質押或擔保情形	備註
信用借款	中國信託	\$45,000	110/10/18-111/01/18	1.20%-1.25%	無	
信用借款	新光銀行	50,000	110/10/20-111/01/20			
合計		\$95,000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H公司		\$6,261	其他廠商餘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餘額之 5%。
I公司		2,440	
J公司		2,000	
K公司		1,259	
L公司		965	
M公司		796	
其他		1,099	
合 計		\$14,820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債權人	摘要	期末餘額	一年內到期金額	一年後到期金額	借款或循環保證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抵押擔保品情形	償還辦法
彰化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534,000	\$38,304	\$495,696	108.12.23-123.12.23	1.15%	土地、廠房	自110年12月23日開始每個月為一期，共分156期償還。
王道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00,000	-	100,000	110.11.29-113.11.01	0.98%	無	自112年5月1日開始每三個月為一期，分七期本息攤還。
	合計	\$634,000	\$38,304	\$595,696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12.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自製產品銷貨成本					
直接原料					
期初原料			\$9,805		
加：本期進料			73,692		
原料盤盈			113		
減：期末原料			(2,385)		
出售原料			(10,716)		
原料報廢			(79)		
其他轉出			(46,048)		
本期耗用			24,382		
間接原料					
期初物料			1,250		
加：本期進料			1,773		
物料盤盈			58		
減：期末物料			(1,671)		
出售物料			(594)		
物料報廢			(28)		
其他轉出			(35,269)		
本期耗用			(34,481)		
直接人工			23,952		
製造費用			82,115		
製造成本			95,968		
加：期初在製品			10,610		
其他轉入			81,363		
減：期末在製品			(10,790)		
在製品報廢			(447)		
其他轉出			(1,306)		
製成品成本			175,398		
加：期初製成品			10,413		
其他轉入			3,284		
減：期末製成品			(8,488)		
製成品報廢			(4,027)		
其他轉出			(440)		
營業成本			176,140		
外購商品銷貨成本					
期初商品存貨			19,583		
加：本期進貨			179,664		
其他轉入			311		
減：期末商品存貨			(28,137)		
商品報廢			(22)		
其他轉出			(24)		
營業成本—外購			171,375		
其他營業成本					
存貨跌價損失			3,275		
出售原物料成本			11,310		
盤盈			(171)		
其他			(1,662)		
營業成本合計			\$360,267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13.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發 費 用	合 計
薪資支出	\$14,810	\$95,294	\$14,256	\$124,360
保險費	1,327	5,136	1,130	7,593
各項折舊	7	6,162	1,511	7,680
委託研究費	-	-	2,104	2,104
佣金支出	6,824	-	-	6,824
雜費	683	9,110	305	10,098
勞務費	24	10,687	252	10,963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	(7)	-	(7)
其他(註)	3,761	18,158	2,287	24,206
合 計	\$27,436	\$144,540	\$21,845	\$193,821

註:各項金額均未超過各該科目金額之5%。

六、公司與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報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科目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792,337	2,626,542	165,795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749,981	3,818,782	(68,801)	(2)
無形資產		171,045	4,930	166,115	3,369
其他資產		658,971	553,925	105,046	19
資產總額		7,372,334	7,004,179	368,155	5
流動負債		1,841,122	2,286,061	(444,939)	(19)
非流動負債		2,378,671	2,253,354	125,317	6
負債總額		4,219,793	4,539,415	(319,622)	(7)
股本		684,783	541,154	143,629	27
資本公積		1,025,985	951,647	74,338	8
保留盈餘		1,465,693	961,012	504,681	53
其他權益		(23,920)	10,951	(34,871)	(318)
庫藏股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股東權益總額		3,152,541	2,464,764	687,777	28
<p>1.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就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其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分析說明)</p> <p>(1) 無形資產增加：主係因加拿大子公司投入因營運所需建置之無形資產於 110 年正式完工所致。</p> <p>(2) 股本增加：主係 110 年發放股票股利及員工行使認股權所致。</p> <p>(3) 保留盈餘增加：主係 109 年 12 月加拿大廠正式營運後，110 年度代工收入 CDMO 增加使純益挹注所致。</p> <p>(4) 其他權益增加：主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波動所致。</p> <p>(5) 股東權益總額增加：主係因加拿大子公司 109 年 12 月正式營運致本期純益大幅增加所致。</p> <p>2.未來應因應計畫：上述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重大不利之影響。</p>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表

(一)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科目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4,899,885	1,799,570	3,100,315	172
營業成本		3,228,107	1,095,686	2,132,421	195
營業毛利		1,671,778	703,884	967,894	138
營業費用		625,787	477,807	147,980	31
營業淨利		1,045,991	226,077	819,914	36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2,023)	369,322	(391,345)	(106)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023,968	595,399	428,569	72
所得稅利益(費用)		(274,232)	(16,973)	(257,259)	1,516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749,736	578,426	171,310	30
<p>1.最近二年度損益項目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就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其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分析說明)</p> <p>(1) 營業收入增加：主係 109 年 12 月起取得 GlaxoSmithKline Inc.(GSK)之代工業務致 110 年營業額大幅增加。</p> <p>(2) 營業成本、營業毛利、營業費用及營業淨利增加：主係加拿大子公司於 109 年 12 月起正式營運，109 年僅併入一個月損益所致。</p> <p>(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係 109 年因併購依照國際會計準則規定以公允價值入帳，產生廉價購買利益而本期無所致。</p> <p>(4) 稅前淨利及稅後淨利增加：雖 109 年認列廉價購買利益，但因 109 年 12 月加拿大子公司正式營運後，110 年度營業淨利大幅增加，致本期稅前淨利及稅後淨利大幅成長。</p> <p>2.未來應因應計畫：上述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重大不利之影響。</p>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依據主要客戶及其對下游客戶預測與本公司多年產業經驗，於確保本公司採購、委外代工、生產得以配合情況下訂定之，目前本公司持續開發新市場及客戶，預計未來銷售額持續成長，獲利提升。

三、現金流量分析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增 (減) 比例 %
	營 業 活 動		1,236,635	177,790
投 資 活 動		(225,847)	(1,538,060)	(85.32)
融 資 活 動		(741,398)	1,577,548	(147.0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活動：109 年主係營業淨利由 226,077 千元增加至 1,045,991 千元，增加主因係本公司於 109 年 12 月併購 GlaxoSmithKline Inc.(GSK)加拿大廠，致 110 年營業淨利大幅增加，造成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109 年主係因併購 GlaxoSmithKline Inc.(GSK)加拿大廠，造成現金流出，110 年因無併購交易，致本期現金流出大幅降低。				
3.融資活動：109 年主係因併購案向銀行聯貸及現金增資，造成現金流入，110 年度開始償還借款，致融資活動現金流出增加。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110 年並無流動性不足額之情形。

(三) 未來一年(111 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A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B	全年來自投資及融資之現金流量 C	現金剩餘 (不足) 數額 A+B+C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910,749	405,695	(284,048)	1,032,396	—	—
現金流量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因加拿大廠於 109 年底正式營運，預計 111 仍持續帶來穩定收益，以致整體營運活動淨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主係廠房設備歲修之資本支出，造成現金流出。					
3.籌資活動：主係發放現金股利及償還銀行借款及利息，造成現金流出。					
4.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因整體營運規模快速成長，持續帶動集團成長動能，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資本支出為正常營運之設備歲修，其中本公司 100% 轉投資之加拿大子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s Services Inc.因營運需求，經本公司 111 年 3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在不超過加幣 250 萬額度內購入 CDMO 生產用設備一批，惟本公司及子公司在評估產線擴充

生產計畫同時，會評估當地政府各項適合的優惠獎勵政策，Bora Pharmaceuticals Services Inc.於111年4月獲加拿大安大略省政府共同基金投資擴展該廠CDMO(委託開發與生產)固體製劑產線，以滿足更多客戶需求，佈局全球市場，故財務業務應不致產生重大之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基於營運需求或未來成長之考量等因素進行轉投資，本公司從市場、通路、研發到生產，以數年時間完成產業價值鍊的整合工作，確保各個業務領域都能獲得完整資源，並彼此支持，形成了本公司的核心實力。本公司亦針對已投資之事業，隨時掌握其經營狀況並分析效益，以利管理決策當局作為投資後之追蹤評估。

(二) 110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情形及改善計畫：

110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公司	認列(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聯邦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1,981	營運狀況穩定成長	本公司所轉投資之子公司聯邦化學，隨著藥證持續開發，持續獲利。
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註1)	975	營運狀況穩定成長	本公司所轉投資之子公司保瑞聯邦，隨著營收穩定成長，持續獲利。
保瑞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954	營運狀況穩定成長	本公司所轉投資之子公司保瑞管顧，已正式營運將持續獲利。
保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註2)	-	110年12月設立登記完成	本公司所轉投資之子公司保瑞生技，甫設立登記完成，尚未正式營運。
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588,096	營運狀況穩定成長	本公司所轉投資之子公司益邦製藥，隨著營收穩定成長，持續獲利。
Bora Pharmaceuticals USA Inc.	13,744	營運狀況穩定成長	未來隨著業務銷量的增加，營收穩定成長，持續獲利。
Bora Pharmaceuticals Services Inc.	665,009	營運狀況穩定成長	未來隨著正式運作營收穩定成長，將可持續獲利。

註1：經臺北市政府110年6月30日府產業商字第11050737700號函核准更名，更名前公司名稱為宇泰欣藥業(股)公司。

註2：經臺北市政府111年3月4日府產業商字第11146792600號函核准更名，更名前公司名稱為保豐生技(股)公司。

本公司截至目前為止，轉投資之相關事業營運情形尚屬穩定。所屬轉投資公司皆屬與本業有關，未來仍將專注本業經營，為公司及全體股東創造最大利益。

(三)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為擴展海外事業體及CDMO業務，於109年3月9日經由董事會通過，擬以加拿大子公司取得GlaxoSmithKline Inc.(GSK)位於加拿大安大略省密西沙加市的廠房，購買價金為加幣CAD36,000仟元(約新台幣8.28億)，該案已於109年5月28日提報股東常會，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具體併購其他公司之計畫。若將來有涉及併購之計畫，將依循相關法規，秉持審慎之態度進行各種效益之評估及風險之

控管，以期達成對公司整體營運獲利最大化及風險最小化的成果。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9 年度及 110 年度利息支出分別為 16,927 仟元及 47,407 仟元，佔當年度稅前淨利比率分別為 2.84%及 4.63%，比重逐步下降，主要係因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及獲利狀況持續成長所致，故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已逐步下降。

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運用保守穩健，閒置資金之運用，大部分以存放於銀行之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為主，其屬市場利率相對穩定之商品。本公司及子公司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並與銀行密切聯繫以取得較優惠之借款利率，降低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2) 匯率變動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9 年度及 110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兌換損失分別為 10,900 仟元及 14,407 仟元，其兌換損失占稅前淨利比率分別為 1.83%及 1.41%，主要係因向國外出口及部分購料以外幣計價貨款所產生，目前比例尚低，因此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應無重大影響。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外幣資金管理採取穩健原則，並隨時蒐集匯率相關之國際金融資訊，以期充分掌握匯率走勢，並視匯率變動情形適時調整外匯持有部位，以降低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3) 通貨膨脹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目前尚無原料之大量進貨或製成品大量出貨之情形，因此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尚無重大影響。

未來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持續密切觀察物價指數變化，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並適時調整採購與銷售策略，故本公司及子公司應能妥善因應潛在通貨膨脹等經濟局勢變化，營運不致遭受重大之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A.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主要原因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以專注經營本業為基礎，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情事。

B. 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專注於本業經營，財務操作係以保守穩健為原則，資

金並無用於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

(2) 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

A. 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原因

(A) 資金貸與他人

本公司為因應集團海外代工業務拓展所需，設立間接持有 100% 之加拿大子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s Services Inc.，惟成立初期，尚無充裕資金履行其與 GlaxoSmithKline Inc.(GSK) 簽署之五年代工合約，本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事先經 109 年 11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由本公司資金貸與加拿大子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s Services Inc. 加幣 16,500 仟元(約新台幣 374,715 仟元)作為因應，該子公司 110 年度營運狀況良好並於 110 年 9 月全數償還本公司貸與款項，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資金貸與其他人之情事；本公司持有 100% 之子公司聯邦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為活化內部資金，依其所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程序，參酌一般市場借款利率將新台幣 20,000 仟元資金貸與本公司持有 100% 之子公司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已依借款約定於 111 年 3 月全數將款項償還，故本公司及子公司均無其他資金貸與他人之情事。

(B) 背書保證

本公司為營運與集團事業拓展所需，由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取得出貨保證及銀行資金融通，用以確保子公司營運及週轉資金無虞，本公司為各子公司背書保證分別為：保瑞聯邦額度新台幣 195,000 仟元、益邦製藥額度新台幣 567,500 仟元及加拿大子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s Services Inc. 加幣 195,000 仟元(約新台幣 4,215,900 仟元)，另外，本公司之子公司益邦製藥為加拿大子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s Services Inc. 背書保證加幣 75,000 仟元(約新台幣 1,621,500 仟元)，上述交易係依據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並經董事會決議，且主要係考量本公司及子公司未來整體營運發展所需，由本公司或子公司為各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尚稱合理且必要，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各子公司背書保證實際動支金額分別為：保瑞聯邦實際動支金額為 86,445 仟元、益邦製藥動支金額為 168,000 仟元、Bora Pharmaceuticals Services Inc 動支為加幣 159,737 仟元(約新台幣 3,654,779 仟元)；而益邦製藥為加拿大子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s Services Inc. 背書保證實際動支金額為加幣 39,737 仟元(約新台幣 909,179 仟元)。

B. 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基於營運風險考量，從事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等事項，本公司會依不同對象分設單一及總限額作整體風險控管並制訂於程

序中，本公司及子公司均遵守「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辦理。

(3)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A.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益邦因外銷出口而有從事衍生性商品避險交易，此係為營運所需，其所產生之損益係為上開避險活動所致。

B. 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基於營運風險考量，本公司及子公司訂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並嚴格遵循其規定，於從事該項交易時嚴格控管其可能所產生之風險，若有可能對公司之營運產生重大影響，也將立即協調各部會擬訂相關之因應措施。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提升產能利用率及豐富現有之產品線，未來研究發展計畫將投入製程技術能力的提升包含生產劑型的擴充以及製程放大技術，以及致力自有藥品之研究及開發，包括特殊學名藥，以及小分子新劑型之改良藥品，藉由劑型改良方式，增加藥品使用方便性，此外，產品選擇朝向於滿足市場需求為導向的產品，配合高品質訴求，使產品更具競爭力。

主要計畫開發之生產技術及新產品如下：

(A) 新劑型新藥

(B) 特殊學名藥

(C) 自有品牌 OTC 藥品

重要研究計畫推動：

本公司及子公司建立自有之製劑研發中心，並持續引進先進設備及厚實研發團隊。短程計畫以「特殊學名藥」為主，採自有藥品及接受外部委託開發雙線並行，累積研發實力並架構自評估到量產的完整開發鏈。中期計畫著重於高開發門檻、時程長但具市場價值的「新劑型新藥」，以開發滿足「未被滿足醫療需求」和具長期經濟效益及市場區別性的藥品。

(2) 預計投入之研究費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 111 年度研發費用預算約為 54,372 仟元，將主要用於藥物研發所需之材料及設備。本公司及子公司針對未來各項產品的開發，將選擇具市場銷售需求之特殊學名藥及新劑型藥品為項目；此外，為有效開發各項產品，本公司及子公司未來擬針對開發時產生的技術新穎或關鍵核心技術部分進行專利申請以避免開發藥品被他人模仿或複製所帶來之風險。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均遵循國內外相關法令，且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與法規變動趨勢，針對生技產業相關之租稅優惠及經費補助，更密切追蹤並即時更新最新訊息。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使公司財務業務有受影響之情形。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隨時注意生物科技產業相關科技之改變及技術發展演變，另隨著人口老化與各國政府擴大對國民的醫療照顧，藥品產業的市場前景呈穩健成長，本公司及子公司從銷售端迅速掌握產業動態，以做好相關之規劃及因應措施，並持續不斷地投入科技研發與技術之提升，鞏固本身競爭優勢，此外，本公司對於資訊風險除遵循法令之規範外，已建立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及相應管理措施，由專責部門管控及防止其可能之風險，並透過持續檢視和評估其資訊安全規章及程序，以確保其適當性和有效性，但不能保證公司在瞬息萬變的資訊安全威脅中不受推陳出新的風險和攻擊所影響，若經評估有發生資訊安全風險之可能，也將即時擬訂相關之因應措施。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發生科技改變或產業變化而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成立以來一直致力維護公司之形象，並未有任何行為導致企業形象不良或產生企業危機之情事。此外，隨著公司不斷成長，未來本公司在追求股東權益最大之同時，亦將對全體員工與其家庭，以及社會弱勢團體給予關懷並善盡企業之社會責任。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為企業形象改變而對本公司危機管理有任何影響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擴展海外事業體及 CDMO 業務，於 109 年 3 月 9 日經由董事會通過，擬以加拿大子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s Services Inc 取得 GlaxoSmithKline Inc.(GSK) 位於加拿大安大略省密西沙加市的廠房，購買價金為加幣 36,000 仟元(約新台幣 8.28 億)，該案也將於 109 年 5 月 28 日提報股東常會，此案進行後預期將可提升本公司之營收及獲利，而本公司也將依循相關法規，秉持審慎之態度進行各種效益之評估及風險之控管，以期達成對公司整體營運獲利最大化及風險最小化的成果。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考量集團長期發展計畫及提升競爭優勢，積極規劃拓展不同劑型藥品之生產線，目前台南官田廠現有之產品線已包含錠劑、膠囊、顆粒劑、液劑、半固體劑型等，且取得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PIC/S GMP 認證，另本公司於 107 以美金 1,850 萬元收購美國上市公司 Impax Laboratories Inc.100%持有之台灣子公司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益邦)100%股權及廠房設備，並取得代工合約，並與美國 Impax 公司簽訂治療帕金森氏症品牌藥 RYTARY 台灣經銷契約，該廠坐落於竹南科學工業園區，廠區佔地約 36,133 平方米，廠內建置有先導製程、標準生產區、實驗室、辦公室、餐廳、機房、倉庫等。主要以生產口服固體劑型為主，目前全廠生

產藥品全部供應美國藥品市場，是目前國內唯一以供應美國市場的藥品生產工廠。除生產學名藥外並有品牌藥生產，品牌藥是口服特殊控釋型藥品，試量產及放大生產技術開發均在本廠完成。本公司於 109 年 12 月 01 日併購英國葛蘭素大藥廠在加拿大密西沙加市的藥品生產工廠，保瑞密西沙加廠位於加拿大安大略省，廠區面積達 183,000 平方英尺，並獲得美國 USFDA，加拿大 Health Canada，歐盟 EMA 和日本 PMDA 等各國衛生組織核准，符合 PIC/S 世界級標準。此廠區除了專精於製造錠片，膠囊，半固型製劑和液劑，並備有化學分析試驗及微生物實驗室。另外，此廠區有完整的包裝產線，可包裝錠片、膠囊、液劑、鼻噴劑、鋁箔袋、泡殼、高速軟管充填，並具備瓶裝和軟軟管裝產品序列化能力。生產產品出口至許多國家，涵蓋北美洲，南美洲，亞洲，俄羅斯，中東，歐洲和非洲國家。密西沙加廠生產並包裝各種劑型的半成品和成品之處方藥品以及保健產品，有製造各種複雜產品的能力，包括專精於處理高活性原料藥(HPAPI) 和技術移轉方面的專業知識，生產規模可供臨床及量產需求。廠房內目前配備了 18 種生產設備模組（包括三個試驗型廠房），可依客戶需求提供各種生產規模。

本公司 100%轉投資之子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s Services Inc.(下稱 BPSI)因擴充營運所需，111 年 3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在不超過加幣 250 萬元，同意 BPSI 購置 CDMO 營業用設備一批以擴充產線，未來本公司及子公司也將視接單狀況，持續添購機器設備及擴充廠房，惟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除前述購置營業用設備外，針對擴建廠房尚待詳細評估及規劃，尚無具體之擴建廠房計畫，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銷貨方面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一年度主要銷貨客戶為 GlaxoSmithKline Inc.(GSK)，其銷售金額占營收比例為 68.80%，本公司為因 109 年併購英國葛蘭素大藥廠在加拿大密西沙加市的藥品生產工廠並取得其代工訂單，使得本公司 110 年起代工訂單集中於 GlaxoSmithKline Inc.(GSK)之情形。

(2) 進貨方面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一年度最大供應商為 GlaxoSmithKline Inc.(GSK)，占進貨淨額比重為 28.52%，主要係 109 年度併購英國葛蘭素大藥廠在加拿大密西沙加市的藥品生產工廠後取得其代工業務，依合約向 GlaxoSmithKline Inc.(GSK)進貨所致。

(3) 因應措施

本公司雖有上述銷貨集中情形，惟本公司持續擴充現有之產品線，投入保健保養品市場，如經銷日本藥妝市場第三大藥廠 SSP 以及日本第四大藥廠衛采在台灣保健、保養品，以及取得法國布瓦宏 BOIRON 藥廠產品在台獨家行銷，另取得台灣衛采及 Anmeal 新的長期代工契約，並持續增加經銷其他國際藥廠神經系統用藥之產品，同時開發子公司聯邦化學現有之藥證與開發自有品牌 OTC 藥品，此外，本公司亦積極運用持有專利保護期內之藥證拓展國際藥品市場，

111年3月本公司之子公司保瑞聯邦股份有限公司即完成與香港澳美製藥簽訂帕金森氏症藥-瑞多寧(Numient, 外銷名為Rytary)中國大陸及港澳市場經銷合約, 深化佈局大中華區市場, 故其銷貨集中之風險尚屬有限。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 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本公司法人董事啟航貳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因任期中轉讓超過選任當時所持有之公司股份數額二分之一, 於108/03/11當然解任, 該董事係為一家創投公司, 對資金運用有其內部之規劃, 本公司目前之經營團隊與營運活動並無因此受影響, 且已於108/06/10股東會補選董事一席, 故對公司財務及業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本公司並無經營團隊改變之情形, 故不致對本公司產生重大影響。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A. 基利科學股份有限公司(GILEAD SCIENCES, INC., 以下簡稱基利公司)於107年6月29日在智慧財產法院對本公司及委託本公司製造「泰達扶膜衣錠300毫克」之法諾亞生技藥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法諾亞公司)提起專利侵權訴訟, 基利公司主張此項代工藥品侵害其所有之中華民國證書號等I224103號「核甘酸類似物及含彼之藥學組成物」專利權。本案雙方於108年10月28日於智慧財產法院就上開訴訟達成和解共識, 且依本公司與法諾亞公司之委託製造合約約定委託製造而衍生相關之法律訴訟及賠償問題, 均應由法諾亞公司負責, 故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應無重大不利影響。

B. 樸映室內裝修設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樸映公司)就本公司瑞光路總部大樓建築外觀裝修暨室內裝修等工程契約, 本公司因樸映公司未能依約定期限完成全數工程, 經本公司催告未果後終止工程契約並另行發包委請第三人進行改善工程, 惟樸映公司認為本公司應有尚未給付之工程款, 遂於110年10月向臺北地方法院對本公司提起民事訴訟並請求工程款暨利息一併給付, 目前本案暫先移付調解, 現階段尚無法就其影響作出評估。前述事項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

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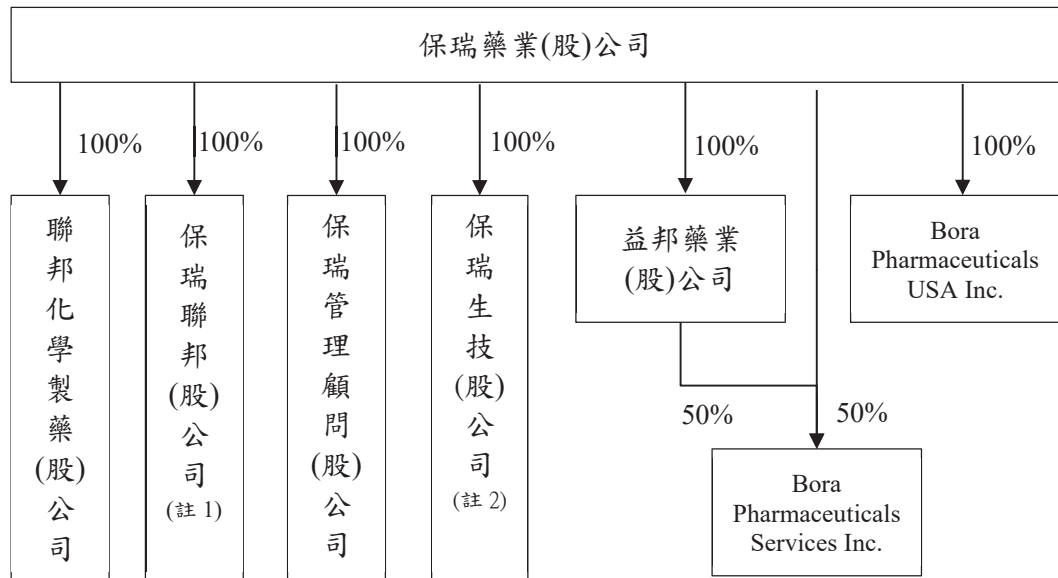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概況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註1：經臺北市政府 110 年 6 月 30 日府產業商字第 11050737700 號函核准更名，更名前公司名稱為宇泰欣藥業(股)公司。

註2：經臺北市政府 111 年 3 月 4 日府產業商字第 11146792600 號函核准更名，更名前公司名稱為保豐生技(股)公司。

2. 依公司法 369 條之 3 推定有控制與從屬關係之推定原因及相關資料：不適用。

(二) 與關係企業關係

1. 轉投資事業概況

110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聯邦化學	西藥製造 西藥批發	185,875	63,785	3,000	100%	66,213	—	權益法	1,981	7,122	—
保瑞聯邦(註1)	西藥批發 保健保養 品批發	83,099	82,124	8,000	100%	82,777	—	權益法	975	7,680	—
益邦	西藥製造 及代工	756,810	1,297,193	125,000	100%	1,297,193	—	權益法	588,096	—	—
Bora Pharmaceuticals USA Inc	西藥批發	59,969	22,624	500	100%	22,624	—	權益法	13,744	—	—
Bora Pharmaceuticals Services Inc.	西藥製造 及代工	432,379	1,451,120	200,000	100%	1,451,120	—	權益法	665,009	—	—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保瑞管顧	管理顧問	1,000	1,954	100	100%	1,954	—	權益法	954	—	—
保瑞生技(註2)	化妝品批發及管理顧問	100	100	10	100%	100	—	權益法	—	—	—

註1：經臺北市政府 110 年 6 月 30 日府產業商字第 11050737700 號函核准更名，更名前公司名稱為宇泰欣藥業(股)公司。

註2：經臺北市政府 111 年 3 月 4 日府產業商字第 11146792600 號函核准更名，更名前公司名稱為保豐生技(股)公司。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 110 年度應納入編制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制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制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四) 關係企業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期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辦理私募有價證券。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證券交易法第卅六條第二項第二款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盛保熙

